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會 次	時 間	會 議 程 序	列 席 單 位 及 人 員
月	日	星 期				
11	18	一		0800—0900	代表報到。	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提案審查。	
11	19	二	一	0900—1700	一、舉行開幕典禮。 二、鄉長施政報告。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0	三	二	0900—1700	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請依民政、建設、社會、農觀、行政、主計、人事、政風、清潔隊等順序說明)。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1	四	三	0900—1700	鄉公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2	五	四	0900—1700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一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 三、基層建設考察。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11	23	六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1	24	日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1	25	一	五	0900—1700	鄉政總質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6	二	六	0900—1700	鄉政總質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7	三	七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11	28	四	八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9	五	九	0900—1700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三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 三、審議代表提案。 四、審議鄉公所提案。 五、審議人民請願案。 六、審議臨時動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附註：基層建設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次變更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11	18	一		0800—0900	代表報到。	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提案審查。	
11	19	二	一	0900—1700	一、舉行開幕典禮。 二、鄉長施政報告。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0	三	二	0900—1700	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請依民政、建設、社會、農觀、行政、主計、人事、政風、清潔隊等順序說明)。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1	四	三	0900—1700	鄉公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2	五	四	0900—1700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一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 三、基層建設考察。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次變更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會 次	時 間	會 議 程 序	列 席 單 位 及 人 員
月	日	星 期				
11	23	六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1	24	日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1	25	一	五	0900—1700	鄉政總質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6	二	六	0900—1700	鄉政總質詢。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7	三	七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8	四	八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1	29	五	九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1次變更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時間	會議程序	列席單位及人員
月	日	星期				
11	30	六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2	1	日		0900—1700	例假日	停會
12	2	一	十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2	3	二	十一	0900—1700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12	4	三	十二	0900—1700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三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 三、審議代表提案。 四、審議鄉公所提案。 五、審議人民請願案。 六、審議臨時動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附註：基層建設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烈嶼鄉民代表大會座次表

副主席	主席	秘書
-----	----	----

兼政風 課長	主計員
-----------	-----

兼人事 課長	農觀 課長
-----------	----------

行政 課長	清潔 隊長
----------	----------

民政 課長	鄉長
----------	----

社會 課長	建設 課長
----------	----------

報告臺

紀錄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記者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議案審查小組名冊								
綜 合 審 查 組								
職 稱	召 集 人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姓 名	林 長 耕	吳 福 全	洪 健 中	方 駿 洋	林 宜 蘭	林 長 征	洪 雅 明	
職 掌	綜合審查有關民政、財政、建設、行政、社會、農觀、環保、主計、人事、政風等業務之提案。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會預備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星期一)9時至17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盧秘書美紅

五、主席：林代表長耕

記錄：劉美虹

預備會議：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布開會。現在開始今天議程會議，本次預備會會議主要是討論本次定期大會之會議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審查本會代表提案等。各位代表，如有其他任何意見，請提出來共同討論，現在請秘書先做會務工作報告。

秘書報告：

(一)報告事項：

1. 113年8月26日至8月28日本會舉行第13屆第9次臨時會會議。
2. 113年8月29日本會各代表參加上岐國小辦理期初教職員餐會。
3. 113年9月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西方社區發展協會舉辦第8屆理事長暨理監事就職聯誼餐會。
4. 113年9月2日本會各代表參加烈嶼守備大隊舉行113年國軍陣(公)亡將士秋祭典禮。
5. 113年9月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陳安全先生、陳篤居先生書法聯展。
6. 113年9月4日本會各代表參加后宅社區發展協會舉辦九天玄女誕辰暨秋節聯誼活動。
7. 113年9月4日各代表參加西湖老人協會舉辦113年重陽節地區政經文化建設觀摩暨敬老聯誼餐會。

8. 113年9月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秋節慰勞烈嶼守備大隊等單位活動。
9. 113年9月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體育會辦理第4屆理事長授證暨理監事就職晚宴餐敘活動。
10. 113年9月7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2024烈嶼鄉中秋博狀元活動。
11. 113年9月7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體育會舉辦2024紫耀幸福～姐姐妹妹站起來～紫絲帶公益路跑開幕式活動。
12. 113年9月8日各代表參加青岐朱府王爺廟舉辦金彩秋遊踏青趣自強活動聯誼餐會。
13. 113年9月1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縣方氏宗親會第8屆理事長暨理監事授證就職聯誼餐會活動。
14. 113年9月1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本鄉113年度慶祝重陽節系列活動-長青樂活四色牌趣味競賽活動。
15. 113年9月1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縣地政局舉辦金門縣114年公告土地現值說明會。
16. 113年9月1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雙口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3年中秋節聯誼餐會活動。
17. 113年9月14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青岐烈女廟舉辦王仙姑娘聖誕千秋酬神醮慶。
18. 113年9月14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青岐、上庫、上林、東坑、西方及埔頭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3年中秋晚會活動。
19. 113年9月1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后頭及楊厝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3年中秋晚會活動、青岐烈女廟舉辦王仙姑娘聖誕千秋酬神醮慶平安宴。
20. 113年9月1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西宅、下田及南塘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3年中秋晚會活動。
21. 113年9月17日本會各代表參加后井王公廟辦理劉府王公聖誕祈安植福醮慶活動。

22. 113年9月17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東林、后井及湖下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3年中秋晚會活動。
23. 113年9月18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113年秋祭烈嶼鄉民眾公墓(祭祀堂、慈恩堂)祭典活動。
24. 113年9月19日至2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與澎湖縣白沙鄉締盟50週年等活動。
25. 113年9月2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上岐國小家長會舉辦教師節敬師聯誼餐會。
26. 113年10月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湖井頭顯靈宮辦理白府將軍聖誕千秋酬神醮慶活動。
27. 113年10月4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後備軍人輔導中心辦理第3次組長聯繫會報暨聯誼餐會活動。
28. 113年10月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青岐老人會辦理113年度重陽節聯誼餐會活動。
29. 113年10月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金門體育會烈嶼分會舉辦113年運動會i台灣2.0計畫木球推廣賽開幕式活動。
30. 113年10月8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本鄉113年模範老人表揚活動暨聯誼餐會。
31. 113年10月9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東坑清水祖師廟辦理清水祖師聖誕千秋酬神醮慶活動暨平安宴。
32. 113年10月9日本會各代表參加上庫嵩齡優活老人協會舉辦2024重陽節敬老聯歡會活動。
33. 113年10月1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西方老人協會辦理重陽節敬老活動感恩餐會活動。
34. 113年10月1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金門縣天后宮舉辦紀念天上聖母羽化昇天1037周年建醮植福慶典活動。
35. 113年10月11、12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113年烈嶼日活動。
36. 113年10月1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東林老人會舉辦重陽節敬老聯歡會活動。

37. 113年10月12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2024芋頭季開幕式活動。
38. 113年10月13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2024芋頭季晚會活動。
39. 113年10月18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東坑六姓宗祠舉辦三忠王聖誕千秋酬神醮慶活動。
40. 113年10月2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東坑呂氏家廟舉辦姜太公呂尚、呂氏先祖呂大奎設醮活動暨平安宴。
41. 113年10月2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體育會辦理2024烈嶼追風雞鄉村路跑嘉年華~踏尋黃金靴活動。
42. 113年10月2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雲林縣北港鎮民代表會黃主席美蘭、北港鎮蕭鎮長美文率團一行30人蒞鄉參訪活動。
43. 113年10月2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第24屆縣運會慶功宴活動。
44. 113年10月29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舉辦113年長青樂活旅遊踏青活動聯誼餐會。
45. 113年10月30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雙口林氏宗親會舉辦旅外鄉賢仁儀、仁揚、燕穎返金謁祖博士進區感恩餐會。
46. 113年10月3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雙口林氏宗親會舉行理學名宦林希元先賢聖誕千秋建醮活動。
47. 113年11月14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鄉公所辦理113年度基層幹部自強活動聯誼餐會。
48. 113年11月1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青岐清水祖師廟舉辦送王船作醮酬神及西甲釋迦佛祖玄天上帝廟舉辦代天巡狩酬神醮慶活動。
49. 113年11月1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林邊李府將軍廟舉辦李府將軍聖誕醮慶活動。
50. 113年11月1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金門縣露營觀光發展協會舉辦2024金門國際風箏節開幕典禮活動。
51. 每月定期繳交代表之互助金壹佰元，並按月申請代表研究費、為民服務費及健保補助費等。

(二)討論事項：

1. 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議程表，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2. 鄉公所函送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3. 鄉公所函送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及附屬單位預算案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4. 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基層建設考察行程，提請公決。

(1)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

(2)烈嶼鄉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

(3)陵水湖測段6-1地號木球槌球活動場地工程(含上林蚵道積沙)。

(4)雙口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預定地(東坑段412地號)。

(5)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5. 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代表提案5則，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預備會議就進行到此結束，散會。

六、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

(一、舉行開幕典禮、二、鄉長施政報告。)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祕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本席依法宣佈開會。

六、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七、主席致詞：

洪鄉長、鄉公所各課室隊主管、本會吳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
先生大家好。本次定期大會主要是審議本鄉114年度總預算案、本鄉
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等。

各項預算支出應力求節約，本著當省則省、當用則用及開源節流、
撙節支出等原則確實檢討，鄉公所經費應當以促進烈嶼地方的經濟發
展、推廣觀光、增進居民就業、強化地方建設、扶助老弱族群為優先
重點。並請本會各位代表同仁，能針對本次定期大會審查的重心，提
供寶貴意見，踴躍提出各種看法和興革意見，也希望鄉公所各課室主
管在說明預算編列時，提出詳實的說明與計畫，使本鄉114年度推動
的各項工作，均能更符合民眾的期待。

本次會議非常感謝鄉長及各課室隊主管的蒞臨參加，希望各位均
能本著為鄉親謀福利、為民眾爭取權益的積極為民服務的態度，共同
為地區鄉親奉獻心力。

希望烈嶼鄉在各位的努力經營之下，相信未來能夠有更好的生活

環境品質與工作機會。本席在此謹代表本會全體代表同仁，敬祝各位身體健康、工作順利。現請洪鄉長作施政報告，洪鄉長請上報告臺。

八、鄉長施政報告：

洪鄉長若珊：林主席、吳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自擔任鄉長以來，帶領公所團隊秉持「深耕烈嶼，共造美好」的理念，積極為鄉親服務，接續「金烈相連、攜手向前」之方向，極力爭取各項社會福利與地方建設，期許打造本鄉成為安居樂活、優質永續、觀光休閒島嶼及幸福家園。以下謹就當前重要施政工作及未來鄉政發展重點，簡要報告如下，敬請各位惠予支持及指教：

壹、重要施政工作(113年5月-113年10月)：

一、建設烈嶼，完善基建：

積極爭取縣府及中央政府政策的支持，讓烈嶼未來的發展更有希望，首先近年極端氣候影響，本鄉排水問題需精進改善，期許透過排水改良，以防止瞬間降雨積淹水問題，並加強水資源透過農塘浚深、基礎排水設施、區域排水清淤疏濬、農田灌溉與易淹水區域改善及產業道路整建，循環與分配，推動特色農產業發展。

另為提升本鄉道路品質，著重於環境串聯、暢行性及人行環境等，以「道路品質多目標改善」與「公共通行無障礙空間建設」基礎規劃整建目標，期以透過重塑道路景觀風貌，並同時提升道路防災性、安全性、生態性、暢行性、經濟性與永續性，以提供用路人更好的道路環境。

關於基礎設施建設及鄉村整建工程部分：配合台電地下化工程未來預計施作之聚落西方、上林、上庫、楊厝、青岐、南塘、后井及烈嶼鄉第四標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完工後，辦理鋪面整建，以提供友善舒適的聚落環境，並改善鄉村環境空間及鄉民生活發展需求。

本年度執行中工程臚列如次：

1. 112年農塘濬深改善工程。
2. 烈嶼鄉雙口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3. 113年烈嶼鄉頽屋危屋處理作業工程。
4. 112年金門縣烈嶼鄉大山頂公園週邊綠美化建設工程。
5. 烈嶼鄉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
6. 烈嶼鄉上林社區活動中心附屬設施新建工程。
7. 烈嶼鄉111年度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8. 烈嶼鄉羅厝聯外道路改善工程。
9. 烈嶼鄉113年度區域排水溝清淤及零星修復開口契約。
10. 烈嶼鄉113年度緊急零星修復開口契約。
11. 烈嶼鄉習山湖共融公園周邊道路積水排水改善工程。
12. 烈嶼鄉羅厝漁港周邊環境暨意象改善工程。
13. 烈嶼鄉西口國小校園通學環境改善工程。
14. 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
15. 陵水湖測段6-1地號木球槌球活動場地工程。

二、服務烈嶼，以民為本：

鄉鎮公所為最根本的自治團體，本所秉持以民意為依歸，透過村長、鄰長等村里系統，落實各項公共政策的執行，加強為民服務。

有關推動生命紀念園區殯儀館建設部分，本所已辦理完成建築物及各項設備的採購，於7月31日舉辦灑淨祈福法會，復依縣府8月22日協調會決議，辦理設備點交回歸縣府殯葬所管理，目前由殯葬所進行細部設備改善當中，預計於114年1月初進行啟用。另外提報金門縣離島綜建計畫之增設夫妻櫃及一般骨灰櫃計畫，屆時隨殯儀館移交縣府執行。

在村里辦公處方面，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已完成1樓構造物，預計114年4月竣工，另本所也持續推動林湖村辦公處的新

建計畫。為加強公共造產服務，業完成加油站自助洗車場環境改善工程，俟相關使用執照及經營許可核定之後，即可辦理營運提供鄉親使用。

三、友善烈嶼，多元活動：

自今年 5 月份以來，辦理模範母親、模範父親、新好爸爸及模範老人表揚活動，透過表揚活動的辦理，讓「善」廣為人知，藉由表揚做好事、做好人，讓更多人學習「善」的精神；另配合重陽佳節，為表達、感念對於地區長者們的敬意，辦理重陽酒發放、四色牌競技及廟宇進香等各項敬老活動，增加社會參與和促進身心健康。

鄉村人口外流、高齡化為本鄉所面臨無可避免之課題，積極推動本鄉五個行政村全區供餐，為本所積極推動的政策方向，現除上林村老人共餐為試營運外，其餘各村皆已推動老人共餐事宜；另本所亦積極佈建各項社福設施，「黃埔村辦公處暨黃厝社區活動中心」業於六月辦理啟用，另「上林社區廚房」目前已開工；「雙口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事宜，未來在硬體設備更趨完善後，逐步增加社區量能，以社區為主體推動健康促進、多元餐飲等措施，讓長輩能在地安養，頤養天年。

本鄉亦致力於閱讀風氣之推廣，已連續五年榮獲《臺灣閱讀風貌及全民閱讀力年度報告》整體閱讀力表現績優城市「鄉鎮市人口 1 萬至 2.1 萬組」績優城市；在硬體部份，積極爭取上級機關補助本鄉新建圖書空間，期盼烈嶼能成為一個充滿書香的閱讀島。

四、觀光烈嶼，樂活漫遊：

烈嶼鄉為金門縣的離島，因地理位置特殊，保存相當豐富之戰地、自然、人文及地景等資源，自金門大橋竣工通車後，芋頭季活動儼然成為烈嶼鄉最重要年度盛事，今年烈嶼芋頭季相關活動自開辦以來即將邁入第 22 年，活動的目的已經從單純的地區農產品銷售活動轉變為地方文化觀光活動，相關活動已從地區擴

大為全國性活動，去年在本所努力爭取之下，本鄉芋頭季系列活動更入選了交通部觀光署 2024-2025 年「台灣觀光雙年曆」全國級活動，今年也針對各年齡層推出多元的觀光活動，除了既有活動外今年也特別於活動開始前召開記者會加強宣導，並推出「特產快閃市集」、「食農體驗 芋見幸福」等創新活動，藉以提升地方觀光發展及產業行銷，以有效吸引觀光人潮、促進商機，達到活絡地方經濟產業觀光之目標。

另為行銷烈嶼特有豐富海岸地質及生態環境景觀，公所今年特別配合芋頭季推出「勇闖烈嶼島實境解謎 GO」線上實境解謎 APP，希望透過「趣味、創新、實作、互動」的方式，教育民眾、學生及遊客認識烈嶼鄉海洋及生態環境、學習善用海洋資源、培養愛護海洋的能力及知識，使烈嶼可成為最適合學習海洋、地質環境教育的場域。

金門大橋在通車後也已成爲遊客蒞金必訪景點之一，但如何透過金門大橋延伸的觀光效益將遊客從大金門引導至烈嶼鄉觀光，增加觀光效益加成的作用十分重要，爲提升遊客蒞鄉後交通指引之便利性，本所積極向縣府爭取於大橋烈嶼端設置多功能旅遊服務中心，現已由縣府辦理細部設計中。

五、整潔烈嶼，舒適家園：

永續環境維護一直是全球關注議題，本所爲打造永續環保烈嶼，持續加強環境整理、垃圾收運、工作環境、及員工管理等工作：

在環境維護部分：持續針對本鄉道路、村落、髒亂點、海岸及景點環境加強環境整理；另也配合地區需要實施社區環境消毒、銀膠菊剷除等工作，除此之外也積極邀請各社區參加海岸認養及社區認養，藉此號召地區民眾實地參與居家整潔維護，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在垃圾收運方面：本年度垃圾量較去年垃圾量減少 9.7%，後續將持續推動垃圾不落地及垃圾強制分類政策，除平常重大活動

宣導外，今年度也至轄內 19 個社區個別辦理宣導活動，藉此提升鄉親垃圾源頭減量及回收再利用的觀念，朝向永續環保烈嶼目標發展。

在內部工作環境方面：為打造友善工作環境，本所持續向環境部及環保局爭取相關經費推動工作環境改善，其中包含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優化計畫工程預計今年底完工，藉此提供友善的工作環境也能提升作業效率，並配合增設相關綠能設備，間接達成永續環保烈嶼的理念，另外在今年也獲得環境部補助 11 噸抓斗車、6 立方垃圾車、廚餘車及廚餘回收設備等機具；另 114 年度也爭取環境管理署補助 6 立方垃圾車、鏟挖 2 用機，後續本所將再持續爭取相關補助，有效提升同仁工作效率。

本所除了持續加強上述各項工作外，本所今年度積極辦理環境教育相關工作，在環境教育課程方面開課班次數 10 餘班上課人數約 200 餘人，後續我們將推動環境教育遊程，朝向永續環保烈嶼目標發展，打造優質居住及旅遊環境，共造美好烈嶼。

六、行銷烈嶼，資訊創新：

為行銷推廣本鄉觀光，增加本鄉知名度及曝光度，本所自營網路媒體臉書粉絲專頁，不定期更新烈嶼鄉公所、烈嶼旅遊網官網，發布新訊，包含活動資訊、政令宣導、施政成果、景點介紹、新聞發布等，並不定時於活動中連線直播，增加觸及點閱率，創建營運樂遊烈嶼臉書、官方 Line 帳號及烈嶼鄉圖書館粉絲專頁等，以品牌行銷概念，經營社群媒體，即時提供本鄉各項旅遊訊息、活動資訊，透過與遊客互動，加強行銷本鄉各景點，目前樂遊烈嶼約有 1.2 萬名社團成員，並在一次次的活動辦理中持續成長。

另配合縣府旅展推介，於今(113)年參加參與台北國際夏季旅展、台灣國際旅展秋季展、ITF 台北國際旅展等，於旅展中提供觀光旅遊摺頁、活動 DM、觀光介紹導覽等旅遊資訊，並配合旅展透過互動遊戲、打卡等方式行銷本鄉各景點，加強行銷推廣本鄉

觀光，有效增加全國知名度，吸引遊客蒞鄉遊玩。

貳、未來鄉政發展重點：

在未來鄉政發展重點共計15點，用最簡單的方式與主席、副主席及各代表報告，館舍建置有2個，雙口社區活動中心現正規劃中，東林村辦，鄉公所114年會建好啟辦；另外鄉公所爭取環教園區的設置，還有1個樂活館，樂活館的選址，現正在選，第一個選址地點在警察所對面的碉堡，第二個選址在靠近青年住宅有一塊公地，這部分還要報告縣府，需縣府長官拍板，才知道選在哪裡；在觀光部分，今年113年有得到交通部觀光署的補助，得到的獎是2024-2025年，所以本鄉還有一次機會，可以繼續向交通部觀光署爭取活動的補助；本鄉最關切金門大橋烈嶼端的旅客服務中心，縣府已經啟案，現在已進入細設部分，最後至於何時開始施工，由縣府決定；交通部觀光署景點補助建設經費部分，鄉公所爭取虎堡這個景點，現爭取預算開發這個新景點，以上簡單與主席、所有代表報告，未來鄉政發展重大事項有這些，持續在做的，不管是鄉內環境整理，各項活動的執行、表揚，與鄉親的連結，可以提供的服務，公所會持續來做，謝謝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的支持，我會繼續努力爭取補助，建設烈嶼。

結語：

自上任以來，積極帶領公所團隊爭取經費推動地方發展，共同協力行銷烈嶼，期盼未來與公所團隊，能在過去良好的所會合作基礎上，繼續與貴會全體代表女士先生攜手並進，營造一個對人、對環境友善的島嶼，共創烈嶼幸福、繁榮的未來。

報告完畢，懇請指教，敬祝林主席、吳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身體健康！萬事如意！大會圓滿成功！謝謝！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上是鄉長的施政報告，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請教鄉長？（無）如果沒有提出，可以在總質詢時一併提出。鄉長請回座。今日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九、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二會次會議紀錄

(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會次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即
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六、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主席：請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時，並將各自業管職掌人員名冊資料一併
說明。首先請民政課長上臺報告。

林課長建在：如附民政課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上是民政課長所做的工作報告，請針對民政
課長之工作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或是在總質詢時，再一併
提出來討論亦可。

林代表代表宜蘭：併總質詢。

吳副主席福全：併總質詢。

主席：請政風業務報告。

林課長建在：如附兼辦政風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針對兼政風工作報告有無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課長請回座，亦可併總質詢再提問，請建設課長上臺報告。

董課長育全：如附建設課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建設課長所做的工作報告有無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併總質詢。

主席：無意見亦可在總質詢再提出，建設課長請回座，請社會課長上臺報告。

洪課長偉鈞：如附社會課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以上是社會課長所作工作報告，針對建設課長所做的工作報告有無意見？

林代表宜蘭：併總質詢。

主席：無意見亦可在總質詢再提出，社會課長請回座，請農觀課長上臺報告。

曾課長南強：如附農觀課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農觀課長所做的工作報告有無意見？(無)農觀課長請回座，如還有其他意見，亦可於總質詢時，一併提出討論，如無其他意見，今日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三會次會議紀錄

(一、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二、鄉公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會次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二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即
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六、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主席：首先請行政課長上臺報告。

李課長曜任：如附行政課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行政課長之工作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沒有。

主席：如無其他意見，行政課長請回座，請主計員上臺報告。

王主計員幸梅：我是鄉公所主計員王幸梅，出生地在雲林縣口湖鄉，目
前住家在彰化市；先生任職內政部警政署鐵路警察局高雄分局，育有二子，分別在臺北及彰化工作；個人職場
曾任職雲林區漁會、彰化縣政府、內政部國土測繪中
心、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四總隊等單位，於10月25日奉

調烈嶼鄉公所服務；很多人好奇，我為何選擇到金門服務，其實理由很簡單，因個人公職生涯大部分的時間都在中央單位服務，未曾在基層單位服務，所以想在公職生涯的後端到基層服務，增加歷練，拓展視野，另外也可利用服務期間，接觸金門的人文及美麗風光；到職迄今尚未滿月，一切尚在適應階段，請各位鈞座惠予指導，謝謝。報告內容如附主計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主計員之工作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無)

亦可總質詢可提出，主計員請回座，接著請兼人事上臺報告。

洪兼人事怡萍：如附人事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兼人事員之工作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無)

兼人事員請回座，接著請清潔隊長上臺報告。

莊隊長羅山：如附清潔隊工作報告內容、職掌人員名冊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各課室主管之工作報告，有無其他意見？(無)

清潔隊長請回座，如還有其他意見，亦可於總質詢時，一併提出討論，接下來進行鄉公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之議程。

七、鄉公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

主席：請民政課長上臺報告。

林課長建在：進行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總計提案7則，第8次臨時會有1則及第9次臨時會有1則，總計9則，其中權屬民政課1則，建設課4則，農觀課3則，清潔隊1則。現在由民政課報告，詳如附民政課提案執行回覆表1案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林課長所作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公所現在把有關殯葬及墓政服務移交給縣府，畢竟需求是烈嶼民眾，本席不曉得交接後進度的管制，包括鄉親民間的需求，公所是否有甚麼樣的態度及堅持？

林課長建在：相關需求的部分在預算書圖中呈現，至於後續移撥之後，公所當然會與縣府保持密切溝通，以維護本鄉殯葬設施的服務品質。

吳副主席福全：據本席瞭解現在夫妻櫃幾乎用盡，火化這種儀式已經愈來愈多，夫妻2個人都還在，只要有1人先走，一般都會選擇夫妻櫃，為另外一半留1個位置，如果沒有櫃位，時效性若沒掌握好，以後是不是還會產生這個問題？

林課長建在：公所會就這一點與縣府持續溝通。

吳副主席福全：移撥後預計何時可以完成？

林課長建在：目前是明年度的經費，應該明年度作這個相關工程的執行。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希望慎終追遠這種習俗，公所任何事情都應該處理好，對於喪事，在民間習俗來講是非常看重的，希望公所列為重要事項追蹤。

林課長建在：謝謝副主席提醒，公所會密切注意。

方代表駿洋：夫妻櫃位快要不夠使用了，現在是要增加幾個櫃位？櫃位可以符合到民國幾年的需求？公部門在規劃時，需具有前瞻性，公所增加幾個櫃位？

林課長建在：細節部分公所在預算書圖中有呈現。

方代表駿洋：課長需要瞭解。

林課長建在：後續相關櫃位，會後再提供代表參考。

方代表駿洋：好。

主席：如無其他意見，林課長請回座，續由建設課長上臺報告。

董課長育全：詳如建設提案執行回覆表4案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董課長的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

林代表長征：併總質詢。

主席：如無其他意見，董課長請回座，續由農觀課長上臺報告。

曾課長南強：詳如提案執行回覆表3案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曾課長的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併總質詢。

主席：如無其他意見，曾課長請回座，續由清潔隊長上臺報告。

莊隊長羅山：詳如清潔隊提案執行回覆表1案資料(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莊隊長的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無)莊隊長請回座，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補充意見？如無其他補充意見，今日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八、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四會次會議紀錄

-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一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
三、基層建設考察。)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第上一會次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三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三會次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一讀會。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一讀會：

主席：請主計員上臺報告。

王主計員幸梅：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本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
一讀會報告，114年度總預算案歲入編列新台幣2億4,233
萬1,000元整，歲出預算編列3億1,789萬1,000元整，
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餘絀7,556萬元整；請各位翻至114
年度烈嶼鄉總預算案第1頁總說明，有關一、總預算籌編
經過內容與二、施政目標及重點內容，敬請參閱，三、總
預算歲入歲出核列情形：(一)歲入部分：114年度總預算歲

入編列2億4,233萬1,000元整，較上年度預算數2億3,923萬6,000元整，增加309萬5,000元整。(二)歲出部分：114年度總預算歲出編列3億1,789萬1,000元整，較上年度預算數2億9,003萬6,000元整，增加2,785萬5,000元整。(三)歲入歲出餘絀部分：114年度總預算歲入歲出短絀數7,556萬元整，較上年度短絀數5,080萬元整，增加2,476萬元整，以上報告，恭請審議。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主計員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鄉庫賸餘多少？

王主計員幸梅：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有關於112年度決算累計賸餘新臺幣1億5,833萬餘元；扣除113年度預計短絀新臺幣2,622萬餘元，鄉庫預計賸餘1億3,211萬餘元；若再扣除114年度短絀7,556萬元，114年度概估會剩下5,655萬元，以上報告，恭請指正。

主席：對於主計員的說明，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問題要提出來的？(無)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本鄉114年度總預算案即照原案一讀通過，逕付二讀。

大會決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照原案一讀通過，逕付二讀。

七、審議本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

主席：審議本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請主計員繼續做一讀會說明。

王主計員幸梅：本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一讀會報告，本鄉公共造產基金114年度編列收入預算數新台幣3,494萬元整，支出預算數新台幣3,434萬2,000元整，賸餘預算數59萬8,000元整，敬請審議。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針對主計員報告，是否有其他意見？(無)如果沒有問題，照原案一讀通過逕付二讀。請主計員回座。

大會決議：本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照原案一讀通過，逕付二讀。

主席：本會的議程接下來是進行基層建設考察。

八、基層建設考察地點：

- (一)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
- (二)烈嶼鄉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
- (三)陵水湖測段 6-1 地號木球槌球活動場地工程(含上林蚵道積沙)。
- (四)雙口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預定地(東坑段 412 地號)。
- (五)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

九、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五會次會議紀錄

(鄉政總質詢)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會議主持人：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為鄉政總質詢，因不受出席
代表人數之限制，現在宣佈開會。

現在開始進行今天的鄉政總質詢，本次質詢方式採綜合質詢
的方式進行，各位代表可以隨時發言。希望各位代表同仁，
在質詢時能針對鄉政問題的缺失方面，與執行績效提出來檢
討，以便鄉公所能針對缺失做檢討改進。在總質詢時，請避
免針對個人問題及人身攻擊，現在就開始今天的質詢。

鄉政總質詢：

洪代表健中：請農觀課長。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上報告臺。

洪代表健中：之前有提到金門大橋烈嶼端的意象，現在進度如何？

曾課長南強：關於大橋的意象，縣府統一做旅客服務中心，在那個案子中
施作。

洪代表健中：請提前規劃，很多人在那地方拍照真的很危險，在道路旁拍
照是很危險的，是否可以找一個安全地點提供拍照？也就是
打卡的地方，現在大金門橋端也沒有，烈嶼端是否可以先施
作？

曾課長南強：好，縣府已規劃在大橋下來的廣兼停用地興建旅服中心及打
卡意象，全案目前由工務處委託建築師設計中。

洪代表健中：沙溪堡很多攤車，是否有規劃的措施？現在有一個搭帳篷的在賣東西，很多鄉親也想賣，是否可以找一個好的地點提供擺攤？

曾課長南強：分2部分說明，第一目前擺攤地方是私有地。

洪代表健中：在道路旁邊的那個地方？

曾課長南強：對，是私有地，不是公有地。第2個部分鄉親有意願去擺攤，後續可以作規劃。

洪代表健中：烈嶼鄉親先登記，若還有另外攤位，可以開放大金門攤商登記。

曾課長南強：公所要找一塊公有地作規劃。

洪代表健中：這也是本鄉觀光很重要的一環，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回座。

洪代表健中：請建設課長。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上報告臺。

洪代表健中：基層建設考察時，看庵頂到黃厝道路的簡報說明，水溝好像沒有加蓋？簡報上是明溝。

董課長育全：因為簡報是平面的，庵頂到黃厝這條道路的水溝，原則上是採用預鑄式的方式回填，屆時路面會變寬，為甚麼會採預鑄式？因當初送到營建署送審，營建署認為排水溝的排水設備良好，審查意見時，公所向營建署說明，金門大橋通車後，很多機車及行車部分掉入水溝，為了考慮行車安全，原本水溝要處理掉，最後水溝用預鑄式的回填，並不是像考察時看到的簡報那樣情況。

洪代表健中：道路會變寬？

董課長育全：對。

洪代表健中：紅山路要埋臺電及中華電信管線，找一天再安排會勘，管線要埋設就一起埋，不然道路鋪設完成，又要開挖，這樣太麻煩了。

董課長育全：施工中再邀集相關單位一起開會，做一次確認。

洪代表健中：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鄉長。

會議主持人：請洪鄉長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第一個問題，在金門大橋烈嶼端做一個多功能旅遊服務中心，從施政報告中看到縣府已做細部規劃，本席想了解用地在哪裡？

洪鄉長若珊：地方在大橋烈嶼端停車場。

吳副主席福全：上次規劃的那些選址？面積有多大？

洪鄉長若珊：規劃在麒麟山段50、67及32地號，總面積是5千8百多平方公尺。

吳副主席福全：有機會再向縣府積極爭取，既然要做，這就是烈嶼的地標，除了金門大橋外，這是重要的地標。希望是一個綜合性大型的旅遊服務中心，本席希望可以從長計議，該爭取規劃的事項，第一個大橋博物館，第二個僑鄉博物館，烈嶼地區就是一個僑鄉，需要把這些元素列入，讓遊客進入後，想要逛一逛，需將這些元素爭取到這個旅遊服務中心中；再來關於綠能轉運，既然是低碳島，大型遊覽車進來轉換接駁車，這方面公所可以爭取，但是不一定會與旅遊業牴觸，烈嶼鄉道路也不是大到甚麼程度，如果很多大型遊覽車進入，對於本鄉交通安全是有顧慮的，既然推動低碳島，綠能載具接駁可以納入考量，細部規劃時，很多烈嶼元素希望可以多爭取，做個建議；第二個部分，五鄉鎮五特產，引以為傲只有本鄉芋頭季，金沙鎮不是西瓜節？不做任何批評，還是只有芋頭季引以為傲，本鄉活動辦得很不錯，再來，有烈嶼日，烈嶼日是歡迎烈嶼鄉親回鄉，在各同鄉會招待的人數上，本席也知道鄉公所也很困擾，經費就是這麼多，每個同鄉會都希望人數可以增加，但是本席希望有些同鄉會的性質是以金門同鄉會，涵蓋大、小金門，人數就多，一開放報名，大金門一大堆的人報名，反倒是以

烈嶼鄉為主的烈嶼同鄉會，人數會被稀釋，目前有2個是以烈嶼為主體的，桃園市金門烈嶼同鄉會及烈嶼公共事務協會，希望在名額的分配上，這2個同鄉會應該要給予優惠，而不要讓鄉親覺得擠都擠不進來，想報名回鄉，都回不來，這部分值得公所檢討。

洪鄉長若珊：會後公所會做妥適的調整。

吳副主席福全：鄉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洪鄉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主計員。

會議主持人：主計員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妳剛到任公所沒多久，114年編列預算跟妳是一點關係都沒有，但妳是業務主管，承接業務後，妳需多了解，而且妳在中央擔任過的職務也這麼多，相關法規應該都很清楚，第一個問題，以114年度歲入歲出短絀7千多萬元，妳有甚麼看法？

王主計員幸梅：政府正常的收支應該要保持平衡，歲計7千5百多萬元，未來是會視歲入歲出實際情形狀況，再據以調整，並應列入決算。

吳副主席福全：一讀案時，本席為什麼會詢問歲計賸餘？如果以現在支用方式，2年歲計賸餘是不是就通通用完？

王主計員幸梅：至113年底賸餘1億3,211萬元，預估至114年底賸餘5,656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對，本來1億多元，用掉7千多萬元。

王主計員幸梅：只是一個概估額。

吳副主席福全：對，只是概估值，編列支出的預算也不可能百分之百的支出，一定還會有歲計賸餘，但是公所不能以這樣的心態編列預算，以主計員角度編列預算方式，應該以收支平衡編列，當然妳剛接任，這個預算書已經編好，以後編列預算時，需注意甚麼？希望主計員應該盡到該有的監督角色，

這部分公所可以特別注意。

王主計員幸梅：好。

吳副主席福全：第二部分，公所的經費收支是不是都編列在預算書呈現？有沒有是甚麼樣的預算或支用是預算書中沒有的？

王主計員幸梅：代收代付一般是專款專用，其他的像收支對列會編列在預算書中。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相信收支對列預算書都會呈現，鄉裡面還有沒有甚麼樣的費用、支用或預算是鄉公所管制，而預算書中沒有？

王主計員幸梅：補助款。

吳副主席福全：例如？

王主計員幸梅：這個深入了解後，再向副主席匯報。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希望妳瞭解後，二讀案時，本席再詢問詳細部分，請回座。

王主計員幸梅：好。

會議主持人：主計員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民政課長。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工作報告關於楊厝農地重劃區協進會，做甚麼樣的事情？

林課長建在：主要的組成是包括公所3位課長、一些地主，內政部土地開發總處，有做農水路的設計，跟地主做說明會前，會先向協進會做簡單的溝通，再跟地主做說明，當然希望成員能協助整個土地重劃案的推動。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農地重劃好像都停辦，縣府好像已經停辦？

林課長建在：沒有，縣府也在推動5個鄉鎮農地重劃。

吳副主席福全：已經建議很久，後來青岐、上庫及楊厝這一塊中央部分停了，縣府要求這一次，結果洪鴻斌議員推動時，因連署不夠，又擱一段時間，相關法令，本席希望公所再去瞭解，畢竟農地若沒有重劃，就沒甚麼價值，現在應該只剩下上岐村這區塊，也就是青岐、上庫、楊厝這一個區塊，整個

農地還沒有重劃。

林課長建在：好，公所再瞭解。

吳副主席福全：第二個問題，民政課與社會課都有，每個民眾都關心55歲到64歲或65歲以後的敬老，相關法令知道多少？甚麼條件才能申請55歲到65歲？

林課長建在：戰地政務結束前，設籍金門縣有10年，滿55歲並設籍金門縣。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很多外來人口，甚至配偶已經居住這麼久了，怎麼甚麼福利都沒有，好像進來金門，其實都有落日條款，以後晚一輩的鄉親，這些福利也沒有，除非縣府修改法令。

林課長建在：對，因為戰地政務結束前，設籍10年這個條件達不到。

吳副主席福全：村鄰長業務也可以宣導，老百姓才不會一知半解，東問西問，時間到，怎麼領不到。

林課長建在：好。

吳副主席福全：第三部分，公墓西二區、西三區整地工程，是否需換土？

林課長建在：要換土。

吳副主席福全：換下來的土堆置在哪裡？

林課長建在：公所會勘多次，含有混泥土塊的500立方公尺到土石方場，另外500立方公尺到掩埋場，剩下200多立方公尺，縣政府會勘，希望公所能找一塊地，把低窪地方填平，公所與國產署及軍方協調，往南塘生命紀念園區左邊有塊地可以放置。

吳副主席福全：希望這些土放置地方需慎重，畢竟是已經使用過的土，不要放到私人土地？

林課長建在：公所會特別交代注意。

吳副主席福全：第四部份，不管是民眾公墓，還是生命紀念園區，依公所114年1月份移交縣府殯葬所管理？

林課長建在：對。

吳副主席福全：未來管理是甚麼方式？

林課長建在：縣政府114年沒有補助經費，人員部分會跟著經費移撥，也

是要尊重這些人員的意願，後續縣政府殯葬所為主要的管理者，當然在烈嶼鄉，有很多保固責任工程，或已經開工的工程，公所需負責做到完善，才移交給縣府。

吳副主席福全：1月份交接後會出現甚麼樣的狀況？希望公所該考慮到的問題，事先需擬定好怎麼交接？畢竟現在有甚麼問題直接找公所處理，若是之後有甚麼問題，需聯絡殯葬所會有些麻煩，這點特別注意。

林課長建在：好。

吳副主席福全：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建設課長。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發包工程的總工程費是多少？

董課長育全：1億3,031萬8,184元

吳副主席福全：在113年度能結案是有多多少？

董課長育全：如工作報告中已完工事項。

吳副主席福全：產生多少工程管理費？

董課長育全：297萬6,174萬元整。

吳副主席福全：工管費297萬元？怎麼支應？

董課長育全：依工管費支用要點支應，用人費用等都可以使用，只要符合工管費支用要點都可以支用。

吳副主席福全：預算書但書那幾個人夠不夠使用？

董課長育全：113年還夠用。

吳副主席福全：公所有很多零星工程開口契約，希望這些小工程，公所要注意，施工後到結束，最主要是善後，本席提醒多次，上庫家廟前完工後就只剩下修邊、沙子移開及石桌歸位，講到現在都開會，公所還沒派員處理，連本席都盯著，還這麼久，其他零星小工程一擺準備擺多久？本席相信不用花2個小時即可處理完成。

洪鄉長若珊：派人處理。

吳副主席福全：在工作報告第4頁第3項烈嶼鄉后頭及埔頭聚落排水改善工程5月24日函報縣府申請補助，目前縣府簽辦中，已經過了半年，怎麼還在簽辦？工程做哪邊是一回事，本席奇怪的是5月24日行文到現在縣府才在簽辦中，文發出去後，公所是否有在追蹤？

董課長育全：10月下旬縣府補助300萬元，原則上公所已簽辦上網招標。

吳副主席福全：資料看起來是目前縣府還在簽辦中？

董課長育全：會議資料是統計到10月20日，確定補助是10月底。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也知道縣府現在財政有點困難，對於工程案審核會比較嚴一些，本席相信積極爭取還是會有，如果函文出去就一直等回復，沒追蹤，等到年度結束，案子也就結束。

董課長育全：是。

吳副主席福全：第2案併第3案施作，第2案有無結果？

董課長育全：第2案112年度是做消防分隊旁的小案子，113年初多次流標，併到第3案也已經過縣府同意，小案子在地廠商沒意願，所以併案發包處理。

吳副主席福全：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社會課長。

會議主持人：社會課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公所進行國民年金欠費訪視234人次，是否統計過國保欠費多少人？

洪課長偉鈞：回公所查詢後，再回覆副主席。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上次開會提過關於國民年金，說實在是勞保局送錢，就看要不要爭取，這麼多欠費的人，其實繳了就有錢領，如何繳？如何爭取最大值？這些希望公所能了解。

洪課長偉鈞：好。

吳副主席福全：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社會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農觀課長。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第一個問題，本鄉芋頭季活動辦得有聲有色，其中一項芋頭王的比賽，每次都會有些爭議，或規定不周詳的地方，本席希望下次在辦之前，對於有意願參賽者，希望參賽資格能讓鄉親瞭解，有些是需參加芋頭班、產銷班或是鄉親純粹種植面積小的，對於有意願參加者，合不合規定？希望公所說明清楚，有些鄉親送來登記，結果不符合資格。

曾課長南強：好，這部分114年辦理之前，公所再做加強宣導。

吳副主席福全：本來是不錯的事情，結果最後多多少少引起一些民怨就不好了。工作報告第8頁關於毛豬保險100頭總收入2,700元，結果理賠80,934元，這是怎樣投保方式？怎樣理賠方式？本席不瞭解，對於豬農該照顧，公所是要照顧，存活率真的這麼低？

曾課長南強：存活率可能與季節、毛豬健康與否有關，每年死亡率不一定。

吳副主席福全：保險是農畜所自行吸收，還是向產物保險公司投保？

曾課長南強：會後再確認一下。

吳副主席福全：提案執行回覆表中觀光景點收入總共多少？

曾課長南強：截至9月底258萬元左右。

吳副主席福全：有納入歲入？

曾課長南強：有，113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納編歲入。

吳副主席福全：是否增加人針對收費這個區塊？

曾課長南強：沒有，收費利用原有景點人員，沒有另外請人力。

吳副主席福全：前陣子不管是疫情關係，或兩岸關係造成遊客減少，是否取決於門票關係？還很難判定，希望公所在做檢討時，先不管旅遊業，鄉親的親屬也會回鄉，本鄉景點不大，可能10幾分鐘就結束，還要門票、清潔費，但使用者付費是一種原則，最主要能增加地方財源才是重點，如果因為景點

不收費，增加來客數，增加地方消費機率就高，如果因為門票，覺得沒甚麼價值，公所再做檢討。

曾課長南強：好，公所再通盤檢討。

會議主持人：課長，目前沒收費怎麼不說明？應該說明清楚。

曾課長南強：副主席應該是說之後。

洪鄉長若珊：你聽不懂主席的意思。

曾課長南強：目前從10月1日開始沒有收費。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知道從10月開始沒收費，後續追蹤，如果延續沒收費，就沒其他問題，如果有收費，請做分析比較。

曾課長南強：好。

吳副主席福全：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行政課長。

會議主持人：行政課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工作報告省略勞工舊制部分，已經沒有再提，本席想瞭解舊制勞工是否都已退休？

李課長曜任：舊制勞工的確逐年退休，目前還有7位沒有退休。

吳副主席福全：7位是完全舊制，還是新舊制混合？

李課長曜任：完全舊制。

吳副主席福全：有無新舊混合的？

李課長曜任：1位，但是舊制年資非常短。

吳副主席福全：新舊混合的，本來舊制年資就不太長，雖不太長，只要符合資格，年資不太長仍要準備。

李課長曜任：是。

吳副主席福全：關於舊制提撥是否已完成？

李課長曜任：目前還是有繼續編列，每年會有基數的增加，1位大概200多萬元，繼續提撥幾年就夠。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相信完全舊制者，不會再有年資的問題，上限30年45個基數就是頂頭了，這些人工作年資絕對超過30年，超過

30年就不會有年資問題，是有新制的問題，除非調薪，退休金會增加，否則不會再有年資問題，公所再檢討退休金提撥。

李課長曜任：好。

吳副主席福全：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行政課長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請清潔隊長。

會議主持人：清潔隊長請上報告臺。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委外項目是甚麼？

莊隊長羅山：3條道路及轍車道。

吳副主席福全：資料中看到流標多次，10月份才決標，就113年度而已？

莊隊長羅山：對。

吳副主席福全：明年度是否已經開始招標？

莊隊長羅山：預算還沒過，所以沒有辦法。

吳副主席福全：道路割草除草問題，有些地方剛好鄰近村莊路口，割完草後剩1條縫，只剩1條縫就接近村莊，或接近旁邊農地，就差那麼一點點，希望交代同仁，如果能處理就處理完，只剩那一條，還要請當事人自己處理，如果能割到那邊，不至於那個地方屬於私人範圍。

莊隊長羅山：好。

吳副主席福全：資源回收是否有賣錢？這些經費最後以甚麼方式處理？

莊隊長羅山：公所有訂一個資源回收變賣支用要點，依照支用要點處理。

吳副主席福全：大致上怎麼處理？

莊隊長羅山：113年有發放給同仁，上限40%、還有與資源回收相關的，例如讓民眾兌換物品等。

吳副主席福全：因為像這些資料，本席剛剛詢問主計員，這些資料在預算書是完全沒有，但是工作報告也都沒提，至少預算書歲入歲出沒有編列的，在工作報告中也要提到，113年資源回收

有多少錢？如何運用？所有機具維護也都需要經費，經費從哪邊來？有些從預算編列，這筆錢運用也需要提到。第三部分，上次也提到類似工作職掌狀況，屬於技工、駕駛、工友或其他，在一定的懲戒之後，該回歸正職就回歸正職，公所應該會制訂一個獎懲辦法，犯了甚麼錯誤？應該受甚麼處分？甚至調離現職從事甚麼工作？這部份希望公所再補強。

莊隊長羅山：好。

吳副主席福全：隊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清潔隊長請回座。

方代表駿洋：請建設課長。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上報告臺。

方代表駿洋：公所對本鄉是否有短、中、長期建設？未來2到3年有甚麼重大建設？

董課長育全：短期、中期、長期建設配合中央政策朝向這個方向施作，基礎建設為公所朝向規劃的先期方向，所謂短期、中期、長期早期金馬離島地區比如污水就有短期、中期分4年度建設，公所財源尚未多，據此配合中央政策規劃短中長期建設做努力。

方代表駿洋：現在民主政治，鄉長4年一任，請公所站在專業角度為烈嶼鄉發展，本席覺得還是需要專業人員對烈嶼新發展比較有遠見及長遠的規劃，讓大家共同努力。

董課長育全：好。

方代表駿洋：剛剛提到污水，當時青岐民眾有建議處理場不要在村莊的前面，本席想瞭解公所有沒有追蹤？不要蓋好都不知道，還是在青岐鄉親住宅前？本席看到還有石塊，特別提醒工安，石塊不要太靠近道路，公所需注意。

董課長育全：公所隨時接到關於污水訊息，會直接反映到縣府工務處，至於揚水站的設置本所會持續追蹤縣府，後面追加部分一併納

入變更再處理，本所持續追蹤瞭解。

方代表駿洋：民眾一直反映，代表也提這個意見，不要像黃厝一樣，民眾一直反映，這點需特別注意。關於工程完工日期、進度的敘述，需描述實際的進度，像工程進度百分之零點幾的，看起來工程是落後，如果工程進度特別落後，公所建設課有沒有甚麼作為？落後特別嚴重的工程，有無具體作為？要確保工程進度。

董課長育全：工程進度落後，會先函文請廠商積極趕做，如果沒提依約扣罰，按照合約落後20%，請廠商提趕工計畫書，如果廠商沒提，按照合約控管，現在一般來說落後原因是廠商機具人力的不足，但是公所機制還是存在，如果工程持續落後，本所每週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工程會議，除非廠商未依約執行，將按照合約朝向解約方式處理。

方代表駿洋：不良廠商是否有記點？

董課長育全：一定會有記點，公所結算時，才會扣款處理。

方代表駿洋：金門大橋通車，希望有些優良廠商可以過來施作。

董課長育全：好。

方代表駿洋：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回座。

方代表駿洋：請農觀課長。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上報告臺。

方代表駿洋：公所每年有編列觀光旅展費用，赴臺參加觀光旅展，工作報告都沒有提到，若有派人參與，如何宣導？農觀課除了農業外，觀光也很重要，提到每年固定活動，本席強調的是如何行銷烈嶼？很有想法、很有創新的把烈嶼推銷出去，公所編列很多經費，幾百萬元的經費，既然經費已編列，公所成效在哪裡？請具體向代表描述。

曾課長南強：公所配合縣府旅展推介，參加臺北國際夏季旅展、台灣國際秋季旅展、IDF 臺北國際旅展這3個旅展，在旅展提供烈嶼鄉

旅遊摺頁、活動DM、觀光介紹導覽及旅客旅遊景點資訊、透過互動遊戲或打卡等做行銷推廣部分。

方代表駿洋：公所還是有做這些行銷。

曾課長南強：後續列入工作報告。

方代表駿洋：推動烈嶼的觀光很重要，尤其陸客來了，公所要如何包裝？如何行銷？昨天星期日觀光客很冷清，本席不曉得鄉親的感想怎麼樣？公所這麼努力行銷觀光，鄉親有無實質的受益？公所多花些心思，是否有委託拍片行銷？在工作報告中能具體的呈現。

曾課長南強：好。

方代表駿洋：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回座。

方代表駿洋：請民政課長。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上報告臺。

方代表駿洋：之前提到夫妻櫃櫃位問題，有沒有甚麼數值要報告？

林課長建在：夫妻櫃櫃位從112年底擬計畫向縣府爭取相關補助，縣長裁示納入114年六綜處理，10月份發文，114年度審查通過，原則縣府會補助，櫃位依照8月22日縣府協調會，9月26日點交殯葬所執行。

方代表駿洋：雖然業務移撥殯葬所，但是鄉公所面對的是本鄉鄉親，有問題公所是站在第一線，本席提醒烈嶼鄉老人特別多，這方面需求要做全面的規劃，向縣政府做簡報，也要讓長官知道目前狀況怎樣？納骨堂後續是否擴編？公所應提出建議，站在為鄉親服務的角度，公所這種觀念需具備。

林課長建在：公所會密切與縣府做溝通協調。

方代表駿洋：加油站洗車到底何時啟用？預計甚麼時候可以使用？

林課長建在：預計114年1月過年前啟用。

方代表駿洋：過年前？確定可以使用？

林課長建在：對。

方代表駿洋：本席提醒加油站營業時間，這點特別注意，加油站營業時間營業到晚上7時，公所不要晚上6時50分關門，晚上7時就要到7時，工作人員後續工作可以報加班，沒有關係，本席不久前加油，才發現這個問題，晚上還沒7時門就關了，

林課長建在：同仁可能在做報表的計算。

方代表駿洋：所以本席說，如果後續還有工作，營業時間就到晚上6時30分，銀行也是一樣，如果客人下午3時29分進入，銀行還是將這個客人服務完成，不可能提早關門，這部分公所內部檢討，自己碰到才知道，這麼不可思議，還差好幾分鐘就關門沒在加油，反正公所自己內部管理，本席想法是寧可讓員工加班，申請加班費也可以，這是觀感問題。

林課長建在：好。

方代表駿洋：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回座。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總質詢議程就進行到此，明天再繼續總質詢議程，散會。

六、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六會次會議紀錄

(鄉政總質詢)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6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會議主持人：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為鄉政總質詢，因不受出席
代表人數之限制，依法宣佈開會。現在就開始今天的質詢。

鄉政總質詢：

林代表宜蘭：請建設課長。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上報告臺。

林代表宜蘭：基層建設考察看到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
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那天簡報說明情形有誇張一點，未
來是否請規劃公司更專業些？在向代表們報告要清楚，雖然
是門外漢，但是當時說明太含糊，這部分公所要怎麼提改善
措施？

董課長育全：會後提供專業書面資料給代表參考，後續代表如果還有不懂
的地方，公所可以完全提供資料，至於顧問公司，到時結算
會檢討沒有配合好的狀況。

林代表宜蘭：這是不是工作報告中第5項總經額高達8千多萬元的工程？

董課長育全：不是，總額是3,136萬元決標的工程，第5項是烈嶼鄉整體
路網改善工程(二)(九井路及湖埔路周邊道路)，是二期計畫
11月份第1次開標，只有1家廠商投標，所以流標，接下預
計第2次開標，先前公所報一個計畫路網改善，那天代表一
起看的是已經發包路網一期的工程。

林代表宜蘭：第一期？

董課長育全：是。

林代表宜蘭：雖然是路網改善，但是路面還一塊一塊的，路還是不平，所謂路平、路平，但是路面還是不平，現在不管開車，還是騎車也好，雖然烈嶼鄉道路在改善中，還是要請承包商注意路平部分，道路確實不平，有空請公所整個烈嶼鄉巡視。

董課長育全：好，公所會定期巡視道路，如果權責單位是縣府養護工程處，公所會第一通知縣府儘速修繕，如果是公所工程，在保固期間內，也會責成廠商儘速修復。

林代表宜蘭：好，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回座。

林代表宜蘭：請農觀課長。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上報告臺。

林代表宜蘭：金門大橋通車後，遊客確實很多，很多大型活動都在本鄉辦理，好比說前幾天16日、17日的金門國際風箏節，參與人數夠多，可能溝通協調沒有協調很好，車子從軍人公墓停到東林過來，東林彎道很危險，變成單行道，兩側停車很長，又接近黃昏，本席記得當日有發生小擦撞，要舉辦活動是不是會向公所商量預借場地？是否在停車方面可以做更好的協調？海泳時也提到停車是否可以移到複合式運動場？腹地較廣，距離也不遠，車子停到東林，危險度是增高的。

曾課長南強：那2日停車狀況公所有去觀察，確實第2天下午時候，車輛一直停到佛祖廟，羅厝也停到接近羅厝公車站，會後有跟露營協會討論，希望114年度是否可以將車輛停在複合式運動場？以這種方式處理。

林代表宜蘭：再來，因遊客增多，垃圾也增加，公所借場地是否有租金？

曾課長南強：沒有收租金。

林代表宜蘭：工作人員都很辛苦，辦活動者應該要把垃圾清理乾淨，而不是垃圾留在這裡，因為那2天風大，造成環境髒亂。

曾課長南強：原則上場地借辦活動者，請他們活動辦完，垃圾集中，清潔隊再作清運。

林代表宜蘭：好。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回座。

林代表宜蘭：請社會課長。

會議主持人：社會課長請上報告臺。

林代表宜蘭：社會課辦理相當多活動，從兒童節表揚、優秀青年表揚、母親節表揚、父親節表揚等一系列表揚活動，本席想是不是可以不要一層不變、制式模式辦理？是不是可以創新方式讓受表揚者有不一樣的感受？

洪課長偉鈞：這些表揚方式，公所可以想一些其他方式，現在沒辦法提供具體方式，之後再跟同仁討論。

林代表宜蘭：希望可以更活潑一點，而不是每次都一層不變的流程，一層不變的方式。

洪課長偉鈞：好。

林代表宜蘭：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社會課長請回座。

方代表駿洋：請清潔隊長。

會議主持人：清潔隊長請上報告臺。

方代表駿洋：基層建設考察本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工程是公所還是環保局發包？

莊隊長羅山：公所。

方代表駿洋：倉庫有申請建照還是？

莊隊長羅山：下邊管理室有申請建照，上面倉庫是用再生能源法之9公尺以下經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因上面要施作太陽能板。

方代表駿洋：本席是問鐵皮屋申請甚麼建照？

莊隊長羅山：不用建照。

方代表駿洋：鐵皮屋搭建不用建照？

莊隊長羅山：應該是說雜項執照，再生能源法有規定建築物高度9公尺以

下，免使用雜項執照，屆時申請太陽能板。

方代表駿洋：本席的意思是主建築物沒有建照，到時申請太陽能有沒有問題？

莊隊長羅山：沒有問題。

方代表駿洋：申請太陽能板要有合法建照，主建築物沒有建照，怎麼申請太陽能板？本席的瞭解是這樣，是否要申請建造？法令上公所需瞭解。

莊隊長羅山：好。

方代表駿洋：第二個關於道路清潔維護已標出？

莊隊長羅山：是。

方代表駿洋：本席有點建議，道路清潔維護有無包含樹木修剪？

莊隊長羅山：沒有。

方代表駿洋：這點本席提出看法，以前公所自行修剪，本席覺得不是很徹底，不是很專業，既然花了這些經費，道路樹木修剪最好也列入114年合約中，本席覺得修剪沒有很到位，大巴士開過或擋住視線，這些都需要很專業的考量，因為是公所施作，是機具問題，還是甚麼問題？114年度這個合約，本席希望道路旁比較高大樹木修剪，是不是考慮列入這個合約？隊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清潔隊長請回座。

方代表駿洋：請農觀課長。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上報告臺。

方代表駿洋：這1年來公所辦理大大小小很多的活動，各課室也辛苦，每次辦活動，有些辦得有聲有色，剛剛宜蘭代表也提到人潮很多，還是有吸引很多外賓參與，這個問題本席已經提過很多次，本鄉路標還是不夠明顯，公所需仔細再檢討，遊客覺得路標做得不夠完善，不要以本地人角度思考，之前大金門主管過來，都需要我做引導，他們說路不熟，直到最近，還是有人跟本席反映，路標不明顯，一直針對這件事提出，烈嶼

鄉的道路彎來彎去，本席請公所路標再仔細地提出方案改善，能讓遊客較清楚。

曾課長南強：會後再檢討。

方代表駿洋：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農觀課長請回座。

林代表宜蘭：請民政課長。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上報告臺。

林代表宜蘭：鄉親非常重視的生命紀念園區使用，經協調後，管理權屬縣府？

林課長建在：對。

林代表宜蘭：公所是不是與縣府應該密集協商？讓民眾知道何時可以開始使用？

林課長建在：好。

林代表宜蘭：生命紀念園區建得那麼好，雖然金門大橋通車，但是烈嶼鄉親還是很不方便，很多鄉親向本席反映，生命紀念園區已蓋好，為什麼還要到大金殯葬所？不能在地使用？

林課長建在：目前預計114年1月啟用，至於正確日期，公所再與殯葬所仔細研商，再跟鄉親做說明。

林代表宜蘭：這2年參加殯葬所，很多鄉親白日去殯葬所，晚上回烈嶼鄉，鄉親覺得在地安葬是最好的方式。

林課長建在：好。

林代表宜蘭：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民政課長請回座。

林代表宜蘭：請建設課長。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上報告臺。

林代表宜蘭：昨日議程提到烈嶼鄉短期、中期、長期建設，八青路陽山左邊蓋很多房子，很多新住戶反映沒有污水道，申請污水建設，工程滿浩大，公所該如何協助這些新住戶申請污水道設備？因為現在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到水溝或池塘，農民再使用些水

灌溉，民眾認為這樣不太妥當，為了未來可以有更適合居住的環境，公所要如何協助這些居民申請污水設備？

董課長育全：污水四期工程工務處執行中，例如新建房子公所知道縣府有緊急開口配套措施，這個住宅2年後蓋好，公所會向縣府反映，縣府會有一個配套方式解決，金門因為土地問題，住宅會2、3年後才蓋，一般來說，如果有事先規劃好，會預留管線，就不會有問題。

林代表宜蘭：污水縣府施作，公所有配合或協助申請？

董課長育全：一般來說，污水發包工程都超過上億元，公所本身預算款項並沒有這麼大的金額，金門縣污水工程都是縣政府施作，完工後，移交管理單位維護，大金門鄉鎮也是這樣，鄉公所自籌款沒有這麼多，最主要應該是預算因素。

林代表宜蘭：請有需要的鄉親到公所，公所盡力協助，從公所角度去協助，讓烈嶼鄉成為更棒的生活環境。

董課長育全：好。

林代表宜蘭：課長請回座。

會議主持人：建設課長請回座。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總質詢議程就進行到此結束，散會。

六、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七會次會議紀錄(稿)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7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四-六次會次會議紀錄內容，已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
座席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
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
算案第二讀會，請各課室隊報告預算時，說明比較113年度增減情
形，首先從歲入開始，行政課長請上報告臺。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李課長曜任：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26-47頁內容(略)。

林代表宜蘭：第37頁預算金額比113年減少1,200多萬元，減少哪些
案子？

李課長曜任：首先減少建設課道路改善工程1,000萬元，併入路網改
善工程案子，另外是公墓業務補助款。

李課長曜任：第43頁承辦單位原民政課，更正為社會課。

林代表宜蘭：好。

主席：第44頁公共造產是加油站？

李課長曜任：是。

主席：為何會少 20 萬元？營業差？還是服務態度差？加油站收入應該會增加，為何歲入會減少？請說明。

李課長曜任：承辦單位評估實際收支營運情形編列。

主席：營業差，公所如何改善？

林課長建在：114 年編列電子發票機更換。

主席：應該是編列在歲出，怎麼歲入減少？為何公所歲出不編列？編列在歲入減少 20 萬元，營業收入差？還是服務態度差？加油收入應該增加，公所編列歲入卻減少，編列預算時，公所請仔細注意，歲入編列就已經編列了。

林課長建在：公所會注意。

林代表宜蘭：114 年洗車業務收入不是編列在公共造產歲入？

林課長建在：不是，洗車收入是放在基金，沒提繳入鄉庫。

主席：基金跟歲入一樣編列，公所好好檢討。針對行政課長歲入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行政課長請回座，接著歲出預算報告，請本會秘書進行報告。

秘書：詳如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 57-63 頁內容(略)

主席：有關本會秘書所報告編列預算項目及經費，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通過。秘書請回座。

吳副主席福全：因 114 年度總預算二讀會進行中，尚未審議完成，本席提議請同意延會 5 日(全體代表附議)。

主席：針對吳副主席福全提議延會，各代表無異議，大會決議延會 5 日函報縣府備查。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八會次會議紀錄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七次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
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七會次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歲出預算，請主計員上臺報告。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王主計員幸梅：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55頁內容(略)。

主席：針對主計單位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
(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通過。主計員請回座，接者請兼人事
報告歲出預算，兼人事請上臺報告。

洪兼人事怡萍：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116-117頁、第118
頁、第119頁、第120頁內容(略)。

主席：針對人事單位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
(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通過。兼人事請回座，接者請行政課
長上臺歲出預算報告。

李課長曜任：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48-52頁、第53-54頁、第72頁、第73頁內容(略)。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部分預算看起來與113年度相差不多，當然薪資不用提，屬於執行的雜支或各方面費用，113年執行率也沒有提到，如接待參訪什支費用60萬元、辦理各項業務相關什支費60萬元、各項鄉務推廣等活動費70萬元這些加起來190萬元，執行率請報告？

李課長曜任：其實這3個業務113年度預算審議被副主席統刪30萬元，114年度這些項目預算沒有增加，113年度執行上比較吃緊，在9月底、10月初已經快使用完，後面都非常拮据使用。

吳副主席福全：各課室所提的勞保費用與113年度相同，114年度勞保費增加0.5%，這部分本席不知道公所是否有足編？113年度以12%計算夠用，如果114年度編列夠用，那麼公所113年度是多編列？

李課長曜任：有與其他承辦課室討論，還可以支應。

吳副主席福全：建議休息討論？

主席：好，休息討論。

(休息10分鐘)

主席：經常門報告結束？

李課長曜任：是。

主席：針對行政課編列的經常門預算報告，尊重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請續報資本門。

李課長曜任：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56頁內容(略)。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汰換的機車、電腦及冷氣在哪個課室使用？請詳細報告。

李課長曜任：公務機車在行政課，在公務電腦部分，行政課管理整個

行政大樓的電腦，每年超過報廢年限不只5台，可能有8、9、10台以上，依照個人公務使用電腦的情況評估，哪個課室優先汰換，依個人使用電腦實際狀況評估，已達使用年限進行汰換報廢，冷氣機部分也與電腦情況差不多，公所冷氣超過使用年限達報廢，依使用狀況進行汰換。

主席：文字修正，請方代表指導，個人電腦改公務電腦，這都可以修正，有意見都可以審，公所以後別再犯錯，說明有無必要修正？文字有需要修正，就修正。

方代表駿洋：確定修正。

主席：已達報廢年限個人電腦5台修正為已達報廢年限公務電腦5台。

吳副主席福全：這3項本席建議把公務財產清冊附上參考，是不是使用年限已達到？如果已達使用年限，本席沒有意見。

李課長曜任：好。

林代表宜蘭：汰舊物品是否上惜物網拍賣？

李課長曜任：是，依照程序進行。

主席：副主席請問案子要通過？還是要等財產清冊？

吳副主席福全：沒關係，預算才開始審議不久，資料補過來，案子還是會通過，只要確定已達使用年限，一定會通過。

主席：行政課歲出預算等行政課補資料，才能完成審議，針對行政課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行政課補齊資料，明天繼續審議。行政課長請回座。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九會次會議紀錄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八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八會次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歲出預算。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主席：有關昨日會議中，吳副主席建請鄉公所提供3項公務財產清冊
資料，以利今天議程續審，現在請行政課長上報告臺。

李課長曜任：行政課資本門汰舊換新補充資料已提供各位代表桌上，
請各位代表指正。

主席：針對行政課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
(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行政課長請回座，接
者請民政課長上臺報告歲出預算。

林課長建在：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64頁、第65-66頁、第
第67-68頁、第69-70頁、第71頁、第97頁內容(略)。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第66頁赴東南亞宣慰僑胞，113年有沒有辦理？

林課長建在：有。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去哪裡？

林課長建在：越南。

吳副主席福全：114年有無規劃？

林課長建在：也許可以考慮新加坡或汶萊。

林代表宜蘭：第68頁113年度在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睦鄰經費支出只有40萬元，114年雙倍？

林課長建在：對，113年經過司令部核定公益支出部分80萬元，公所直接調整。

林代表宜蘭：第70頁後備軍人及替代役備役這科目因物價上漲，預算有需要編列雙倍？113年度3萬元，114年提高到7萬元。

林課長建在：全民動員部分，增加很多，例如後備軍人，後備補充兵營者，希望公所可以增加餐費等，雖然後續也需編列經費，但是公所有編列，對本鄉者也有些幫助，所以才增加經費支出。

林課長建在：第71頁做文字修正，殯葬設施及設備114年度回歸縣府殯葬所，把文字修正。

主席：文字修正，將殯葬設施及設備刪除。

吳副主席福全：公所殯葬業務預算已經都沒有，完全移撥縣政府，從114年度後，烈嶼地區殯葬業務交接應無縫接軌，人力等於完全收回，1月1日縣政府如何交接？如何管理？畢竟鄉親使用，希望這部分公所多花點時間，用點心，到底如何交接才能無縫接軌？現在所有殯葬業務都找鄉公所處理，老百姓有問題對接縣政府的時候，是否有甚麼樣的問題？衍生出甚麼問題？這些希望公所能事先考量到，現在都是到公所申請，甚至撥打電話，村幹事會協助辦理，以後撥給縣政府，請問如何才能

夠便民？

林課長建在：服務鄉親不變，有些申請部分在殯葬所。

洪代表健中：公所能不能協助申請？

主席：一樣在公所申請？

林課長建在：一樣在公所申請。

方代表駿洋：本席建議各課室隊報告之前，先報告114年預算增加項目，讓代表瞭解，請公所報告113年度執行率，114年度編列這麼多預算，本席希望可以執行得完，報告前先讓代表知道預算使用狀況，114年增加哪些項目，再逐項審查，本席有這個建議，請主席裁示。

主席：好，報告114年度預算前，先做以上說明。針對民政課長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民政課長請回座，接者請建設課長上臺報告歲出預算。

董課長育全：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85-86頁、第87頁、第121頁、第122頁內容(略)。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林代表宜蘭：與113年度預算相比，一字不差，只是113年度改成114年度，數字一模一樣。

吳副主席福全：剛剛報告執行率多少？

董課長育全：93.31%

吳副主席福全：93.31%？

董課長育全：對。

吳副主席福全：有這麼高？

董課長育全：統計出來的數字。

吳副主席福全：專案約用人員100多萬元沒有用到？

董課長育全：沒有用到。

吳副主席福全：590多萬元減100多萬元，執行率有90%？

董課長育全：最主要人員與薪資是固定。

吳副主席福全：人員與薪資固定，但是這筆經費不能動用，公所需優先使用工管費，執行率會有 90%？專案約用人員薪資、工作獎金、勞保費、健保費、勞工退休金、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全部涵蓋應優先使用工管費？

董課長育全：對，執行率是按照分配數、執行數計算，執行數達到 541 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專案約用人員有無動用這邊經費？

董課長育全：113 年度沒有動用，工管費夠支應。

吳副主席福全：既然沒有動用，請再詳細說明。

董課長育全：這筆 382 萬元占大宗，縣政府補助市區道路管理維護經費每個月都固定會支用，因此每個月執行率都會達到。

吳副主席福全：100 多萬元沒有使用，執行率是 78%，如果是 90%，表示公所有動用到這筆經費，這筆預算有但書，既然產生工管費，由工管費先行支應，既然先行支應，這筆經費就不會動用到，本會沒要求公所追減，每年都編列，但書永遠會附上，照理說，沒產生工管費就沒有這些人員，這是當時很爭議的一個項目，公所堅持編列，本會就要求附上但書，沒有工程，哪來的工管費？沒有工管費，哪需要專案約用人員？請公所確實瞭解有無動用這筆經費？請主計員也瞭解 113 年度有無使用過這筆經費？既然有工管費，執行率 90%就不對，這一筆扣除，執行率只有 78%。

董課長育全：原則上先使用，工管費還沒入鄉庫，公所先行代墊，屆時會轉正，所以不算使用到工管費。

吳副主席福全：主計員這樣使用是否正確？

王主計員幸梅：對，從 6 月到現在工程還未發包，先從公所代墊，後續會一起做一筆轉正。

吳副主席福全：已完成工程，產生多少工管費？

董課長育全：297 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200多萬元，這裡也不過100多萬元？

董課長育全：工程只要發包決標後，工程費就能計算出來，但是不一定那時就撥進來，需向上級機關申請。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11月底，工程結案怎麼樣？希望主計員弄清楚，到底有沒有使用到？代表實際上不清楚，變成公所自行處理，有無轉正？代表也不知道，如果執行率90%，何時轉正，也要讓代表知道。

洪鄉長若珊：工程決算時，絕對一清二楚，有就是有，沒有就沒有，不可能在議事廳明明沒有用掉的經費說有用掉，有用掉的經費說沒有用掉，這只是程序前後問題，程序前後不是公所可以決定順序，而是工程發包後，可以計算出工管費，工管費何時可以進入鄉庫？與每個上級補助單位及工程進度有關係。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瞭解，目前結案已經入帳的工管費有多少？

董課長育全：詳細數字會後彙整再提供。

吳副主席福全：單獨算這筆執行率78%，會後到目前為止工管費入帳多少？不可能工程結案廠商費用已領，工管費卻還沒進來？

主席：會後請提供資料給代表們參閱。

林代表宜蘭：第87頁雙口全部費用，都是使用鄉庫經費？

董課長育全：對。

吳副主席福全：雙口113年度編列1,000萬元，114年度編列5,000萬元，總共6,000萬元由鄉庫支應，好像公所鄉庫財源可能也沒辦法這樣支應？沒向中央或縣府爭取預算？

董課長育全：報上級機關爭取經費，需先提報細部規劃書圖，地方需自籌編列經費，再向縣府及中央爭取，但未先編列自籌款，無法送件，公所只能朝向這個方向先編列這個預算，才能持續向中央爭取大的計畫。

林代表宜蘭：114年度總預算，一直照這樣執行，預計114年鄉庫騰

7,556萬元，115年度這樣使用，116年度需舉債？

洪鄉長若珊：會不會舉債？公所沒辦法回應，現在對應中央提計畫都有這些要求，如果沒編列這些預算，等於114年公所不用向中央提計畫補助。

林代表宜蘭：中央可以補助多少經費？大概成率是多少？

洪鄉長若珊：需看計畫，有些計畫是8成，有些計畫7成。

董課長育全：中央也要看每年度有多少預算，沒辦法告訴代表多少？

林代表宜蘭：沒錢還要花錢美化？

方代表駿洋：雙口很小，提供計畫給代表參閱，好幾千萬元的計畫，需讓代表知道內容，這公所應該做的到？

洪鄉長若珊：可以。

方代表駿洋：道路施作1億2,000萬元範圍是烈嶼鄉？

董課長育全：對。

方代表駿洋：1億多萬元施作哪幾條道路？

董課長育全：路網一期是作庵頂到黃厝、埔西路及紅山路，路網二期施作龍蟠路、九井路及湖埔路，整個烈嶼鄉外圍及內圍路網，中央匡列1億多萬元挹注，會後提供詳細資料給代表。

吳副主席福全：道路1億2,000萬元是沒有爭議性，中央及縣府都已經要補助公所，本鄉是配合款，沒有爭議，有爭議是後面2項，這麼多經費，代表沒有看到預算書圖，歲入歲出短差7千多萬元，預算本來就以收支平衡狀況為編列，預算超出這麼多狀況下，有些工程是可以緩一緩。

洪鄉長若珊：雙口社區要蓋嗎？鄉親要求要蓋，如果不蓋，就不用編列，我沒有其他的意思。

董課長育全：雙口鄉親反映缺少社區活動中心，希望公所能幫忙，縣政府財源困難，鄉親有鄉親的反應，缺少社區活動中心，都是為了鄉親而編列。

方代表駿洋：金門縣政府每年都有這麼多的預算，本席希望烈嶼鄉可以成為金門縣模範鄉，請公所發揮專業，工程做了有成效，工程品質也達到，金門國家公園環島花了7、8千萬元改善轍車道，本席覺得沒有甚麼改善，這筆1億2,000萬元道路經費，希望可以看到這條道路做得很好，像沙美那條道路又寬又大，本席從當第一屆代表提出水溝加蓋，也沒甚麼改善，車輛開過去，車禍容易造成人員傷亡，公所一定要注意，花這些經費，公所要花到刀口上。

董課長育全：好。

吳副主席福全：建議休息。

主席：休息10分鐘。

(休息10分鐘)

主席：請問副主席是否還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雙口社區活動中心500萬元，能向縣政府爭取經費部分，希望公所再努力爭取，有關雙口景觀綠美化工程，希望詳細書圖能去檢討，預算金額也滿大的，希望公所能儘量爭取。

董課長育全：好。

吳副主席福全：第一項3,000萬元部分，本席建議刪減200萬元。

董課長育全：好。

主席：針對建設課長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補充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建設課長請回座，接著請社會課長上臺報告歲出預算。

洪課長偉鈞：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74-76頁、第77-78頁、第79-80頁、第81-83頁、第98-99頁、第100頁、第114-115頁內容(略)。其中關於社會福利第99頁補助鄉親運送棺木運費50,000元做修正，不會用到，自行調整，因金門大橋通車，這部分刪除。另第100頁3035雜項設備費之東林複合式運動公園防鳥網架設90萬元，已

經爭取到縣府補助，已完成招標，預計12月中旬完成，所以這個經費90萬元編列刪除。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林代表宜蘭：第75頁春節遊藝活動，鄉公所是辦理1天還是2天？

洪課長偉鈞：目前預計辦2天，但是考量員工加班意願，目前還在研議。

林代表宜蘭：活動這麼多，建議辦1天就好，100萬元增加40萬元，是否考量不需要這麼多？元宵節公所會贈送各社區燈籠，現在小朋友這麼少，社區大掃除時，本席看到整箱的燈籠丟掉，把經費花在有用的地方，不要變成垃圾。

洪課長偉鈞：春節活動會向縣政府爭取經費，燈籠部分再思考。

林代表宜蘭：燈籠送給學校就好，不要造成浪費，春節活動改成1天，預算不用這麼多？

洪課長偉鈞：視縣政府補助狀況調整。

林代表宜蘭：好，再做調整。

吳副主席福全：辦理三節烈嶼守備大隊等轄內單位慰問活動，113年度1節慰問是6萬5,000元？

洪課長偉鈞：對。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是1年25萬元，三節慰問大約是8萬3,000元，物價波動太大，一節慰問從6萬5,000元增加到8萬3,000元，建議114年度三節慰問總計編列24萬元，本席建議刪減1萬元？以24萬元編列。

洪課長偉鈞：好。

吳副主席福全：元旦升旗與春節遊藝部分，也不能請公所調整，預算過了就過了，本席建議刪減20萬元？

主席：有關副主席建議三節慰問活動刪減1萬元，還有元旦升旗典禮暨自強晨跑、春節遊藝等相關活動費刪減20萬元，各位代表有無其他意見？

林代表宜蘭：第76頁補助本鄉中等學校辦理未來領袖國外觀摩是甚麼

內容？

主席：林代表請先針對刪減預算這問題先回覆，再詢問其他問題。

林代表宜蘭：好，沒意見。

主席：先徵求其他代表有無意見？(無)三節慰問活動刪減1萬元，元旦升旗典禮暨自強晨跑、春節遊藝等相關活動費刪減20萬元。請林代表宜蘭發言。

林代表宜蘭：編列17萬5,000元國中生參加未來領袖國外觀摩費用，縣政府也會有這些相關補助？

洪課長偉鈞：學校有需要會向公所申請補助，這2年因為疫情，沒收到這方面的申請訊息，114年度烈中有沒有出國？可能要看烈中需求。

林代表宜蘭：好。

吳副主席福全：2063房屋建築養護費113年度執行率多少？

洪課長偉鈞：截至10月31日止，行政管理全部執行率是82%，房屋建築養護費細項，會後再提供給副主席。

吳副主席福全：以前審預算時，公所單項執行率報告，這次增加15萬元部分在辦理研習部分，113年度60萬元執行率多少？

洪課長偉鈞：買很多書籍，辦很多閱讀推廣活動。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知道，教育非常重要，希望小孩子的教育著重道德教育與倫理教育，再加大推動，每次親子活動，大家玩得很開心，要有快樂的童年，現在社會對於倫理道德幾乎慢慢喪失，公所辦親子活動，教育鄉親子女，希望能將觀念及道德觀念慢慢導正，多加強這方面的課程。

洪課長偉鈞：好。

吳副主席福全：執行率才80%？

洪課長偉鈞：依照往例執行率會達到9成、9成5以上，與分配數有關係，現在看到的資料是10月31日止，一般來說，前幾

個月分配數會比較高，12月分配數會比較少，最近陸續辦活動及買書，依照往年這部分執行率甚至會達到9成5以上。

吳副主席福全：建議刪減5萬元，從60萬元，增加15萬元，相當增加將近30%。

主席：其他代表有無意見？

林代表宜蘭：第78頁關於樂齡學習，113年度公所承接，114年度公所沒承接？

洪課長偉鈞：樂齡部分全台灣幾乎是學校辦理，學校推動辦理祖孫相關活動，會比鄉公所辦理較適合。

林代表宜蘭：既然樂齡學習由學校承接，為何這裡還要編列經費？

洪課長偉鈞：主要是辦理推廣活動，說明部分公所寫的比較廣泛，可能讓代表覺得公所不接，為何還要寫入說明。

林代表宜蘭：前面也有祖孫節活動15萬元，銀髮族聯誼活動17萬元，這些都與樂齡學習有關？這裡就不要編列？

洪課長偉鈞：把文字稍做修正。

林代表宜蘭：還是建議回歸編到60萬元就好。

洪課長偉鈞：主要114年預計辦理五子棋或圍棋比賽費用，公所編列增加一點經費，鄉公所往年好像有辦理相關棋類活動。

主席：針對副主席建議一般事務費刪減5萬元，宜蘭代表有無意見？

林代表宜蘭：建議刪10萬元，因為樂齡學習都沒有做了。

主席：有刪5萬元，10萬元，其他代表意見？需要表決？

吳副主席福全：一般樂齡經費多少？

林代表宜蘭：好幾百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就是公所辦理樂齡活動經費多少？113年度編列有樂齡，經費多少？

洪課長偉鈞：公所說明寫上去，實際上與樂齡相關活動比較沒有相關。

洪鄉長若珊：沒辦法細分出來。

吳副主席福全：114年度既然沒有辦理樂齡相關業務，說明中不應該出

現樂齡學習文字。

洪鄉長若珊：65歲以上不是屬於樂齡？

洪課長偉鈞：是，只是寫得比較廣泛。

主席：本席建議把樂齡學習刪除，有沒有意見？

林代表宜蘭：好，經費是不是應減少？

洪課長偉鈞：113年度這筆經費沒有舉辦樂齡活動，當初編預算時想寫得廣泛，寫得寬些，比較好運用。

林代表宜蘭：今年執行成效如何？

洪鄉長若珊：關於113年度執行成效，114年會參加評鑑，評鑑結果得到名次，就是113年度的成效，114年樂齡評比，還是由鄉公所準備。

主席：刪5萬元好？

林代表宜蘭：好。

主席：刪減5萬元，文字也修正。

吳副主席福全：第79頁文教活動執行率多少？就是總項目349萬4,000元，執行率多少？

洪課長偉鈞：執行率80.55%

吳副主席福全：哪些項目比較低？

洪課長偉鈞：公所爭取中央文化局內部館舍設施，例如櫃子、水電改善，這個案子最近才核銷，經費大概30幾萬元，11月中旬核銷，所以未算在執行率中，如果算入，執行率會提升很多。

吳副主席福全：第81頁1020約聘僱人員待遇是否有調整？

洪課長偉鈞：約聘僱人員待遇由4萬8,000元增加到5萬2,000元，每個月增加4,000元。

林代表宜蘭：4090其他補助及捐助的補助鄉親運送棺木運費？

吳副主席福全：已經刪除。

洪課長偉鈞：這部份現在已經沒有，所以刪除。

吳副主席福全：關於第114頁社區業務執行率多少？

洪課長偉鈞：截至10月31日止，執行率73%，主要是11月份有關懷據點慰問，辦理社區座談，尚未核銷，這些若核銷執行率會提高。

吳副主席福全：提高多少？

洪課長偉鈞：提高至少15%，因為12月份一般分配數會編0。

吳副主席福全：第100頁東林社區活動中心暨林湖村辦公處土地購置位址在哪裡？

洪課長偉鈞：在華南汽水廠旁邊那塊地。

吳副主席福全：辦理本鄉所屬各館舍、社區活動中心購置相關設施及設備預算比113年度30萬增加1倍？

洪課長偉鈞：有些館舍及有些社區活動中心設備需汰換，很多使用年限已久，準備114年度汰換。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度預算30萬元，執行率多少？

洪課長偉鈞：執行率9成5以上，剩1、2萬元。

林代表宜蘭：社區發展協會每3年可以向縣政府申請一筆15萬元設備費，如果可以，請社區向縣政府申請？

洪課長偉鈞：有，公所會輔導社區儘量向縣府申請補助，社區還需自籌30%，公所編列多些，可以補助社區，70%向縣政府申請。

吳副主席福全：這個部分刪減10萬元，由30萬元增加到60萬元，增加幅度是否過大？

洪鄉長若珊：這筆60萬元經費，社區有先調查過，需要甚麼東西，才估價，不是不能刪，若刪減，公所不知道要如何採購給社區使用？各個社區有估所需採購東西的經費。

林代表宜蘭：如同剛才所說，請極力向縣政府申請。

洪鄉長若珊：對，公所都是先從3年15萬元先買，買完不夠，社區需要的，要求公所買的，才會落在這筆經費，才會幫社區買。

洪課長偉鈞：3年15萬元採購的，3年內不得重複申請的限制，部分

社區還是需要公所採購。

林代表宜蘭：好，刪減10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將調查結果提供1份代表參閱。

林代表宜蘭：不單社區可以申請，關懷據點也可以申請，目前有6個關懷據點，每年有12萬5,000元設施設備費，可運用在社區活動中心採購。

洪鄉長若珊：不是每個社區都有關懷據點。

林代表宜蘭：所以本席才說有一些可以申請。

洪鄉長若珊：我知道。

林代表宜蘭：本鄉有19個社區發展協會，有很多新的，目前有多少個社區活動中心？

洪課長偉鈞：公有社區活動中心大概10-11個左右。

林代表宜蘭：很多新的社區活動中心，也不需要公所幫忙採購？

洪課長偉鈞：每個社區有調查過，可以使用關懷據點的費用，都已經買了，真的有需要，經過評估後，才會編列60萬元採購，不是隨便從30萬元增編到60萬元。

林代表宜蘭：目前很多新的社區活動中心對不對？

洪課長偉鈞：黃厝社區蓋好，還有其他設備需求，當初沒想這麼多，現在社區提出想買東西。

林代表宜蘭：還有議員配合款可以使用。

洪代表健中：議員配合款可以使用，縣庫經費可以使用。

林代表宜蘭：要為鄉庫開源節流。

洪課長偉鈞：公所會輔導社區申請充實設施設備費用，不是社區申請，公所就付款，還是輔導儘量申請縣政府費用。

林代表宜蘭：那就刪吧！

洪鄉長若珊：這筆預算還是希望代表支持，因為有先詢問過社區調查後，再估價，才編列這筆預算，不是沒有考慮到3年15萬爭取補助，或是關懷據點，社區需要的有很多管道，像議員配合款，社區都知道，但是公所調查出來，就是

這個數據，所以這筆預算，還是希望代表會支持。

洪代表健中：議員配合款也希望可以支持，比較好使用，對本鄉好的，一起來做。

洪鄉長若珊：當然，議員配合款使用範圍比較廣。

洪課長偉鈞：有些範圍，還是不能使用。

洪代表健中：這本席知道。

林代表宜蘭：請公所提供社區的需求。

洪課長偉鈞：好，會後提供。

林代表宜蘭：幫社區爭取更好的其他財源，上級經費的來源更好，對本鄉也好，只是幫鄉庫省錢，沒別的意思。

洪課長偉鈞：好。

主席：東林複合式運動公園防鳥網架設 90 萬元，縣府已經確定補助，這項目刪除。

洪課長偉鈞：是。

主席：經費 90 萬元刪除，針對社會課長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無需要補充？(無)如無其他補充，照原案修正後通過。社會課長請回座。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十會次會議紀錄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九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九會次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歲出預算。請農觀課長上臺報告歲出預算。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曾課長南強：詳如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84頁、第88-95頁、
第96頁內容(略)。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洪代表健中：第92頁金門縣政府補助大膽島開放觀光計畫之僱用人員
費用，現在不是縣政府僱用？

曾課長南強：大膽島上人員是縣府僱用，先前協議垃圾運到烈嶼鄉處
理，如果開放觀光，由縣府編列預算協助垃圾處理。

吳副主席福全：執行率平均75%，請報告執行率低的項目？

曾課長南強：約用人員酬金大約68%，優先使用縣府補助款做執行；2039

海委會補助案子執行大約 36%，勞務委外正辦理驗收，所以執行率會比較低；2075 大陸地區旅費、2078 國外旅費及 4080 損失及補償等沒發生就沒有執行。

吳副主席福全：114 年度預算哪些屬於新增部分？

曾課長南強：第一是縣府補助大膽島縣府補助收支併列 145 萬元是新增的，第二是第 94 頁 15 萬元邀請新聞媒體拍攝本鄉節目以提升本鄉觀光知名度，以上是新增部分。

吳副主席福全：2051 本鄉景點飲料冰品採購，歲出有編列，歲入好像沒有看到？

曾課長南強：歲入編列在第 41 頁其他雜項收入編列 34 萬元本鄉景點飲料、冰品等販售收入。

吳副主席福全：歲出預算在農觀課，歲入預算為何編在行政課？

曾課長南強：其他雜項收入都編在行政課。

方代表駿洋：后頭后麟步槍模擬射擊館土地租金送 1 份名單予本席，還是有人向本席反映沒收到租金？

曾課長南強：好。

方代表駿洋：推動低碳島，未來希望規劃路燈可以採用太陽能？公所往這方向努力。

曾課長南強：好。

方代表駿洋：請詳細報告第 92 頁 2039 委辦費項下海洋委員會補助 114 年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 120 萬元，甚麼勞務？甚麼性質？請說明，有哪些項目可以使用？現在漁船租金變高，是否可以代墊漁船租金？第 93 頁 2054 一般事務費之 30 萬元配合金門大橋通車後辦理各項活動相關費用，很多活動都有編列預算，辦理甚麼相關活動？第 94 頁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項下木作涼亭、木棧道等修繕維護費 100 萬元施作哪些項目？后頭百獅公園是否有修繕？請問主計員是應編列在工程？還是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重複編列需要篩選。

王主計員幸梅：好。

方代表駿洋：第95頁2075大陸地區旅費項下參加大陸地區旅遊推介會有沒有辦理？如果有編列，本席希望確實執行。4080損失及賠償項下工作人員執行職務時，因意外致民眾財產受損及處理公務時發生之賠償費用，是否應編列在保險？主計員損失及賠償是否編列在保險？

王主計員幸梅：一般歲出用途別科目依共同性標準編列，所以公所是按照共同標準編列。

方代表駿洋：這條屬意外是否應編列在保險？電瓶車使用率如何？

曾課長南強：有在營運。

方代表駿洋：載客率如何？是否有收費？使用率如何？預算無限擴增，本會有義務審核。

曾課長南強：有收費，電瓶車從5月至10月搭乘人數545人次，雖然沒有金門大橋通車前多，但是比上半年增加。剛剛代表提到海洋委員會補助費用部分，屬於計畫型補助，112年度提報計畫申請補助，不是統籌運用，依照計畫執行。

方代表駿洋：應報告計畫哪些項目可以使用？本席不清楚可以用在哪裡？如同睦鄰經費可以用在哪些地方？如果可以用在民眾身上，公所就不要用在其他方面。

主席：計畫型的，需報計畫，才能補助這個計畫，計畫請說明。

曾課長南強：計畫不能直接使用在民眾補助上，113年補助計畫為辦理勇闖烈嶼島實境解謎GO APP製作，目前APP已上架，總共推出5條實境解謎路線及結合店家作為補給站的一個活動。

方代表駿洋：爭取經費是很好，需重視效益，若百姓無感，公所又忙，電瓶車應考量效能，1年花在電瓶車多少錢？收入多少？創造就業，薪資要提高，現在很多年輕人都喜歡在公家工作，比較輕鬆，福利待遇應提高，讓烈嶼鄉進步，本席覺得效益很重要，電瓶車是否有效益？公所需評估成

本效益，每年需檢討，公所需清楚表達，值得代表支持。

曾課長南強：公所會好好評估。

吳副主席福全：2033 約用人員酬金第 91 頁金門縣政府補助本鄉麒麟山森林公園周邊環境維護人力管理計畫僱用臨時人員費用(收支併列 120,000)編列 241 萬 8,000 元？等於是鄉公所自己支付？

曾課長南強：是，在歲入補助部分，麒麟山森林公園維護只補助 192,000 元，剩餘部分由公所自行編列。

吳副主席福全：以前人力不是縣政府補助？

洪鄉長若珊：從 112 年度開始就是這樣編列。

曾課長南強：從 112 年度開始縣府給的補助就是這樣，114 年度編列同 113 年度，沒有增加。

吳副主席福全：不是增加問題，以前縣政府會補助，為何現在縣政府不補助？

曾課長南強：從 112 年度開始縣政府財政拮据，所以做調整。

吳副主席福全：目前麒麟山森林公園維護幾人？

曾課長南強：3 人。

吳副主席福全：現在很多項都是收支併列，原則應該在收支併列範圍內使用，像麒麟山森林公園應該也算是不錯景點，整修前縣府補助，整修時慢慢人力停了一段時間，這部分本席還是希望公所能積極向縣政府爭取，若通通不補助，是不是全部使用鄉庫？

曾課長南強：這部分會向縣府爭取。

吳副主席福全：第 92 頁 2039 委辦費收支併列 120 萬元的海洋委員會補助 114 年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計畫，30 萬元是公所配合款？

曾課長南強：對，地方自籌款。

吳副主席福全：剛剛方代表提到配合金門大橋通車後辦理各項活動相關費用，公所各項活動幾乎都有單獨編列，配合金門

大橋通車後辦理各項活動相關費用是哪些？

曾課長南強：114年編列30萬元主要是預計與金寧鄉公所於114年度一起合辦一個類似金門大橋健走活動，所以預編這個費用。

方代表駿洋：使用目的應寫清楚，大橋轉運站的進度如何？

曾課長南強：目前由縣府執行中，預算縣府編列。

吳副主席福全：第95頁預算364萬6,634元后麟步槍模擬射擊館營運計畫之設施設備保養維護，收支併列差了100萬元，等於鄉庫要準備100萬元？最主要用在哪些地方？

曾課長南強：對，模擬射擊系統要定期檢視、維修及場館內如果設備例如槍枝損壞之類，需維修保養部分。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執行率多少？

曾課長南強：目前執行率94%。

林代表宜蘭：2054一般事務費113年觀光補助案撰寫、國內外推介等編列380萬元，114年編列400萬元，多20萬元？

曾課長南強：希望延續113年度芋頭節活動，希望114年度可以更提早做行銷及相關系列的開始，延長活動時間，第二部分113年度例如與露營協會風箏節、前幾天東坑落番市集等活動合作，所以有增編。

林代表宜蘭：公所編列國內推介會、國外推介會及大陸推介會旅費，公所確實有執行？

曾課長南強：旅展推介會配合縣政府推介活動辦理，目前國內推介會13年度已經辦理4場，目前觀光處沒有辦理國外及大陸推介會，所以這部分沒有辦理。

林代表宜蘭：配合金門大橋通車後辦理各項活動相關費用30萬元，114年度與金寧鄉一起辦理，113年度也有編列30萬元，辦理甚麼？

曾課長南強：113年度25萬元，印製烈嶼鄉DM，113年度很多大金門民宿向公所索取新DM，用這筆經費做DM印製及發放做行

銷推廣。

林代表宜蘭：不是有編列 380 萬元有推廣行銷編列、印製旅客諮詢資料等？

曾課長南強：113 年度增加一個童玩節活動，380 萬元全部辦理活動使用。

林代表宜蘭：113 年度芋頭節辦理 2 天活動，第 2 天人潮明顯少很多，花費這麼多財力、人力，熱潮當天就足夠，第 1 天由開幕式、阿芋頭體驗開始一系列活動，晚上就辦理晚會，辦 2 天效果有比較好？

洪鄉長若珊：要辦半天也可以。

曾課長南強：辦理 1 天也可以，2 天是可以人潮分散，交通比較不會壅擠，活動延長，可以增加地區收益。

林代表宜蘭：113 年度芋頭節很特別，很多鄉親想買芋頭，當天攤販竟然沒有人賣芋頭？

洪鄉長若珊：雖沒有在現場擺攤，但可以在特約商店購買。

林代表宜蘭：很多遊客當場反映想到攤商買芋頭，卻沒有攤商在賣，特約商隨時都可以去買，不用芋頭節才來？芋頭季活動是否能縮至 1 天？請公所評估。

曾課長南強：現場園遊會有 1 攤在賣芋頭，因為生意太好，賣完就沒有再賣，市集以本鄉優先，只要鄉親有意願，優先給鄉親攤位販售，芋農可能還是習慣採預約方式販售，畢竟事先挖取，若生意不好，其實農產品都有保存期限，所以習慣預定販售方式。

林代表宜蘭：以芋頭節這麼有名，不會賣不出去，當然是以對烈嶼鄉整體有利益的，持續努力，再評估第二天是否對烈嶼鄉更有收益？亮度夠、效能夠，那就夠了，不要拖到第二天，大部分遊客第一天過來，第二天不見得會到烈嶼鄉，將第一天的熱度炒起來就足夠。

曾課長南強：114 年度再來做一個評估。

吳副主席福全：2012 土地租金配合興建體育館用地之農塘土地租金，現在土地已經重劃過，這部分租金還存在？

曾課長南強：還存在。

吳副主席福全：農塘位置原本在哪裡？

曾課長南強：體育館用地這邊。

吳副主席福全：農觀課項目滿多滿雜的，本席如果單項作刪減，公所也很為難，平均執行率既然只有 75%，本席建議這些項目統刪 20 萬元，公所自行衡量，從哪邊調整？可以嗎？

曾課長南強：可以。

林代表宜蘭：第 93 頁關於申辦地質公園各項活動、展覽、研習等 30 萬元，113 年度編列 30 萬元，114 年度也編列 30 萬元，推動成效及進度如何？本席最近都沒有聽到關於地質公園事情。

曾課長南強：這筆預算辦理綠石槽相關活動費用，地質公園申辦作業已經送到縣府，等縣府建設處公告，才能成立地質公園，目前改個方向，以環境教育方式做地質解說。

林代表宜蘭：說明寫地質公園，不能各項活動就統包在裡面，因為現在地質公園解說？

曾課長南強：目前還是有駐點人員做定時地質公園解說。

主席：針對農觀課長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補充意見？(無)，無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如無其他意見，農觀課長請回座。休息 10 分鐘。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請清潔隊長上臺報告歲出預算。

莊隊長羅山：詳如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 101-107 頁、第 108-111 頁、第 112-113 頁內容(略)。第 103 頁 2012 土地租金說明文字修正將 113 年度修正為 114 年度，第 105 頁 2054 一般事務費之文字修正，將環境教育場所設置相關事宜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計畫撰寫等費用修正為環境教

育場所營運相關事宜及行政院環境部相關計畫撰寫等費用。第109頁請容許修正，將衛生掩埋場113年1至12月份私有土地租金(收支併列)。修正為衛生掩埋場114年1至12月份私有土地租金(收支併列)。

主席：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度執行率如何？

莊隊長羅山：到11月份68.14%。

吳副主席福全：哪些尚未結案請款？就是還未支付的總執行率是
少？

莊隊長羅山：總8成5左右，主要是第107頁2081運費部分，113年度編列180萬元的資源回收海陸運費，是環保局補助款，113年度得標廠商是大金門廠商，所以沒有產生航運費，180萬元目前支出30多萬元；另外第106頁環境道路委外部分多次流標，10月份已決標，預計全年次數8次，剩下1、2次，所以113年度編列400萬元，114年減編到100萬元。

吳副主席福全：113年度預算400萬元，400萬元沒有執行出去，114年減到100萬元，委外道路是哪幾條道路？

莊隊長羅山：3條主要道路及轍車道，八青路、湖埔路、九井路及轍車道部分。

吳副主席福全：不是做月，而是次數計算？

莊隊長羅山：按次數計價。

方代表駿洋：這樣計算很奇怪？

莊隊長羅山：參考大金門所有鄉鎮按照次數計價。

洪鄉長若珊：按公尺計價，算次。

吳副主席福全：第106頁髒亂點清除及其他環境維護收支併列，45萬元全部收支併列，還是？

莊隊長羅山：對，環保局補助款。

方代表駿洋：第104頁向海致敬-海岸環境維護整頓清潔臨時人員薪資

等收支併列100萬元，維護哪些項目？涵蓋整個小金門？

莊隊長羅山：環保局補助款，僱用人力清除海漂垃圾費用及周邊環境整理，範圍不是整個小金門，海岸線有些屬國有財產署，有些屬金門國家公園，這2個單位也都委外處理。

林代表宜蘭：第104頁8臨時人員清除豬草及銀膠菊，執行成效如何？
每年社區都參與拔除有毒銀膠菊活動。

莊隊長羅山：平時下鄉割草時，看到銀膠菊一併清除，關於社區拔除銀膠菊屬於農觀課，每年縣政府有補助社區清除銀膠菊費用，這是不一樣的。

林代表宜蘭：社區辦活動那幾個月會積極清除銀膠菊，活動過後，銀膠菊越長越多，有專用人員，是不是應該更重這個區塊？住家、社區優先清除動作，畢竟是有害毒草，對呼吸有不好。

莊隊長羅山：公所再來檢討。

林代表宜蘭：第109頁關於2006水電費，113年度編列27萬收支併列，全部申請補助，114年度補助一半？

莊隊長羅山：每年補助款收支併列固定是880萬元，其餘配合款是鄉公所支出，公所有時候會調整相關費用，規定5%，超過部分沒使用完，留在公所續用，固定支出控制在5%以內，依照公所實際需求調整。

方代表駿洋：第109頁2012土地租金部分衛生掩埋場114年1至12月份私有土地，可不可以提供向誰租賃？

洪鄉長若珊：可以。

莊隊長羅山：可以，沒有問題。

方代表駿洋：是否每年簽約？

洪鄉長若珊：每年簽約。

莊隊長羅山：一年一年簽。

方代表駿洋：掩埋場是否會收回去？

莊隊長羅山：公所聽從環保局指示。

方代表駿洋：租歸租，垃圾一直掩埋堆置成垃圾山，公所應考量其他垃圾處理方式？

莊隊長羅山：好，公所會再做檢討。

林代表宜蘭：金門大橋通車，本鄉大部分垃圾運往大金門處理？

莊隊長羅山：少部分，目前先在本鄉做資源回收分類。

吳副主席福全：第112頁3015公共建設及設施費114年度環境教育園區工程相關經費(總經費3,000萬元，114年度編列1,000萬元，115年編列2,000萬元)，經費有無補助款？

莊隊長羅山：目前沒有補助款，但公所有行文向縣政府環保局及國家研究院申請相關經費。

吳副主席福全：114年編列1,000萬元，115年度編列2,000萬元，同第87頁建設課雙口景觀美化工程一樣，總經費6,000萬元，114年度編列1,000萬元，115年度編列5,000萬元，萬一爭取不到經費，114年度繼續執行，好像今年綁死明年預算，那邊綁5,000萬元，這邊再綁2,000萬元，總共綁7,000萬元，本會看不到計畫案，有沒有行文申請補助？本會看不到，待會兒討論是否先執行一個，另一個暫緩執行？以這樣看來，114年度鄉庫就赤字，雖然執行率不可能100%，會有賸餘款，預算編列不是指望歲計賸餘，如果執行率好，歲計賸餘就少。

洪鄉長若珊：預算使用上絕對不會綁架代表會，現在中央各部會預算補助，需要看到所內自籌款，或是縣府自籌款，中央才會補助，這是第一點。所有計畫補助都要做到細設部分，所以公所一定要有預算，才有辦法爭取到補助，並不是說要綁架本鄉自己預算，絕對不會有這種事情，跟副主席做個說明。

方代表駿洋：本席看法最好先向中央相關部會爭取到經費，鄉長有心

推動政務，這是好事，有經費就把事情做好，建環境教育園區鄉民會不會認同？本席附和副主席，預算編列動到鄉庫大筆經費，本會真的需考量，本席建議第一個先向中央爭取經費，第二個環境教育園區對本鄉施政是否有加分？這是本席在意的部分，第112頁3025運輸設備費關於環境部環境管理署114年補助特種機具(鏟挖兩用機)280萬元，從鄉庫支用？

莊隊長羅山：公所付78萬4,000元，補助201萬6,000元。

方代表駿洋：補助201萬6,000元，這樣就沒有問題。

莊隊長羅山：不管是申請甚麼補助款，例如回收場，同鄉長所說需完成細部設計，有相對金額，才会有核定補助，回收場部分全金門只有補助本鄉，其他鄉鎮沒辦法完成規劃設計，所以到目前還沒有補助，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環境教育是未來趨勢，目前法規規定公務人員每年需有4小時環境教育時數，大學以下學生每學期需有4小時環境課程，兩岸慢慢恢復交流，大陸也有所謂研學，111年度大陸有一團總共待了4天，所以本鄉需有環境教育場所，以利吸引更多人潮，金門大橋通車後，到烈嶼鄉人數有變多，公所發現規劃行程時，有些景點有重疊，所以規劃行程比較短，為讓遊客在烈嶼地區停留更長，希望藉著環境教育課程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現在環境教育場所都有相關收費機制，透過收費機制，結合社區供餐，讓社區有更多收入，所以才需要更完善的環境教育園區，目前規劃的環境教育園區有室內教學、室外課程，有些上課的課程，有些展示空間，包含DIY教室，室外課程有休憩空間，比如展示走廊或互動體驗區等，這是公所目前初步規劃。

林代表宜蘭：剛才說申請環保署及中央補助？

莊隊長羅山：環保局及國家研究院申請補助。

林代表宜蘭：國家研究院，好。一般來說申請補助款下來，可以以追加預算方式，這個案子過了，中央補助多少？國家研究院補助多少？實際上公所自籌多少？主席，請問是不是可以用追加方式處理？

莊隊長羅山：每個部會重視執行率，沒有辦法當年度或於所規定時間完成，原則上是不會補助，所以公所才會預編這個款項，後續公所會向相對應的部會申請經費。

林代表宜蘭：剛剛報告未來預期效益對烈嶼鄉整體有幫助，現在3C科技時代，是不是可以納入科技互動的元素？加強學習者的印象，也吸引更多遊客願意做體驗，建好之後，總不能成另一個蚊子館？需有更前瞻性做設計，希望可以提供具體的規劃。

莊隊長羅山：好，會後再提供參閱。

吳副主席福全：先編列預算，就是為了爭取預算，是否需附但書？如果預算沒有爭取到，就不執行？還有建設課雙口景觀工程，如果這2個案子沒爭取到補助款，一個6,000萬元，一個3,000萬元，總共9,000萬元，怎麼處理？

洪鄉長若珊：其實人在公門好修行，預算都不要編列，公務人員就不用做事。有時講話直接比較傷感情，但是還是希望代表會支持預算，做這些事情對烈嶼地區有加分，我試著發問如果中央不補助，公所就不做？舉雙口社區及將要建的東林社區說明，現在縣府財政非常不好，鄉親一直非常期待，是不是一起努力？只要縣府有經費，中央有經費，絕對不會動用到鄉庫，所以這筆預算還是希望代表能大力支持，剛剛方代表所提，公所後續會做，希望代表支持。

林代表宜蘭：但書？如果114年度、115年度執行，鄉庫變成赤字，對烈嶼鄉是好的？

洪鄉長若珊：請問林宜蘭代表，如果甚麼事都不做，鄉庫賸餘很多，

地區沒有進步，對地區是好的嗎？公所當然會往好的地方做，做出來的東西不敢保證100%對大家每個人都會滿意，但是會尋求大家都能接受，而且是為地方好的事，到底是留經費？還是逐步一直在改變？金門縣政府財政不好，所有事情都不用做？也不可能是這樣，我是從代表會出去的，非常知道各位代表想法及把關預算，非常的理解，這些事情公所難道不做？現在回應芋頭節，現在芋頭節名聲這麼好，已經供不應求，公所就不要辦理？是不是可以這樣理解？還是拜託副主席、各位代表支持預算，公所絕對會非常認真向中央爭取，我上任到現在第6年，各位可以檢視每次會期提供的資料，向中央要了多少預算？我不敢說全縣第一，但絕對是全縣第二，跟各位代表報告，謝謝！

吳副主席福全：這部分鄉公所的努力，本會絕對是肯定的，以113年度要用到歲計賸餘7千多萬元，114年度2個案子各編列用到1,000萬元，115年度一個編列5,000萬元，一個編列2,000萬元，共7,000萬元，本會考量第一個歲入歲出平衡問題，再來，案子可以有優先順序，也不一定通通於114年度執行？

洪鄉長若珊：再一次向副主席報告，所有爭取預算的計畫都要對應縣府預算及中央預算，中央114年度會有一個前瞻計畫，現在六綜一直在滾動式檢討，公所準備提這部分，剛剛隊長少說明一部分，現在綠石槽建物沒有建照，也沒有使照，公所一直使用不合法建物，對公家來講是非常傷的，所以才需要代表支持這筆預算。

方代表駿洋：編列這麼多經費，執行的完？有限資源的分配，有時候讓專業發揮，鄉長辯護政策是沒錯，但是代表想看到的是專業、執行率能讓代表信任，鄉長說要這筆經費建設，但是鄉親反映沒那麼好，經費執行下去，讓鄉親說公所

讚，鄉長讚，當然支持，本席沒意見，當然互有立場，鄉長為政策辯護，也要考慮到代表立場，互相體諒，公所專業度要顯現，本席看不到專業度，大金門說烈嶼課長都很年輕，本席不是為選舉而做代表，本席看的是烈嶼未來的進步，鄉長不好意思，本席說話很直接，本席當民意代表需盡到監督角色，本席強調政策需獲得鄉親認同，免得建好，產生後續問題，經費怎麼不鼓勵百姓使用？教育資源上課，本席也覺得很好，廢棄營區很多，可以利用。

主席：休息 10 分鐘。

(休息 10 分鐘)

主席：針對清潔隊長編列的歲出預算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意見？

(無)，無意見照原案修正後通過。各位代表有沒有其他補充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本席建議清潔隊環境教育園區工程案及建設課雙口區域景觀美化工程案，此 2 案務必極力向中央爭取，視爭取狀況，後續再檢討，附加但書請公所極力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主席：明天議程將整個二讀修正案細項說明報告後，完成大會 114 年度總預算案二讀會修正決議；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七、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十一會次會議紀錄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二讀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5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十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
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上一次的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歲出預算，請本會秘書作二讀會細項修正說
明報告。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第二讀會：

秘書：有關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二讀會細項修正說明，歲入歲出
預算各課室隊文字更正詳如：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
4次定期大會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歲入歲出預算
意見表內容-預算書第43、56、71、78、87、103、105、109、
112頁。有關歲出數字刪減詳如：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
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結果情
形明細表內容-預算書第75、78、87、89、92、94、95、99、100
頁。綜上，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經常門資本門歲出預算總計

刪減新台幣 341 萬元整；以上報告，恭請審議。

主席：各位代表，針對秘書作的各課室隊二讀會細項修正說明，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照修正後預算數通過，逕付三讀。

大會決議：以上歲出預算經常門資本門總計刪減新台幣 341 萬元整，餘照審查意見修正後二讀通過，逕付三讀。

七、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二讀會：

主席：接下議程進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二讀會，請民政課長上臺報告。

林課長建在：詳如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 1 頁-第 4 頁內容(略)。

主席：有關民政課長預算說明報告，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吳副主席福全：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第 4 頁現金流量之預計第一項流動負債淨增合計 23 萬 1 千元，還是 21 萬 1 千元？公所口頭報告是 21 萬 1 千元。

林課長建在：是 23 萬 1 千元，口頭報告錯誤，對不起。

方代表駿洋：洗車設備有無列入？

林課長建在：代表意思是指收入？收入及耗材都有編列。

方代表駿洋：預估 114 年度業務收入，就是營業額，比 111 年度要多，賸餘數怎麼比 111 年度少？

林課長建在：這個是預算數，112 年度所作的計算數，實際決算數在第 2 頁二、今年截至 9 月底賸餘數 136 萬 5,964 元。

主席：未分配數還剩多少？

林課長建在：累計賸餘預估 967 萬 2 千元。

主席：還賸餘這麼多，114 年度編列解繳鄉庫才 60 萬元，刻意減少 20 萬元，是甚麼問題？之前年度營業額這麼差，還能繳鄉庫 80 萬元，114 年度編列無故少了 20 萬元，本席想不透甚麼原因？還有這麼多未分配數，編列歲入才解繳鄉庫 60 萬元，公

所請仔細檢討。

林課長建在：好。

方代表駿洋：加油站是本鄉重要經濟發展，位於重劃區，加油站這麼靠近住宅，雖然加油站先設立，土地才重劃，依照規定，未來這樣有沒有合法？

林課長建在：目前都是合法。

方代表駿洋：以後是重要住宅區，加油站與住宅靠這麼近，安全性考量，有無距離規定？本席提醒公所需提早規劃，不要等百姓反映，公所還在慢半拍，主管機關應該要比百姓更瞭解法令。

林課長建在：好，公所會檢討。

主席：針對烈嶼鄉公共造產編列預算項目，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二讀通過，逕付三讀。民政課長請回座。

大會決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照原案二讀通過，逕付三讀。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今天會議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八、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十二會次會議紀錄

- (一、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三讀會。
二、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
三、審議代表提案。
四、臨時動議。
五、閉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林主席長耕、吳副主席福全、洪代表健中、方代表駿洋、
林代表宜蘭、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曾秘書兼課長南強、林課長兼政風建在、董課長
育全、洪課長偉鈞、李課長曜任、王主計員幸梅、洪兼人事怡
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林長耕

記錄：劉美虹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現在已列席代表 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
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十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
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上一次的會議紀錄請參閱，大會有無意見？(無)如
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三讀會。

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案第三讀會：

主席：請主計員上臺報告。

王主計員幸梅：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數是 2 億 4,233
萬 1,000 元整，歲出編列 3 億 1,448 萬 1,000 元整，歲
入歲出短絀修正為 7,215 萬元整，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
計賸餘，敬請審議。

主席：針對鄉公所主計員報告，各位代表是否有其他意見？(無)如無
其他意見，即照審查意見修正後三讀通過。

大會決議：歲出預算經常門資本門總計刪減新台幣 341 萬元整；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整為 7,215 萬元整，其餘照審查意見修正後三讀通過。

七、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

主席：審議金門縣烈嶼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請主計員報告。

王主計員幸梅：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第三讀會，本鄉公共造產基金 114 年度編列收入預算數 3,494 萬元整，支出預算數 3,434 萬 2,000 元整，賸餘 59 萬 8,000 元整，敬請審議。

主席：針對鄉公所主計員報告，各位同仁是否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案三讀通過。請主計員回座。

大會決議：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照原案三讀通過。

八、審議代表提案：

主席：進行本會代表提案審議，請本會秘書作提案說明。

秘書：進行代表提案逐案說明(略)。

主席：針對本會代表提案，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提案通過，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

大會決議：代表提案第 1-5 案，照原案通過，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

九、臨時動議：

主席：現在進行臨時動議的議程，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問題要提出討論？本席以下有幾點請承辦課做為參考，第一點有關睦鄰經費部分，據本席所知，最好不要移到隔年度運用，希望可以當年度完成，若跨年或隔年使用，可能影響以後睦鄰經費的補助金額，第二點童玩節舉辦日期時間，建議適時做調整，第三點烈嶼日活動部分，請公所能深入檢討，以上三點請各位卓處，請各承辦課衡酌妥處。各位代表同仁還有什麼問題要提出來？

(無)臨時動議就到此結束，請問鄉長有無意見？

洪鄉長若珊：謝謝主席、謝謝副主席、謝謝各位代表的支持，謝謝！

主席：請民政課自助洗車服務，務必在114年1月1日元旦前提供，有關服務品質公所自己提升，本席不再提醒，有關加油站洗車部分，百姓反映很多改進意見。

林課長建在：好。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還有什麼問題要提出來的？(無)我們這次的定期大會所有的議程都已經結束了。有關本會各代表所提出的建議與關心鄉政及鄉親的事項，本席期望鄉長所率領公所團隊均能全力以赴、積極作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造福鄉親！本次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大家的參與！散會。

十、散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號
			第 0 0 1 號
提案人	吳福全	連署人	林長耕、洪雅明
提案事項	烈嶼鄉景點收費後，觀光客人數減少，請鄉公所全面檢討利弊得失，重新考量收費情況，兼顧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升來客數，振興活絡地區經濟。		
執行情形	<p>一、為落實觀光景點使用者付費原則，本所訂定本鄉各景點門票收費標準，自113年1月15日起收費，截至113年7月止各景點門票累計售出全票3萬5,642張、優待票3萬2,971張、團體票1萬5,689張、套票229張，總計售出票券數為8萬4,531張，總收入約為196萬餘元。</p> <p>二、經統計有關本鄉各景點113年1月至7月止累計遊客數為15萬9,778人次，較112年同期累計遊客數減少約13萬8,667人次，減少約4成6，惟參考金門國家公園本鄉景點遊客人數相比較，烈嶼遊客中心113年1月至6月較112年同期減少11萬9,612人次，減少約6成4，湖井頭戰史館113年1月至6月較112年同期減少2萬4,160人次，減少約3成。</p> <p>三、另統計本鄉113年景點收費後旅行社帶團蒞鄉參訪人次，1月575人次、2月924人次、3月4,880人次、4月5,291人次、5月7,063人次、6月計6,289人次、7月計5,459人次，本鄉景點收費後旅行社帶團蒞鄉參訪人次從4月份起平均維持每月皆有5-7,000人次，旅行社帶團蒞鄉參訪人次約佔總蒞鄉遊客人次2成。</p> <p>四、另查詢交通部觀光署出國人次統計，113年1-4月出國人次為534萬0,719人次，較112年同期增加242萬4,835人，成長約8成3，可見113年因疫情解封後，受海外旅</p>		

	<p>遊熱潮持續沸騰及受限蒞金機位購買不易等影響，造成蒞金遊客大幅下降，進而影響本鄉景點參觀人次，本鄉觀光客人數減少並非全因景點收費造成。</p> <p>五、綜上，為兼顧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升來客數，提升蒞鄉旅遊人數及推廣芋頭季系列活動，本所預計於113年10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公告本鄉各景點免收門票，並於114年依其成效再行檢討是否續為辦理門票收費事宜。</p> <p>六、本所已於113年8月29日汝農字第1130010448號函復貴會。</p>
<p>承辦單位</p>	<p>烈嶼鄉公所農觀課</p>
<p>備 考</p>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2 號
提 案 人	吳福全	連署人	洪雅明、洪健中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規劃改善烈嶼鄉保生大帝廟往上庫方向道路施作引水道至農塘，避免道路遇雨積水，並兼顧道路旁農塘儲水功能，嘉惠鄉親。		
執行情形	<p>一、本所於 113 年 7 月 4 日與縣府、副主席及本所年度規劃設計單位現地現勘，達成共識請設計單位研擬解決方案及相關預算報所並函報縣府爭取經費辦理。</p> <p>二、設計單位鴻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金門分公司於 113 年 7 月 30 日提工程概算書圖，本所於 113 年 8 月 5 日檢送工程概算書圖予縣府爭取經費辦理。</p> <p>三、本所已於 113 年 8 月 23 日以汝建字第 1130010054 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建設課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3 號
提 案 人	吳福全	連署人	林長耕、林宜蘭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儘早規劃增設烈嶼鄉民眾公墓慈恩堂 2 樓個人骨灰櫃位及夫妻櫃之骨灰櫃位，以改善骨灰櫃位即將用罄不足，符合民眾治喪需求，提昇殯葬服務品質。		
執行情形	<p>一、有關「建請本所儘早規劃增設烈嶼鄉民眾公墓慈恩堂 2 樓個人骨灰櫃位及夫妻櫃之骨灰櫃位，以改善骨灰櫃位即將用罄不足，符合民眾治喪需求，提昇殯葬服務品質」提案，本所業請規劃設計廠商提送「本鄉民眾公墓慈恩堂納骨櫃設施增設工程」預算書圖報所憑辦。</p> <p>二、本案工程案經費由本所提報 114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基金第六期實施方案補助 1200 萬，惟本所刻正辦理本鄉生命紀念園區暨民眾(軍人)公墓設施及財產點交並移撥本縣殯葬管理所作業，本工程案併同納入移撥。</p> <p>三、本所已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汝民字第 1130012585 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民政課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4 號
提 案 人	吳福全	連署人	林長征、洪健中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拆除南塘村莊內道路上下坡往八青路之道路入口轉角處花圃，避免花圃嚴重影響行車視線，以維人車安全。		
執行情形	<p>一、本所於 113 年 7 月 4 日與副主席及本所年度規劃設計單位現地現勘，入口轉角處花圃影響行車視線問題，經討論達成共識原花圃拆除使用不鏽鋼欄杆代替花圃方案處理。</p> <p>二、另經查花圃的區域屬私人地，待取得私人同意書後，本所將由年度緊急零星開口契約施作。</p> <p>三、本所已於 113 年 8 月 23 日以汝建字第 1130010057 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建設課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5 號
提 案 人	洪健中	連署人	方駿洋、洪雅明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反映及協調縣府加速改善庵頂至金門大橋路段拓寬路面及柏油鋪面與路燈照明亮度，俾以維護交通安全。		
執行情形	<p>一、本所所指亟需路況改善之路段已列入「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工程案中。</p> <p>二、本所於113年3月5日以汝建字第1130002546號函報預算書圖向縣府申請補助經費</p> <p>三、113年7月1日縣府已府工土字第1130055260號函復知本所，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規劃設計書面審議會決議本案原則核定總經費新臺幣(以下同)4,064萬元，中央補助比例82%，其中中央款為3,332萬4,800元，縣府款325萬1,200元，共計3,657萬6,000元為縣府委請本所代辦，鄉公所自籌款406萬4,000元。</p> <p>四、本案於113年7月31日公開招標，於113年8月28日以3,136萬元整決標予發美營造有限公司，依約執行中。</p> <p>五、本所已於113年10月8日以汝建字第1130012227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建設課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6 號
提 案 人	洪健中	連署人	洪雅明、林宜蘭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爭取經費改善、整修青岐洪氏家廟旁廣場鄰近之公廁設備及其周遭環境，俾利鄉親及遊客使用。		
執行情形	<p>一、本案有關周邊環境部分本所定期派排員執行環境清潔工作；另有關公廁部分該公廁舊址為私人土地，依據環境部規定有關私人土地部分不予補助公廁興建及修繕經費，本所將持續向金門縣環境保護局爭取相關補助。</p> <p>二、本所已於113年10月29日汝環字第11300013014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清潔隊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 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 號 第 0 0 7 號
提 案 人	林宜蘭	連署人	吳福全、林長征
提案事項	上林石蚵便道部分已崩塌，致清潔車無法進入維護清潔，便道因此長苔，易致蚵民摔倒，建請鄉公所儘速完成便道修繕，以維蚵民採蚵安全。		
執行情形	<p>一、本所於113年7月19日與代表及設計單位現地現勘，其中一塊石板高低落差稍大，無法讓清潔車進入清潔，經討論達成共識請本所設計單位研擬改善方式。</p> <p>二、規劃設計單位於113年8月19日函送工程概算書圖，於113年8月26日再次與代表及本所設計單位共同會勘，因本年度開口合約尚無相關工項無法施作，故經討論後續向縣府爭取經費改善或編列明年度預算，再做改善事宜。</p> <p>三、本所已於113年9月18日以汝建字第1130011377號函復代表會。</p>		
承辦單位	烈嶼鄉公所建設課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8次臨時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號	第 0 0 1 號
提案人	林長耕、吳福全、洪健中、方駿洋、林宜蘭、林長征、洪雅明		
提案事項	為因應大膽島觀光遊程再次開放，建請金門縣應維持九宮碼頭往返至大膽島的交通航運服務，以振興活絡烈嶼地區觀光旅遊品質。		
執行情形	<p>一、有關旨揭建議事項，本所於 113 年 7 月 29 日以汝農字第 1130008772 號函請金門縣政府觀光處錄案辦理。</p> <p>二、金門縣政府觀光處於 113 年 8 月 5 日以府觀業字第 1130069228 號函復略以如下：</p> <p>(一)有關大膽島營運模式，已回歸自由市場模式，旨在透過市場機制的自發性和靈活性來提升遊客的品質與體驗，爰此，登船地點及遊程規劃皆由各個廠商自行安排，為遊客提供多元化和個性化的選擇。船舶與售票整合成套票型態，由船舶廠商販售遊程套票，經本府評定船舶名單始可安排登島。本府僅負責島上設施維運及收取登島設施使用費、清潔費。</p> <p>(二)本案自 113 年 7 月 27 日至 10 月 31 日進行試營運，開放九宮碼頭及水頭碼頭供各廠商安排規劃遊程套票，讓遊客能夠自行選擇喜歡的行程購買。這樣的模式不僅增加了遊程的多樣性，亦能更有效性促進烈嶼地區的經濟發展。</p> <p>(三)本府非常重視烈嶼鄉的觀光發展，代表會的提案意見亦會列入參辦，預計於試營運結束後依實施情形進行檢討。</p> <p>三、本所已於 113 年 8 月 8 日汝農字第 1130009480 號函復貴會。</p>		
承辦單位	金門縣政府觀光處、烈嶼鄉公所農觀課		
備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9次臨時會提案執行回覆表			
類別	鄉民代表提案		案號
			第 0 0 1 號
提案人	林長耕	連署人	洪健中、林宜蘭
提案事項	建請鄉公所持續向縣府爭取九宮碼頭轉型為多功能遊艇及自用小船碼頭，增加九宮碼頭船席泊位相關建設，俾以解決烈嶼地區鄉親船席停泊嚴重不足問題，並提升觀光旅遊產業品質。		
執行情形	<p>一、有關旨揭建議事項，本所於 113 年 9 月 5 日以汝農字第 1130010708 號函請金門縣政府觀光處錄案辦理。</p> <p>二、金門縣政府觀光處於 113 年 9 月 24 日以府觀交字第 1130084655 號函復如下：</p> <p>(一)考量金門大橋於 111 年 10 月底通車後，現金烈客運航線已停駛，故九宮港區已轉型發展海上觀光遊憩產業，既有 S1~S2 浮動碼頭提供藍色公路遊艇上下客使用，且配合羅厝漁港擴建本處已於 112 年 7 月於 S1 碼頭西側設置臨時小船舶位 15~20 席供泊靠。</p> <p>(二)為發展多功能遊艇，港務處業規劃於水頭及九宮港區辦理「金門港遊艇基地基礎統包工程(第一期)」，針對九宮港區考量水域靜穩度問題，經選址於北護岸處較佳，然礙於該區域皆為岩盤，水深不足等問題，初期於 S3 碼頭設置浮動碼頭提供 2 席泊位，併納入發包施工。該工區已於 112 年 5 月 9 日決標，113 年 4 月 22 日開始動工，有關九宮港區部分廠商業於 113 年 7 月 18 日報竣，港務處亦於 8 月 29 日完成驗收在案，提供長 33M、寬 2.5M 浮動碼頭(如附圖 1、2)，全案預定 114 年 8 月份完工。</p> <p>(三)長期改善方案，規劃於九宮港區北護岸處規劃相關船席配置，惟該區地質大多為岩盤，水深較淺，恐有船舶擱</p>		

	<p>淺之虞，故為將配合北內堤興建及避風泊區設置等，浚挖北護岸之近岸岩盤，再設置小船停靠設施，以滿足地方鄉親對九宮港區發展之期盼，以及將視後續環境變化滾動檢討，並納入116-120年建港計畫辦理(如附圖3)。</p> <p>三、本所已於113年10月22日汝農字第1130012773號函復貴會。</p>
<p>承辦單位</p>	<p>金門縣政府觀光處、烈嶼鄉公所農觀課</p>
<p>備 考</p>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施政報告

報告人：鄉長 洪若珊

林主席、吳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貴會第十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開議，若珊率公所各課室、隊主管至貴會提出施政報告，備感榮幸，承蒙貴會對地方事務積極的督促與建議，及對公所團隊的支持，讓各項施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若珊謹代表公所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

若珊自擔任鄉長以來，帶領公所團隊秉持「深耕烈嶼，共造美好」的理念，積極為鄉親服務，接續「金烈相連、攜手向前」之方向，極力爭取各項社會福利與地方建設，期許打造本鄉成為安居樂活、優質永續、觀光休閒島嶼及幸福家園。以下謹就當前重要施政工作及未來鄉政發展重點，簡要報告如下，敬請各位惠予支持及指教：

壹、重要施政工作（113年5月-113年10月）：

一、建設烈嶼，完善基建：

積極爭取縣府及中央政府政策的支持，讓烈嶼未來的發展更有希望，首先近年極端氣候影響，本鄉排水問題需精進改善，期許透過排水改良，以防止瞬間降雨積淹水問題，並加強水資源透過農塘浚深、基礎排水設施、區域排水清淤疏濬、農田灌溉與易淹水區域改善及產業道路整建，循環與分配，推動特色農產業發展。

另為提升本鄉道路品質，著重於環境串聯、暢行性及人行環境等，以「道路品質多目標改善」與「公共通行無障礙空間建設」基礎規劃整建目標，期以透過重塑道路景觀風貌，並同時提升道路防災性、安全性、生態性、暢行性、經濟性與永續性，以提供用路人更好的道路環境。

關於基礎設施建設及鄉村整建工程部分：配合台電地下化工程未來預計施作之聚落西方、上林、上庫、楊厝、青岐、南塘、后井及烈嶼鄉第四標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完工後，辦理鋪面整建，以提供友善舒適的聚落環境，並改善鄉村環境空間及鄉民生活發展需求。

本年度執行中工程臚列如次：

1. 112 年農塘濬深改善工程。
2. 烈嶼鄉雙口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3. 113 年烈嶼鄉頽屋危屋處理作業工程。
4. 112 年金門縣烈嶼鄉大山頂公園週邊綠美化建設工程。
5. 烈嶼鄉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
6. 烈嶼鄉上林社區活動中心附屬設施新建工程。
7. 烈嶼鄉 111 年度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8. 烈嶼鄉羅厝聯外道路改善工程。
9. 烈嶼鄉 113 年度區域排水溝清淤及零星修復開口契約。
10. 烈嶼鄉 113 年度緊急零星修復開口契約。
11. 烈嶼鄉習山湖共融公園周邊道路積水排水改善工程。
12. 烈嶼鄉羅厝漁港周邊環境暨意象改善工程。
13. 烈嶼鄉西口國小校園通學環境改善工程。
14. 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
15. 陵水湖測段 6-1 地號木球槌球活動場地工程。

二、服務烈嶼，以民為本：

鄉鎮公所為最根本的自治團體，本所秉持以民意為依歸，透過村長、鄰長等村里系統，落實各項公共政策的執行，加強為民服務。

有關推動生命紀念園區殯儀館建設部分，本所已辦理

完成建築物及各項設備的採購，於7月31日舉辦灑淨祈福法會，復依縣府8月22日協調會決議，辦理設備點交回歸縣府殯葬所管理，目前由殯葬所進行細部設備改善當中，預計於114年1月初進行啟用。另外提報金門縣離島綜建計畫之增設夫妻櫃及一般骨灰櫃計畫，屆時隨殯儀館移交縣府執行。

在村里辦公處方面，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已完成1樓構造物，預計114年4月竣工，另本所也持續推動林湖村辦公處的新建計畫。為加強公共造產服務，業完成加油站自助洗車場環境改善工程，俟相關使用執照及經營許可核定之後，即可辦理營運提供鄉親使用。

三、友善烈嶼，多元活動：

自今年5月份以來，辦理模範母親、模範父親、新好爸爸及模範老人表揚活動，透過表揚活動的辦理，讓「善」廣為人知，藉由表揚做好事、做好人，讓更多人學習「善」的精神；另配合重陽佳節，為表達、感念對於地區長者們的敬意，辦理重陽酒發放、四色牌競技及廟宇進香等各項敬老活動，增加社會參與和促進身心健康。

鄉村人口外流、高齡化為本鄉所面臨無可避免之課題，積極推動本鄉五個行政村全區供餐，為本所積極推動的政策方向，現除上林村老人共餐為試營運外，其餘各村皆已推動老人共餐事宜；另本所亦積極佈建各項社福設施，「黃埔村辦公處暨黃厝社區活動中心」業於六月辦理啟用，另「上林社區廚房」目前已開工；「雙口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事宜，未來在硬體設備更趨完善後，逐步增加社區量能，以社區為主體推動健康促進、多元餐飲等措施，讓長輩能在地安養，頤養天年。

本鄉亦致力於閱讀風氣之推廣，已連續五年榮獲《臺

灣閱讀風貌及全民閱讀力年度報告》整體閱讀力表現績優城市「鄉鎮市人口 1 萬至 2.1 萬組」績優城市；在硬體部份，積極爭取上級機關補助本鄉新建圖書空間，期盼烈嶼能成為一個充滿書香的閱讀島。

四、觀光烈嶼，樂活漫遊：

烈嶼鄉為金門縣的離島，因地理位置特殊，保存相當豐富之戰地、自然、人文及地景等資源，自金門大橋竣工通車後，芋頭季活動儼然成為烈嶼鄉最重要年度盛事，今年烈嶼芋頭季相關活動自開辦以來即將邁入第 22 年，活動的目的已經從單純的地區農產品銷售活動轉變為地方文化觀光活動，相關活動已從地區擴大為全國性活動，去年在本所努力爭取之下，本鄉芋頭季系列活動更入選了交通部觀光署 2024-2025 年「台灣觀光雙年曆」全國級活動，今年也針對各年齡層推出多元的觀光活動，除了既有活動外今年也特別於活動開始前召開記者會加強宣導，並推出「特產快閃市集」、「食農體驗 芋見幸福」等創新活動，藉以提升地方觀光發展及產業行銷，以有效吸引觀光人潮、促進商機，達到活絡地方經濟產業觀光之目標。

另為行銷烈嶼特有豐富海岸地質及生態環境景觀，公所今年特別配合芋頭季推出「勇闖烈嶼島實境解謎 GO」線上實境解謎 APP，希望透過「趣味、創新、實作、互動」的方式，教育民眾、學生及遊客認識烈嶼鄉海洋及生態環境、學習善用海洋資源、培養愛護海洋的能力及知識，使烈嶼可成為最適合學習海洋、地質環境教育的場域。

金門大橋在通車後也己成為遊客蒞金必訪景點之一，但如何透過金門大橋延伸的觀光效益將遊客從大金門引導至烈嶼鄉觀光，增加觀光效益加成的作用十分重要，為提升遊客蒞鄉後交通指引之便利性，本所積極向縣府爭取於

大橋烈嶼端設置多功能旅遊服務中心，現已由縣府辦理細部設計中。

五、整潔烈嶼，舒適家園：

永續環境維護一直是全球關注議題，本所為打造永續環保烈嶼，持續加強環境整理、垃圾收運、工作環境、及員工管理等工作：

在環境維護部分：持續針對本鄉道路、村落、髒亂點、海岸及景點環境加強環境整理；另也配合地區需要實施社區環境消毒、銀膠菊剷除等工作，除此之外也積極邀請各社區參加海岸認養及社區認養，藉此號召地區民眾實地參與居家整潔維護，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在垃圾收運方面：本年度垃圾量較去年垃圾量減少9.7%，後續將持續推動垃圾不落地及垃圾強制分類政策，除平常重大活動宣導外，今年度也至轄內19個社區個別辦理宣導活動，藉此提升鄉親垃圾源頭減量及回收再利用的觀念，朝向永續環保烈嶼目標發展。

在內部工作環境方面：為打造友善工作環境，本所持續向環境部及環保局爭取相關經費推動工作環境改善，其中包含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優化計畫工程預計今年底完工，藉此提供友善的工作環境也能提升作業效率，並配合增設相關綠能設備，間接達成永續環保烈嶼的理念，另外在今年也獲得環境部補助11噸抓斗車、6立方垃圾車、廚餘車及廚餘回收設備等機具；另114年度也爭取環境管理署補助6立方垃圾車、鏟挖2用機，後續本所將再持續爭取相關補助，有效提升同仁工作效率。

本所除了持續加強上述各項工作外，本所今年度積極辦理環境教育相關工作，在環境教育課程方面開課班次數10餘班上課人數約200餘人，後續我們將推動環境教育遊

程，朝向永續環保烈嶼目標發展，打造優質居住及旅遊環境，共造美好烈嶼。

六、行銷烈嶼，資訊創新：

為行銷推廣本鄉觀光，增加本鄉知名度及曝光度，本所自營網路媒體臉書粉絲專頁，不定期更新烈嶼鄉公所、烈嶼旅遊網官網，發布新訊，包含活動資訊、政令宣導、施政成果、景點介紹、新聞發布等，並不定時於活動中連線直播，增加觸及點閱率，創建營運樂遊烈嶼臉書、官方Line帳號及烈嶼鄉圖書館粉絲專頁等，以品牌行銷概念，經營社群媒體，即時提供本鄉各項旅遊訊息、活動資訊，透過與遊客互動，加強行銷本鄉各景點，目前樂遊烈嶼約有1.2萬名社團成員，並在一次次的活動辦理中持續成長。

另配合縣府旅展推介，於今(113)年參加參與台北國際夏季旅展、台灣國際旅展秋季展、ITF台北國際旅展等，於旅展中提供觀光旅遊摺頁、活動DM、觀光介紹導覽等旅遊資訊，並配合旅展透過互動遊戲、打卡等方式行銷本鄉各景點，加強行銷推廣本鄉觀光，有效增加全國知名度，吸引遊客蒞鄉遊玩。

貳、未來鄉政發展重點：

- 一、持續推動村里活動中心的新建工程，提供村民優質的活動會議場所。
- 二、持續升級本鄉各項運動、文教場館之軟硬體設施，提供鄉親優質文教休閒環境。
- 三、爭取建設各項社福設施，活化現有資源，全方位照顧老、弱、殘、幼，落實福利社會理念。
- 四、積極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及縣府等經費，挹注本鄉基礎建設開發，改善本鄉各項基礎建設，促進地區繁榮與

進步。

- 五、落實做好防洪水利設施，加強排水改善，確保居住安全。
- 六、持續辦理轄內既有道路維護改善，提供舒適的行車空間。
- 七、積極配合台電等管線單位於聚落開挖施作管線地下化完成後，辦理聚落鄉村整建，以提供友善舒適的空間環境並營造友善居住環境。
- 八、積極推動環境教育課程及完善環境教育場所，促進環境永續發展。
- 九、積極爭取交通部觀光局觀光景點建設補助，並配合縣府重大觀光計畫，加強行銷烈嶼，吸引遊客前來觀光，帶動地方觀光產業。
- 十、積極爭取縣府儘速於大橋烈嶼端設置多功能旅遊服務中心，期望透過金門大橋延伸的觀光效益，將遊客從大金門引導至本鄉觀光，增加觀光效益加成作用。
- 十一、持續以芋頭季為核心並結合交通部觀光署 2024-2025 年台灣觀光雙年曆宣傳，辦理本鄉觀光行銷活動，藉由觀光帶動地區產業發展，提振地區經濟。
- 十二、持續協助社區推展會務並配合政策推動福利社區化目標；完善社區活動中心功能，公私協力，提供社區民眾更為多元之服務。
- 十三、落實各項親民便民工作，村里社情即時反映，同時加強人員服務品質及專業，以主動、關心、熱心、積極的精神，優先處理民眾各項申辦業務。
- 十四、加強落實環境清潔及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工作，打造環保、舒適、永續的家園及旅遊環境。
- 十五、積極辦理各大節慶、表揚、觀光活動，以更創新、多元方式辦理，擴大參與族群，提供民眾不同體驗。

結語：

若珊自上任以來，積極帶領公所團隊爭取經費推動地方發展，共同協力行銷烈嶼，期盼未來若珊與公所團隊，能在過去良好的所會合作基礎上，繼續與貴會全體代表女士先生攜手並進，營造一個對人、對環境友善的島嶼，共創烈嶼幸福、繁榮的未來。

報告完畢，懇請指教，敬祝：

林主席、吳副主席
各位代表 先進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謝謝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民政課課長 林建在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村里自治業務：

- (一)5月16日至27日貴會召開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代表提案7則；7月16日至18日第13屆第8次臨時會，代表提案1則；7月26日至28日第13屆第9次臨時會，代表提案1則。
- (二)6月5日配合縣府辦理113年基層民政幹部座談暨聯誼餐會。
- (三)有關113年秋節55歲至64歲慰助酒品發放作業，第1階段1,732份由村長於113年7月26日至27日發放完畢，第2階段18份由公所於113年9月11至13日發放。
- (四)8月6日辦理本鄉113年民防團基本訓練，參加人員計30名。
- (五)8月23日參加823戰役66週年表揚自衛隊員、兵役節表揚活動暨聯誼餐會，本鄉績優自衛隊員：林清土(上林村)、洪植地(黃埔村)，模範徵屬：林豐強(上林村)、績優役政幹部：洪課員怡萍。
- (六)成立楊厝農地重劃區協進會，於9月10日辦理第1次協進會會議，並於10月22日辦理烈嶼鄉楊厝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工程先期規劃說明會。
- (七)5月7日至9日及9月13日至15日辦理113年端節配售酒11,679份及秋節配售酒11,645份。
- (八)9月19日至21日組團赴澎湖白沙鄉參加締結姊妹鄉50週年慶祝觀摩活動。
- (九)辦理國軍睦鄰經費：
 - 1.7月2日參加114年度「各鄉鎮公所-國軍訓場睦鄰捐助經費」運用比例協調會。
 - 2.9月24日參加國軍訓場睦鄰工作要點修訂研討會議。

二、宗教禮俗及公墓管理：

- (一)輔導寺廟土地更名權利歸屬，縣府核定上林三代公廟、上林李將軍廟、上林厲王爺廟、林邊李將軍廟及羅厝西湖古廟等計5件。
- (二)辦理本鄉鄉民逝世案協助公祭24場次，墳墓安葬7件，先人骨(灰)骸進塔44件。
- (三)7月31日辦理本鄉生命紀念園區落成灑淨儀典法會。
- (四)8月20日辦理「烈嶼鄉民眾公墓西二區及西三區整地工程」開工前協調會，10月16日辦理剩餘土石方堆置場域現地評估。
- (五)8月22日參與研商烈嶼鄉生命紀念園區暨民眾公墓設施經營管理權責歸屬協調會，9月26日辦理「烈嶼鄉生命紀念園區暨民眾(軍人)公墓」設施、財產現地點交會勘，並於10月15日辦理墓籍資料點交。
- (六)9月18日辦理本鄉113年度民眾公墓秋祭超薦法會。

三、申請案及調解業務：

- (一)6月28日及10月25日參加金門縣政府舉辦113年度調解業務研習會。
- (二)9月25日高雄市大樹區調解委員會蒞鄉辦理調解業務交流。
- (三)各項申請案列表如下：

項目	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55歲至64歲三節慰助酒品	推動守時運動獎勵縣民結婚宴客準時開席獎勵品申請贈送金酒作業	辦理本鄉調解業務
件數	90	4	2
項目	辦理第六類健保業務		協助受理金馬證申請業務
	健保轉入	健保轉出	
件數	37	26	15

四、役政業務：

- (一) 8月29日參加113年戶役政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 (二) 9月11日配合縣府辦理113年役男抽籤作業。
- (三) 加強兵役人數列管，截至113年10月31日止詳如下表：

烈嶼鄉兵役業務列管人數								
種類	國民兵	役男	現役	後備	僑民	替代役	替代後	總計
人數	2	196	362	1,169	1	1	189	1,920

(四) 徵集業務：

辦理項目	役男(含替代役)徵集入營作業
人/次	33

(五) 後備軍人管理：

- 6月24日至26日及9月23日至25日配合縣府辦理「113年度替代役備役役男初級救護員(EMT-1)繼續教育召集」。
- 8月15日至17日配合金門縣警察局辦理「113年替代役備役役男治安維護組訓練召集」。
- 10月1日至2日配合金門縣消防局辦理「金門縣113年替代役備役役男防災救護組(A-1)訓練召集」。
- 10月8日參加金門縣後備服務中心召開「113年金門縣補充兵營教育召集訓練勞軍行程研討會」會議。
- 辦理「後備軍人列管通報表及列管資料異動通報表」函送金門縣後備服務中心。

辦理項目	後備軍人異動列管案	
	遷入	遷出
人	12	43

五、防災業務：

- (一)凱米颱風侵襲本縣，7月24日成立災害應變中心1級開設。
- (二)山陀兒颱風侵襲本縣，10月1日成立災害應變中心3級開設。
- (三)康芮颱風侵襲本縣，10月30日成立災害應變中心3級開設，10月31日成立1級開設。
- (四)5月10日銘傳大學莊睦雄教授蒞所辦理鄉鎮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輔導訪視暨座談。
- (五)5月27日參加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7號)協調會。
- (六)6月4日及10月1日參加金門縣政府動員業務訪評會議及113年全民防衛動員業務幹部巡迴講習。
- (七)6月11日召開本鄉113年上半年災害防救會報。
- (八)6月28日參加金門縣消防局辦理113年上半年災害防救業務講習訓練。
- (九)7月15日參加113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協作計劃期中報告。
- (十)7月22日參加113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三方管考會議。
- (十一)8月1日參加金門縣災防救辦公室113年工作會議。
- (十二)8月10日參加113年社區治安研習觀摩。
- (十三)8月28日參加113年強韌臺灣大規模災情情境座談。
- (十四)8月30日參加113年下半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講習訓練。
- (十五)9月2日參加113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三方管考會議。
- (十六)9月11日參加113年社區治安會議。
- (十七)9月24日參與113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協作計劃平時成績評鑑。
- (十八)10月1日參加全民防衛動員業務講習。
- (十九)10月4日參加113年災害防救業務持續運作計劃教育訓練。
- (二十)10月21日參加金門縣政府舉辦113年防災士擴大培訓。
- (二十一)10月22日參加113年應變管理資訊EMIC、LINE災情演練。

(二十二)6至8月份參加113年水域安全聯合巡查。

六、公共造產基金-加油站：

- (一)5月16日金門縣環境保護局至烈嶼加油站辦理油氣回收稽查。
- (二)7月10日參加「加油站侷限空間作業及職業衛生危害預防教育訓練」。
- (三)8月1日及10月22日申請113年第二、三季用人成本補助計新臺幣28萬8,680元。
- (四)8月12日經濟部能源局辦理「113年度石油基金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查核作業」。
- (五)辦理「烈嶼鄉加油站自助洗車環境改善工程」已完工，目前辦理使用執照及經營許可當中。
- (六)每月辦理盤點作業，113年5月至10月份銷貨數量柴油128,095公升，汽油519,825公升。

貳、今後努力目標及工作重點：

- 一、加強烈嶼加油站管理維護與營運作業，規劃增加銷售額之措施，推行公共造產業務成果。
- 二、辦理各項災害預防工作，減少災害損失，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三、辦理全民健康保險工作，加強業務宣導工作事項，減少民眾往返奔波，提升便民服務。
- 四、加強調解業務宣導工作，積極參與各項研討會，減少訟源，排除紛爭。
- 五、配合金酒公司辦理三節配售酒業務，協助鄉親查詢配售酒名冊，順利完成各項配售酒作業。
- 六、落實各項親民便民服務工作，關懷弱勢家庭協助福利申請，以多元管道受理社情反映，提升服務品質。
- 七、積極辦理在營軍人暨眷屬聯繫作業，適時協助徵屬申請急難救助慰問工作，以照顧徵屬生活，使在營軍人無後顧之憂。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民政課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	職掌	備註
課長	林建在	一、綜理民政課業務及文稿審核、人員管理及業務督導。 二、擔任烈嶼鄉加油站站長督導相關工作。 三、辦理鄉民代表會相關業務並擔任所會連絡員。 四、辦理選舉相關業務。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兼辦政風業務
課員	吳國海	一、辦理上岐村相關業務。 二、辦理自治行政相關業務。 三、辦理姊妹(或友好)鄉市鎮締結交流拜訪及宣慰僑胞相關活動。 四、辦理宗教禮俗、寺廟輔導管理等業務。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課員	洪怡萍	一、兼辦人事業務。 二、辦理西口村相關業務。 三、國軍睦鄰補助計畫業務。 四、辦理三節家戶配購酒業務。 五、各廣播站系統設備建置與維修。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課員	蔡欽豪	一、辦理林湖村相關業務。 二、擔任調解會秘書及辦理相關業務。 三、辦理土地行政相關業務。 四、各村辦公處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全檢查,屋舍維修管護。 五、辦理墓政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方泓棋	<p>一、辦理防災業務、民防團組訓工作。</p> <p>二、辦理上林村、黃埔村相關業務。</p> <p>三、其他臨時交辦業務。</p>	
村幹事	蔡弼光	<p>一、辦理鄉長室公務聯繫等各項工作。</p> <p>二、新聞聯絡人。</p> <p>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林政秀	<p>一、辦理第六類全民健保業務。</p> <p>二、受理代辦人民赴大陸申請等為民服務案。</p> <p>三、辦理民政課登記桌、文書處理資料歸建檔、文書海報製作。</p> <p>四、辦理兵役行政業務(含55歲至64歲慰助酒品、榮民三節慰助)。</p> <p>五、辦理法院來文公告、警政、戶政、榮民、原住民、客家及各類宣導活動。</p> <p>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公墓管理員 (約僱人員)	洪舉光	<p>一、辦理生命紀念園區使用登記、行政管理、設施維護及環境清潔美化工作。</p> <p>二、辦理生命紀念園區等申請案件。</p> <p>三、墓地維護管理及挖掘墓穴。</p> <p>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林長展	<p>一、烈嶼軍人公墓環境維護工作。</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方卿松	<p>一、協辦生命紀念園區等申請案件。</p> <p>二、墓區環境維護管理及挖掘墓穴。</p> <p>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周秀額	<p>一、協辦自治相關業務。</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烈嶼加油站 加 油 員 (約僱人員)	林楷倫	一、兼加油站領班辦理公共造產文書處理及經費核銷等各項行政及管理業務。 二、辦理加油站清潔維護工作。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烈嶼加油站 加 油 員	黃景鵬 鄭慈鴻 洪傳凱 林徐賢	一、辦理加油業務及報表製作。 二、辦理加油站清潔維護工作。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建設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建設課課長 董育全

壹、基層工程建設

一、113年5月1日起至113年10月20日止辦理各項公共工程數量統計如后：								
項次	工程名稱	發包日期	發包金額	承建商	完工日期	工程進度	施建地點	備考
1	112年度烈嶼鄉農塘濬深改善工程	113.01.03	306萬8,000元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3.8.13	100%已完工%	烈嶼鄉	縣府補助款
2	烈嶼鄉雙口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112.07.03	2,586萬	華成營造有限公司	113.6.26	100%已完工%	西口村	縣府補助款
3	113年度烈嶼鄉類屋危屋處理工程	113.01.23	168萬	沅順營造有限公司	113.8.6	100%已完工%	烈嶼鄉	縣府補助款
4	112年金門縣烈嶼鄉大山頂公園週邊美化建設工程	113.04.01	1,175萬	天安地營造有限公司	113.10.11	100%已完工%	烈嶼鄉	縣府補助款
5	烈嶼鄉上岐村辦公處新建工程	112.11.14	2,339萬8,000元	復發營造有限公司	114.4.12	21.923%	上岐村	縣府補助款
6	烈嶼鄉上林社區活動中心附屬設施新建工程	113.07.09	1,008萬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4.03.20	0.400%	上林村	睦鄰經費
7	烈嶼鄉111年度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113.08.26	302萬8,800元	贛林營造有限公司	114.3.8	5.975%	烈嶼鄉	縣府補助款

8	烈嶼鄉羅外道工程	113.05.14	452萬元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3.10.29	94.989%	林湖村	縣府補助款
9	烈嶼鄉113年度區域排水溝清淤及修復開口契約	113.05.22	291萬9,006元	建生營造有限公司	113.11.15	42.420%	烈嶼鄉	縣府補助款
10	烈嶼鄉113年度緊急修復開口契約	113.06.04	302萬6,800元	贛林營造有限公司	113.12.15	77.296%	烈嶼鄉	
11	烈嶼鄉習融湖公園周邊積水排水改善工程	113.06.06	96萬元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3.10.31	97.969%	林湖村	縣府補助款
12	烈嶼鄉羅漁港周邊環境暨意象改善工程	113.08.28	420萬2,970元	復發營造有限公司	114.2.18	0.031%	林湖村	睦鄰經費
13	烈嶼鄉西口國小校圍境改善工程	113.08.06	397萬元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4.1.1	29.311%	西口村	中央及縣府補助款
14	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一)(紅山路、埔西路及黃厝至庵頂道路)	113.08.28	3,136萬元	發美營造有限公司	114.6.2	0%	西口村 黃埔村	中央及縣府補助款
15	陵水湖測段6-1地號木球槌球活動場地工程	113.10.22	49萬4,608元	兆輝營造有限公司	目前辦理簽約作業中。		上林村	縣府補助款
合計		1億3,031萬8,184元整						

二、已完工工程照片：



112 年度烈嶼鄉農塘濬深改善工程



113 年度烈嶼鄉頹屋危屋處理工程



烈嶼鄉雙口聚落環境整建工程



112 年金門縣烈嶼鄉大山頂公園週邊綠美化建設工程

三、113年5月1日起至113年10月20日止辦理各項規劃設計案數量統計如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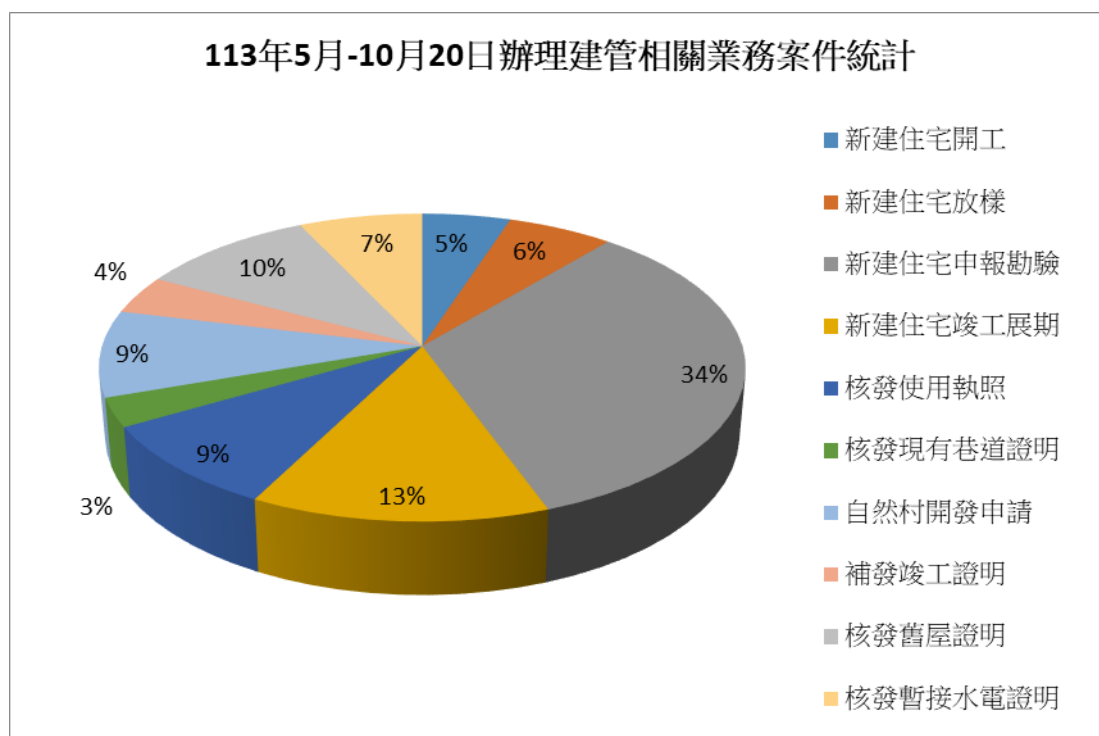
項次	工程名稱	發包日期	發包金額/ 預計金額	承建商	目前辦理 進度	施建 地點	備考
1	烈嶼鄉羅厝 漁村意象工 程		480 萬 0,040 元		本案於113年10月7日資格標審查，預計10月24日辦理評選會議，目前刻正辦理簽約事宜。	林湖村	
2	112 年度烈 嶼鄉農塘排 水設施暨產 業道路排水 改善工程		50 萬 2,564 元		本所後續將函報縣府檢討併案事宜，待縣府函覆本所後，本案將納入烈嶼鄉后頭及埔頭聚落排水改善工程案。	林湖村 上林村	縣府 補助 款
3	烈嶼鄉后頭 及埔頭聚落 排水改善工 程		599 萬 2,747 元		本所5月24日函報縣府申請補助，目前縣府簽辦中。	黃埔村	
4	烈嶼鄉上岐 國小校園通 學環境改善 工程		80 萬 6,920 元		本案業經11次招標流標，後經內政部國土署召開執行進度檢討會議控管會議，9月16日縣府函文本所有關執行期程落後案件請積極趕辦，若屬多次招標流標而需申請解除列管者，請儘速報府辦理，本所9月23日函報縣府申請撤案。	上岐村	中央 及縣 府補 助款

5	烈嶼鄉整體路網改善工程(二)(九井路及湖埔路周邊道路)」		8,881萬 0,887元		本案業於10月18日經內政部國土署核定補助經費，本所10月21日函請設計單位製作招標文件作業並辦理上網招標事宜。	林湖村 西口村 黃埔村	中央 及縣 府補 助款
6	烈嶼鄉上林及上庫至青岐道路改善工程(A+B案)		1,867萬元		本案業於9月4日經內政部國土署核定補助經費，依審查意見於2個月修正預算書圖並辦理上網招標事宜，本所9月18日函請設計單位製作招標文件作業中。	上林村 上岐村	中央 及縣 府補 助款
7	113年烈嶼鄉烈嶼消防隊前叉路口至陽山公園等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110萬 0,433元		本所10月15日函報縣府申請補助，目前縣府簽辦中。	林湖村	
8	烈嶼鄉上林蚵步道平整改善工程		68萬 8,588元		本所9月27報縣府申請經費補助，縣府10月16日函覆同意補助，10月25日函請設計單位提送招標文件，本所後續將辦理上網招標事宜。	上林村	縣府 補助 款
9	烈嶼鄉后頭烈濱劃測段983-1地號等排水改善工程		211萬 3,684元		本所9月3日函報縣府申請經費補助，縣府10月22日函覆同意補助，後續將函請設計單位提送招標文件並辦理上網招標事宜。	黃埔村	縣府 補助 款

壹、建築及產業管理

一、辦理建管相關業務：

工作項目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合計
1、新建住宅開工	0	1	1	0	1	2	5
2、新建住宅放樣	2	1	1	1	0	1	6
3、新建住宅申報勘驗	4	4	5	3	9	8	33
4、新建住宅竣工展期	4	3	0	1	2	3	13
5、核發使用執照	3	1	2	2	0	1	9
6、核發現有巷道證明	2	1	0	0	0	0	3
7、自然村開發申請	3	1	3	0	2	0	9
8、補發竣工證明	1	0	2	0	1	0	4
9、核發舊屋證明	0	1	4	2	1	2	10
10、核發暫接水電證明	3	1	0	0	2	1	7



二、配合縣府辦理本鄉商業管理事宜及公營市場管理，按月調查攤位數量回報。

貳、辦理都市計畫業務

- 一、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本鄉疑似變異點查報及回報工作，查報變異點計17處。
- 二、協助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計8場。

肆、今後工作重點

- 一、積極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及縣府等經費，挹注本鄉基礎建設開發，改善本鄉各項基礎建設，促進地區繁榮與進步。
- 二、做好防洪水利設施，確保居住安全。
- 三、持續辦理轄內既有道路維護改善，提供舒適的行車空間。
- 四、積極辦理聚落基礎整建，營造友善居住環境。
- 五、積極配合台電等管線單位於聚落開挖施作管線地下化完成後，辦理聚落整建，以提供友善舒適的空間環境。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建設課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職 掌	備 註
課 長	董育全	一、綜理建設課各項業務文稿審核、人員管理及業務督導。 二、督導建設課各項鄉村、道路整建、防洪水利、城鄉風貌補助工程等業務。 三、辦理建設課綜合業務及人員管理、業務督導。 四、辦理都市計劃、國民住宅等業務。 五、辦理公平交易法、消費者保護等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技 佐	方壽星	一、辦理民間建築、違章建築查報。 二、辦理都市計劃、國民住宅等業務。 三、辦理市場管理、工商業務。 四、代表會反映建設事項業務。 五、辦理工程保固驗收及植栽分段查驗事項。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辦 事 員	洪翊楷	一、協辦中央、縣府補助各項工程。 二、辦理代辦管線埋設工程、鄉村、道路整建、防洪水利、城鄉風貌補助工程等業務。 三、辦理招標決標、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登錄業務。 四、辦理採購開標審標業務。 五、工程設計監造業務。 六、辦理遊樂器材巡檢等相關業務。 七、代表會反映建設事項業務。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慧璇	一、協辦中央、縣府補助各項工程。 二、辦理代辦管線埋設工程、鄉村、道路整建、防洪水利、城鄉風貌補助工程等業務。 三、辦理招標決標、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登錄業務。 四、辦理採購開標審標業務。 五、工程設計監造業務。 六、辦理遊樂器材巡檢等相關業務。 七、代表會反映建設事項業務。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詩煒	<p>一、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採購評選事宜。</p> <p>二、辦理鄉務會議、代表會議等課務資料彙整。</p> <p>三、協辦建設課登記桌業務及文書處理。</p> <p>四、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履約管理業務。</p> <p>五、辦理工程上網發包、開標、招標決標公告登錄業務(協助各課)。</p> <p>六、協辦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定期更新、進度報表彙整。</p> <p>七、辦理工程設計案及工程執行案週報及月報彙整。</p> <p>八、辦理縣府及林務所等單位薪資核撥事項。</p> <p>九、辦理在建工程督導事宜。</p> <p>十、控管道路橋樑經費。</p> <p>十一、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洪丁紅	<p>一、辦理未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零星採購工程及社情反映事項管控及道路巡查業務等。</p> <p>二、辦理林務所植栽綠化等業務。</p> <p>三、協辦各項工程案、工程監造等。</p> <p>四、協辦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定期更新、進度表報彙整。</p> <p>五、辦理工程保固驗收及植栽分段查驗事項。</p> <p>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施勝嚴	<p>一、辦理各項工程案、工程監造等。</p> <p>二、協辦遊樂器材巡檢等相關業務。</p> <p>三、辦水閘門巡查、維管等業務。</p> <p>四、水利工程建設窗口業務。</p> <p>五、顏屋整建申請補助作業。</p> <p>六、控管工程管理經費、工管費人員薪資。</p> <p>七、辦理道路巡查業務。</p> <p>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臨時人員	林秀青	<p>一、協辦各項工程案、工程監造。</p> <p>二、電子領標經費申撥業務。</p> <p>三、年度開口契約工程(含臨時急需及防汛搶險工程)。</p> <p>四、代管抽水機維管業務。</p> <p>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社會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社會課課長 洪偉鈞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社教文化業務：

（一）充分運用文化館、圖書館空間，辦理各項藝文及閱讀推廣活動，提升地區文化水準：

1. 文化館：辦理各項展覽、藝文活動：

(1) 「美學菁粹烈嶼聯展」

時間	內容	人數
4/12~5/30	為使本鄉文化館之展覽更加多元並增添地方藝術氣息，透過金門縣美術學會會員藝術創作展，或結伴而行，或獨自單飛，深入家園的各個角落去發掘不同的創作題材，用手上的彩筆重新認識這塊自己生長過的土地，再用自己的意念、情感表達出來，呈現出不同的金門風貌。	3,200人

(2) 烈嶼鄉學區中小學美術聯展

時間	內容	人數
6/1~7/20	為增進在地學生美術創作素養，提供展出平台發表傑出作品，進而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激發愛鄉情操，宏揚中華文化藝術、擴大美術教育，特舉辦此展覽。	4,292人

(3) 楊天澤風獅爺個展

時間	內容	人數
7/25~8/30	為使本鄉文化館之展覽更加多元並增添地方藝術氣息，透過楊天澤風獅爺畫展，以藝術的角度宏揚中華傳統文化，進而擴大藝文教育且提昇地方文化涵養，特舉辦本次展覽。	2,029 人

(4) 「陳篤居、陳安全書法聯展」

時間	內容	人數
9/1~9/30	為使本鄉文化館展覽多元化及提升地方藝術氣息，透過陳篤居、陳安全之書法，以藝術的角度發揚中華文化，進而擴大藝文教育並提昇地方文化涵養，特舉辦本次展覽。	1,946 人

(5) 2024 浯洲彩韻金門縣水彩畫協會聯展

時間	內容	人數
10/07~11/09	「2024 浯洲彩韻」畫展共展出 70 餘件作品，作品內容仍以金門本地景色風貌為主；此次展覽邀請屏東藝術家鄭開翔一同展出他在金門的創作作品，透過創作者的作品，期望引發民眾共鳴一起投入水彩畫的創作行列。	1,999 人

2. 圖書館: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提升地區閱讀風氣

(1) 增加借閱率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	內容	人數
113年 1月15日-11 月15日	113年金門 縣文化局- 閱讀高手 獎好禮	為提升圖書借閱率，準 備多樣禮品及抽獎券 提供民眾集點兌換。	計 287 人
113年5月 -113年10月	繪本 Say 故 事	由故事志工於每週六 上午十點在親子室為 小朋友帶來生動活潑 的故事演說，除了說故 事也會帶入一些帶動 唱或手做的小活動。	共 26 場次 計 409 人
113年5月 -113年10月	集點 換好禮	本館為提升圖書借閱 率，準備多樣小禮品提 供民眾集點兌換。	
113年 7月1日-8 月31日	夏日集點 趣	為提升圖書借閱率，暑 假期間加碼集點贈禮。	計 42 人

(2) 辦理多元閱讀推廣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	內容
113年 6月20日	述美國小 幼中大班 參訪	述美國小幼兒園搭乘遊覽車前來圖 書館參訪活動，認識圖書館及手作 活動。
113年 6月22日	新住民閱 讀推廣活 動	認識越南文化，包含越南美食料 理、越南傳統服飾及越南舞蹈。

113年 6月23日	生態館外 展服務	生態館至圖書館辦理外展服務，為0-5歲嬰幼兒說故事及手做活動。
113年 7月3日-7 月5日	環境教育 英語營(第 一梯次)	環境教育英語營(第一梯次)邀請卓環國小學生參加，學習地區相關環境知識及英文會話。
113年 7月13日	一定要收 拾嗎？	金門 Simba Kingdom 俱樂部帶來的趣味活動、有趣團康遊戲。
113年 7月22日 -7月24日	環境教育 英語營(第 二梯次)	環境教育英語營(第二梯次)邀請上岐及西口國小學生參加，學習地區相關環境知識及英文會話。
113年 7月26日	史萊姆陪 你瘋一夏- 夏令營	本鄉圖書館邀請到 GAGAMonster 史萊姆怪獸星球，回饋家鄉造福更多離島孩子，舉辦了兩場史萊姆手作教學公益活動。
113年 7月30日	述美國小 幼小中大 班參訪	述美國小幼兒園搭乘遊覽車前來圖書館參訪活動，認識圖書館及手作活動。
113年 8月8日 -8月10日	辛巴暑期 營	金門 Simba Kingdom 俱樂部帶來的暑期育樂營活動，趣味活動、有趣團康遊戲。
113年 8月12日 -8月19日	學齡前拼 音課程-正 音班	為烈嶼地區幼大班升小一孩童辦理加強學齡前拼音課程-正音班。
113年 9月21日	花帔福袋	金門傳統技藝活動，由講師專業的講解「卍」字縫法。
113年 9月22日	生態館外 展服務	生態館至圖書館辦理外展服務，為0-5歲嬰幼兒說故事及手做活動。

113 年 10 月 5 日	小雨蛙的花種子不見了	金門 Simba Kingdom 俱樂部帶來的趣味活動、有趣團康遊戲。
113 年 10 月 5 日	烈嶼鄉綜合志工隊環境教育課程	邀請烈嶼鄉綜合志工隊學習簡報技巧及烈嶼鄉環境教育課程。
113 年 10 月 17 日	新住民閱讀推廣活動	圖書館到卓環國小做新住民閱讀推廣活動，教學基本越南語及趣味串珠手做活動。
113 年 10 月 22 日	金鼎國小四年級參訪	金鼎國小搭乘遊覽車前來圖書館參訪活動，學習圖書館知識，認識索書號。
113 年 10 月 24 日	安瀾國小幼兒園參訪	安瀾國小幼兒園搭乘遊覽車前來圖書館參訪活動，認識圖書館及手作活動。
113 年 10 月 25 日	湖埔國小幼兒園參訪	湖埔國小幼兒園搭乘遊覽車前來圖書館參訪活動，認識圖書館及手作活動。
113 年 10 月 26 日	小小消防員體驗營	圖書館邀請烈嶼消防分隊來館做消防宣導及消防體驗活動。
113 年 10 月 30 日	正義國小幼兒園參訪	正義國小幼兒園搭乘遊覽車前來圖書館參訪活動，認識圖書館及手作活動。
113 年 10 月 30 日	環境教育課程-水試所	水試所來館烈嶼鄉學習環境教育課程，多功能教室聽簡報及青岐港實地走訪活動。
計 21 場活動，共計 802 人		

(3)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份圖書借閱為 40,386 冊。

3. 樂齡學習中心

時間	活動名稱	人數
5 月	(1) 環境淨化你我來做 (2) 銀髮增能-急救叫叫 CAB (3) 養生保健運動 (4) 預防疾病 (5) 預防詐騙 (6) 創意果凍 DIY (7) 活化記憶力 (8) 志工成長-增能成長 (9) 高齡者均衡飲食	女 352 人 男 228 人 共計 580 人
6 月	(1) 紙藝剪紙 (2) 傳統美食-包肉粽 (3) 環境淨化你我來做 (4) 趣味彩繪樹 (5) 用藥安全 (6) 社會福利與保險 (7) 社區旅遊學習之社區活化 (8) 養生保健運動 (9) 活化記憶力 (10) 志工成長-增能成長	女 381 人 男 188 人 共計 569 人
7 月	(1) 紙藝剪紙 (2) 環境淨化你我來做 (3) 南藝技藝表演 (4) 媒體素養課-手機攝影技巧介紹 (5) 景觀特色巡禮 (6) 串珠 DIY (7) 樂齡急救知識 (8) 樂齡居家安全	女 181 人 男 73 人 共計 254 人

8 月	(1) 高齡者交通安全 (2) 串珠 DIY (3) 活化記憶力 (4) 秀才厝深度學習 (5) 社區旅遊學習之社區活化 (6) 南藝技藝訓練 (7) 食品衛生 (8) 性別平等 (9) 鑰匙圈 DIY (10)傳統南音 (11)景觀特色巡禮 (12)預防失智 (13)預防詐騙 (14)樂齡桌遊 (15)樂齡理財	女 524 人 男 243 人 共計 767 人
9 月	(1) 鑰匙圈 DIY (2) 樂齡急救知識 (3) 精油手工皂 (4) 景觀特色巡禮 (5) 秀才厝深度學習 (6) 懷舊服飾回憶錄 (7) 樂齡交通安全 (8) 社區旅遊之社區活化 (9) 環保再生 DIY	女 421 人 男 219 人 共計 640 人

10月	(1) 社區旅遊之社區活化 (2) 懷舊服飾回憶錄 (3) 環保再生DIY (4) 活化記憶力 (5) 搓芋圓 (6) 環境淨化你我來 (7) 預防失智 (8) 秀才厝深度學習 (9) 景觀特色巡禮	女 314 人 男 143 人 共計 457 人
-----	---	--------------------------------

二、社會行政業務：

(一) 社區發展業務：積極推動公私協力，提升社區組織功能。

1. 社區會務暨財務指導：參加東林、西路、羅厝、東坑、湖下、上林、及下田等社區會員大會及理監事會議。
2. 辦理議員建議事項：協助東林社區爭取議員配合款計新台幣 14 萬 6,500 元整，採購設施設備供社區民眾使用。
3. 辦理港埠回饋金事項：協助羅厝及湖下社區辦理赴台觀摩交流活動勞務採購案。
4. 新建黃埔村辦公處暨黃厝社區活動中心於 6 月 12 日辦理啟用。
5.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協助羅厝、東坑、青岐、東林、埔頭及上林社區辦理關懷照顧據點。
6. 7 月 20 日協助辦理第 21 屆金門海上長泳活動。
7. 7 月 21 日協助辦理第 12 屆金廈泳渡活動。
8. 三節慰勞活動：端節及秋節前夕，致贈烈嶼守備大隊、烈嶼分駐所、金門醫院烈嶼分院、烈嶼消防分隊、九宮安檢所、海巡隊陽山駐地等轄區內服務單位三節慰問金。
9. 端節及秋節慰問本鄉獨居長者：本所綜合志工隊於 6 月 1 日及 9 月 16 日配合縣府同步慰問本鄉獨居長者。

三、民俗禮儀、節日慶典活動：承先啟後，延續發揚傳統文化，揚善拔賢，並積極辦理各項節慶相關活動。

時間	活動內容
113/5/8	113 年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113/8/6	113 年度模範父親暨新好爸爸表揚活動
113/9/11	113 年度長青樂活四色牌活動
113/9/25	發放本鄉教師節禮品
113/10/1	發放本鄉 113 年度敬老禮品
113/10/8	113 年度模範老人表揚活動
113/10/29	113 年度長青樂活旅遊活動

四、社會福利業務：

甲、各項法定福利申請業務：

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費、中低收老人生活津貼、低收入戶子女就學補助、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老人慰助金、兒少生活扶助、特境子女生活津貼及 0-2 歲育兒津貼, 總計核發金額新台幣 61,563,100 元整。婦女生產補助申請計 17 件。

乙、國民年金業務：

相關服務內容	人數/案件數/場次
辦理國民年金業務宣導	共 51 場次，計 1,500 人
進行國保欠費被保險人訪視	計 234 人
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平時案、資格異動)申請	計 2 件
轉送勞保局申請案	計 4 件

貳、今後工作重點：

- 一、盤點現有資源，持續爭取上級經費佈建本鄉社福設施，整合多元服務，落實「老幼共托、社區共榮」的福利社會。
- 二、持續協助社區推展會務，輔導社區辦理社區關懷照據點，推動老人供餐，落實烈嶼鄉五行政村全區供餐之目標。
- 三、爭取上級機關補助，完善本鄉各項文教、體健設施，持續活化本所所屬館舍並加強公共建築之安全，發揮場館功能，提升各館舍之使用率。
- 四、持續改善本鄉圖書館硬體設備，積極辦理閱讀推廣活動，改善本鄉閱讀環境，打造充滿書香的閱讀島。
- 五、適時辦理本鄉各項傷殘貧困等慰問及濟助等工作，依照各村反映事項積極辦理慰問工作。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社會課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課長	洪偉鈞	一、綜理社會課業務文稿審核。 二、辦理社會課人員管理、督導等綜合業務。 三、督導圖書館、體育館、游泳池、文化館、東林複合運動場等業務。 四、辦理社福大樓相關事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課員	呂欣玫	一、辦理地區醫療、志工業務(三節慰問、志工評鑑、訓練、觀摩等)。 二、負責本鄉縣府短期臨時工管理及勞工行政事宜。 三、羅厝、湖下社區港埠回饋金。 四、游泳池、體育館、東林複合式運動場等館舍場地借用及經費核銷等雜項業務 五、各項表揚活動及春節園遊會(主簽) 六、社會課人員合約及薪水核撥。 七、天然災害救助(防災及收容工作)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辦事員	陳俊仁	一、主辦社區發展、社區觀摩、辦理社區議員配合款。 二、辦理推動社區共餐相關事宜。 三、辦理公共事務協會及同鄉會等業務及來訪接待。 四、本鄉簡易運動設施巡檢。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僱人員	洪毓潔	一、辦理有關教育、體育行政相關業務(運動訓練營隊、金廈泳渡、金門海上長泳、縣運等)。 二、辦理五一勞動節、教師節活動。 三、辦理重陽禮酒採購及發故事宜。 四、辦理95歲以上敬老禮金發放等業務。 五、辦理人民團體補助及程儀業務。 六、春節園遊會(攤商部份)	

		<p>七、辦理本課財產盤點事宜。</p> <p>八、辦理樂齡相關事宜</p> <p>九、四色牌活動</p> <p>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林愛蘭	<p>一、辦理櫃臺各項社會福利業務申請案。</p> <p>二、以工代賑業務。</p> <p>三、辦理各項社會福利金轉帳事宜。</p> <p>四、東林社區共餐。</p> <p>五、身心障礙業務、辦理老人送餐業務。</p> <p>六、一般急貧慰問業務。</p> <p>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社會福利諮詢櫃台
約用人員	洪珮瑕	<p>一、辦理天然災害救助（含防災物資及收容等工作）。</p> <p>二、協辦各項表揚活動。</p> <p>三、教育行政（含成年禮）、強迫入學委員會等。</p> <p>四、其他臨時交辦業務。</p>	
約用人員	羅珮馨	<p>一、協助辦理本鄉元旦健走、元宵節、婦女節、兒童節、母親節、好人好事活動、重陽節表揚、紅寶石婚、金鑽婚及三節勞軍慰問等活動。</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呂藝豐	<p>一、辦理文化館年度計畫推動。</p> <p>二、負責文化行政業務之推動。</p> <p>三、日照中心相關事宜。</p> <p>四、成年禮及阿公阿嬤進香活動。</p> <p>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臨時工	<p>凌雅婷</p> <p>吳玉娟</p> <p>廖小麗</p> <p>陳曉慧</p>	<p>一、協助圖書館活動辦理、館舍場地維護。</p> <p>二、協助多元閱讀、閱讀推廣等活動辦理。</p> <p>三、協辦樂齡。</p> <p>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圖書館)
臨時人員	<p>方雪蘭</p> <p>洪秀蘭</p> <p>邱如玉</p> <p>洪秀琴</p>	<p>一、辦理文化館清潔維護、解說服務等工作。</p> <p>二、協助觀光課辦理自行車借用相關事宜。</p> <p>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文化館)

臨時工	王亞瓊 謝麗琴 戴小桃	一、辦理體育館清潔維護、館舍場地維護。 二、協助共餐廚房。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體育館)
約僱人員	洪國烈 (管理員)	一、負責游泳池之管理及維護工作。 二、協助救生員處理相關事項。 三、負責水電之維修、消防、水質檢測及外部之雜草清除維護工作。 四、辦理游泳池之售票及報表填送。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游泳池)
約僱人員	林孟儒 (救生員)	一、擔任救生員負責游泳池泳客秩序與安全維護工作。 二、辦理游泳池消毒及協助水質檢測等工作。 三、協助游泳池水電、消防維修工作。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游泳池)
約用人員	林棟材 (救生員)	一、擔任救生員負責游泳池泳客秩序與安全維護工作。 二、辦理游泳池消毒及協助水質檢測等工作。 三、協助游泳池水電、消防維修工作。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游泳池)
東林複合式清潔人員		由清潔隊派駐人員負責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以工代賑人員		
編號	姓名	單位
1	洪德勝	清潔隊
2	呂振宏	清潔隊
3	林玲慧	清潔隊
金門縣政府短期臨時工		
編號	姓名	單位
1	洪天寶	青岐社區
2	蔡麗芬	清潔隊
3	林東賢	農觀課
4	李淑美	清潔隊
5	蔡素惠	清潔隊
6	李芷菱	社會課
7	吳鉉秦	清潔隊
8	李季英	清潔隊
9	方天培	清潔隊
10	蘇翠黎	民政課
11	陳文照	清潔隊
12	張乃文	清潔隊
13	林月貞	清潔隊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農觀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農觀課課長 曾南強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旅遊設施整建及規劃業務：

（一）景點工程業務：

計畫名稱	經費(元)	施作範圍	執行情形
金門縣113年烈嶼鄉黃厝周邊公廁修繕工程	1,800,000	男廁、女廁、身障廁所改善	旨案截至113年10月31日，預定進度：85.932%，實際進度：92.390%，超前進度：6.458%。
烈嶼鄉輪渡歷史文化園區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服務案	2,805,000	將浯江輪船舶朝活化方向辦理，保留歷史記憶，加入創新元素，並結合現有習山湖公園，打造輪渡歷史文化園區。	旨案配合縣府政策中止規劃事宜，辦理中止契約中。

二、觀光活動及行銷業務（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本鄉各景點遊客人次統計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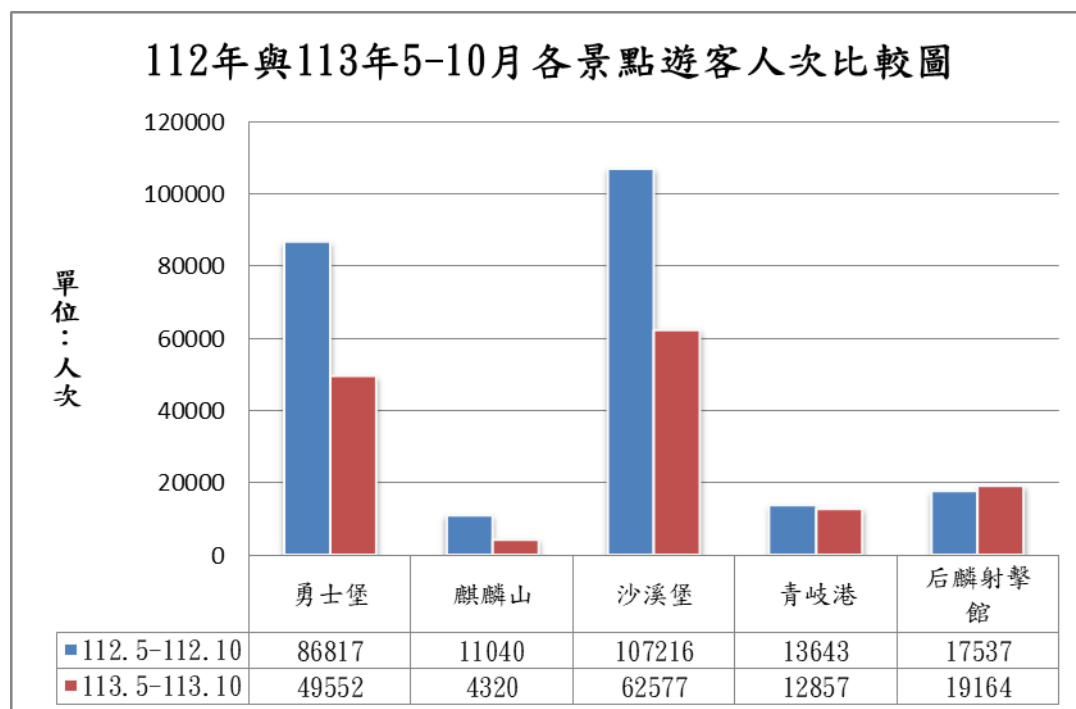
1、遊客人數統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各景點遊客人次為14萬8,470人次。

2、相關人次統計如下表：

年度月份	勇士堡	麒麟山	沙溪堡	青岐港	后麟射擊館
112年/113年5月	13515/7515	2205/703	21572/10339	3188/2867	2207/2794
112年/113年6月	13021/7644	1903/726	17937/10121	2333/2097	2855/3015

112年 /113年 7月	14357/9403	1839/512	15354/8677	2042/1616	3481/3811
112年 /113年 8月	13292/7204	1688/726	15114/8068	1856/1865	3401/3792
112年 /113年 9月	13172/7548	1423/562	14889/9009	1931/2285	2219/2820
112年 /113年 10月	19460/10238	1982/1091	22350/16363	2293/2307	3374/2932
合計	86,817/49,552	11,040/4,320	107,216/62,577	13,643/12,857	17,537/19,164

3、遊客人次分析：113年因疫情解封後，受海外旅遊熱潮持續沸騰影響，各景點遊客人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萬7,783人次。



(二)后麟步槍模擬射擊館人次統計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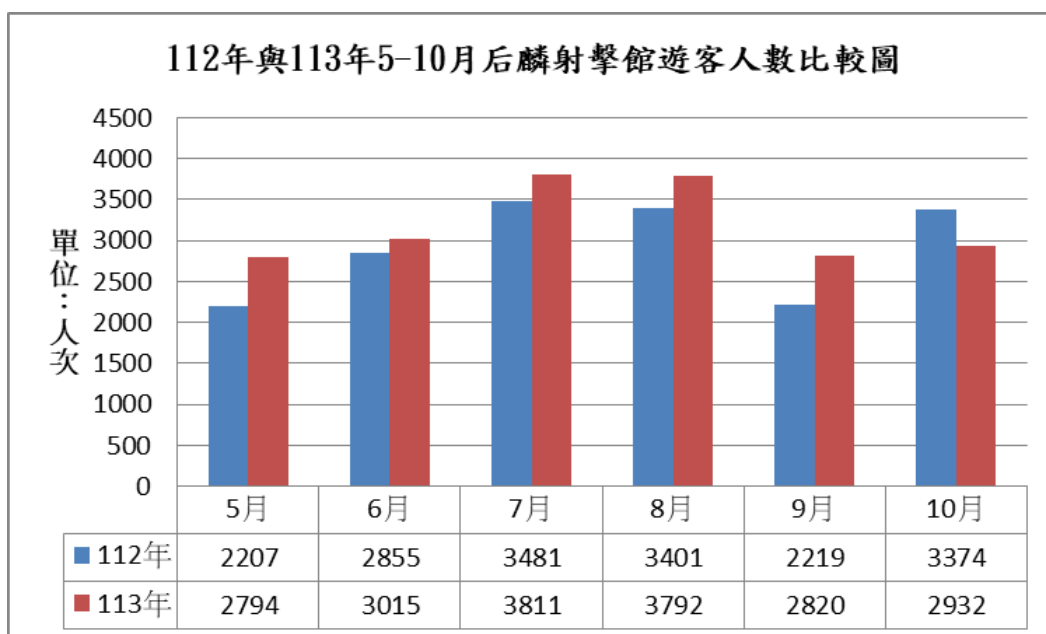
1、遊客人次統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遊客人次為1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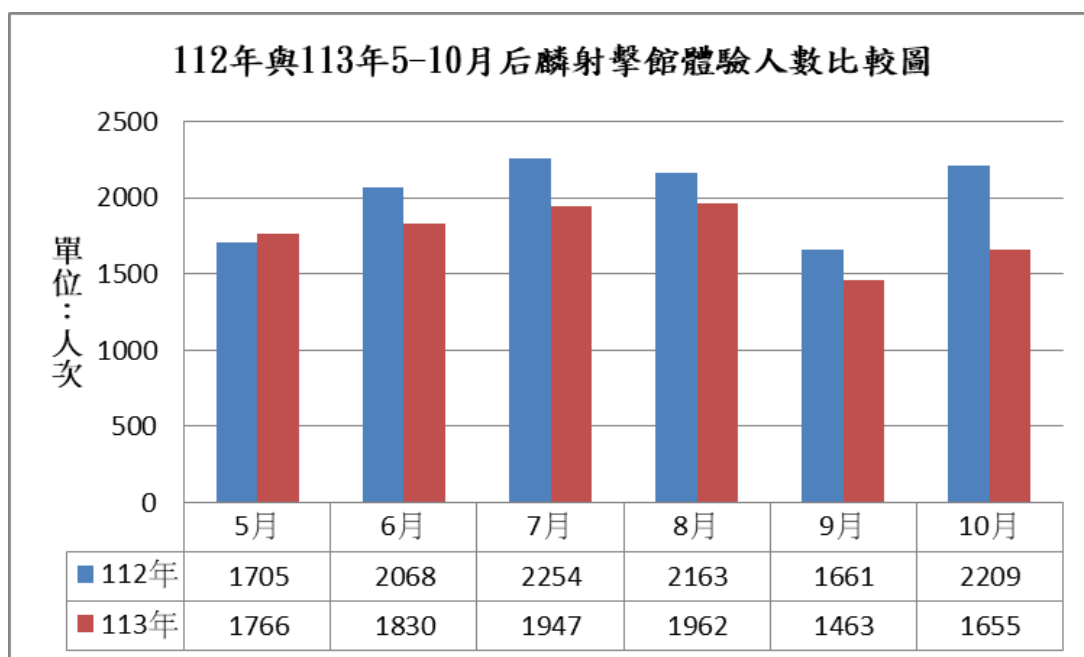
9,164 人次，體驗人次為 1 萬 623 人次。

2、相關人次統計如下表

年度月份	體驗人次	遊客人次	備註
112 年/113 年 5 月	1,705/1,766	2,207/2,794	
112 年/113 年 6 月	2,068/1,830	2,855/3,015	
112 年/113 年 7 月	2,254/1,947	3,481/3,811	
112 年/113 年 8 月	2,163/1,962	3,401/3,792	
112 年/113 年 9 月	1,661/1,463	2,219/2,820	
112 年/113 年 10 月	2,209/1655	3,374/2932	
合計	12,060/10,623	17,537/19,164	-1,437/1,609

3、遊客人數分析：113 年因疫情解封後，受海外旅遊熱潮持續沸騰影響，遊客人次較 112 年同期增加 1,069 人次，體驗人次較 112 年同期減少 1,437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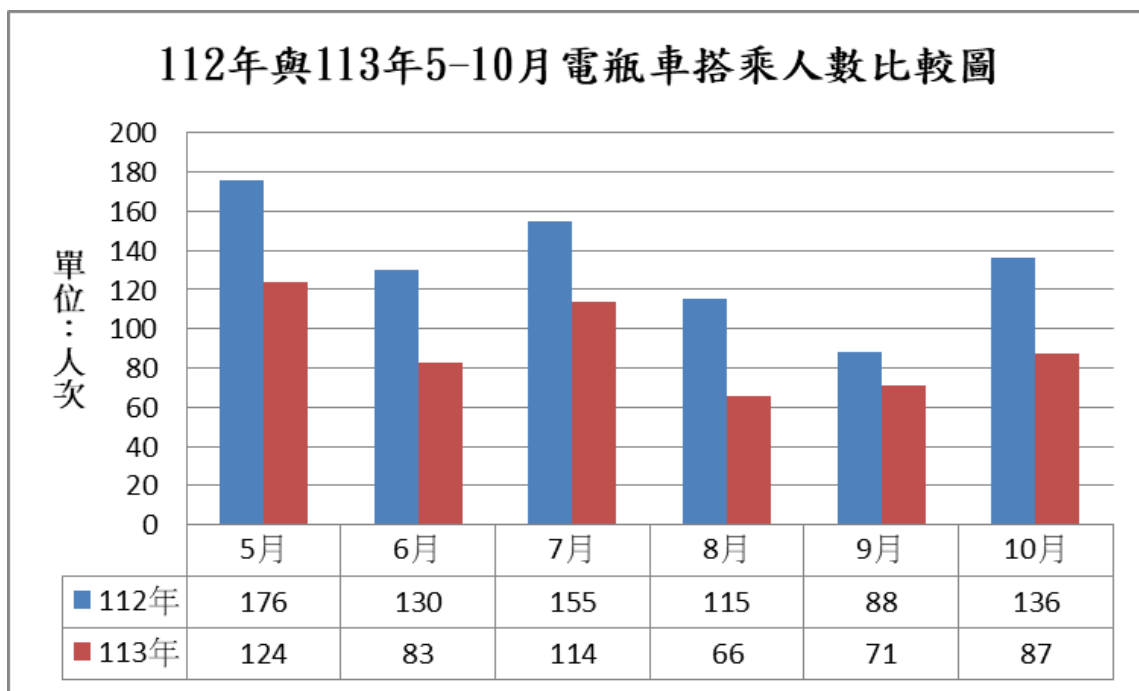
(三) 電瓶車遊程業務人次統計及分析：

1、電瓶車遊程搭乘人次統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搭乘人次為545人次。

2、112年5月至10月與113年5月至10月相關人次統計如下表

年度月份	遊客搭乘人次	備註(增減)
112年/113年5月	176/124	-52
112年/113年6月	130/83	-47
112年/113年7月	155/114	-41
112年/113年8月	115/66	-49
112年/113年9月	88/71	-17
112年/113年10月	136/87	-49
合計	800/545	-255

3、搭乘人數分析：113年因受金門大橋通車影響及海外旅遊熱潮持續沸騰影響，故搭乘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255人次。



(四)觀光行銷活動：

1、2024 烈嶼親子童玩節

- (1) 活動緣由：烈嶼習山湖公園自興建完成後吸引眾多遊客及鄉親前往，為了拉近親子之間的關係與情感，讓親子享受歡樂時光，故封路辦理街道遊戲、親子歡樂市集等活動，希望能夠讓家長與孩子們在遊戲中一起學習、解決問題，共同成長。
- (2) 活動日期：113年6月29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
- (3) 活動地點：烈嶼鄉習山湖公園周邊。
- (4) 活動成效：共吸引約800人共襄盛舉。



2、「2024 年金門中秋博狀元餅」—烈嶼鄉博餅賽：

- (1) 活動緣由：為營造地區特有文化及博餅氛圍，鼓勵全民參與博狀元餅，振興博餅傳統民俗活動，帶動地區發展觀光事業。
- (2) 活動日期：113 年 9 月 7 日(星期六)下午 2 時起。
- (3) 活動地點：烈嶼鄉東林複合式運動場。
- (4) 活動成效：共吸引約 1,000 人共襄盛舉。



3、2024 烈嶼鄉芋頭季系列活動：

- (1) 活動緣由：烈嶼鄉芋頭季是歷年烈嶼活動盛事，本計畫為持續延續芋頭季文化精神，持續舉辦第 22 屆芋頭季，本鄉芋頭季從最初推廣地區農特產品銷售活動，逐漸轉辦為國內知名之文化觀光活動，今年更入選交通部觀光署 2024-2025 年台灣觀光雙年曆全國性活動，期望透過本活動形塑本鄉芋頭特色文化，成為金門縣獨有之觀光品牌。
- (2) 活動日期及內容：

期程	主要內容
7/10-9/20	芋頭季徵圖比賽
9/16-17	記者會及特產快閃市集
9/15-11/30	獎助遊客蒞鄉消費活動
10/19-11/9	食農體驗 芋見幸福

10/12-10/13	親子歡樂主題遊樂園
	芋頭季主活動日開幕式
	特色農夫市集
	芋頭美食DIY
	國軍軍備展示
	挖芋頭體驗
	優質芋頭頒獎
	晚會及抽獎

(3) 活動成效：芋頭季期間蒞鄉遊客總計約 5 萬 9,305 人次。



三、農林與禽畜防制管理（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

- (一) 辦理核發農地作農業使用證明計 43 件，合計 112 筆農地。
- (二) 辦理核發無自用農舍證明書計 2 件。
- (三) 辦理 113 年第 2 季及 113 年第 3 季畜牧農情調查工作。
- (四) 辦理 113 年 5 月底及 113 年 8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
- (五) 協助辦理本鄉 113 年春季高粱、113 年秋季高粱、農機補助申

報業務、產銷班會開會、政令宣導、農友受訓資訊轉知、班務協助處理與評鑑業務。

- (六) 辦理毛豬死亡保險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份，計有 100 頭參加保險，共計收入 2,700 元整。
- (七) 辦理毛豬死亡賠償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份，共理賠 36 頭，計支出 80,934 元整。
- (八) 辦理 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份毛豬預防注射，計完成豬丹毒 100 頭及口蹄疫 311 頭預防注射工作。
- (九) 辦理非洲豬瘟及牛結節疹防疫工作。
- (十) 辦理金門縣肉類熟製品運出金門檢查申請案，合計 7 件。
- (十一) 辦理 113 年 2-3 月乾旱(遲發性)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作業，本鄉共 20 戶申請，合計救助新臺幣 226 萬 7,565 元，並已完成撥款作業。

貳、今後努力方向：

- 一、持續爭取經費策劃本鄉年度觀光行銷活動，加強資源整合，營造特色旅遊環境，以永續旅遊為核心，規劃觀光行銷活動，吸引遊客前來烈嶼觀光旅遊，並持續加強各景點服務品質。
- 二、加強烈嶼旅遊網旅遊資訊服務，以創新思維、務實作法，配合各項重大觀光政策，持續推動品牌行銷，加強本鄉觀光意象及品牌之形塑。
- 三、爭取中央補助，規劃本鄉熱點觀光地區及旅遊帶，營造特色旅遊區，活動地區經濟，帶動地方發展。
- 四、改善各景點人員解說品質、服務形象，發展生態及地景旅遊，兼顧環境融合與永續觀光，俾以滿足民眾與地方經濟發展需求。
- 五、配合縣府重要觀光政策，鼓勵地區業者充實、改善旅遊環境及設備，以本土、多元、生態為本鄉觀光發展特色。
- 六、持續辦理農林漁牧及禽畜疾病防治業務，促進地方農業發展，增進地區農民所得。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農觀課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課長	曾南強	一、綜理農觀業務、文稿審核，人員管理及督導考核。 二、觀光遊憩區及旅遊設施規劃。 三、策辦觀光民俗文化活動及觀光行銷活動。 四、代表會列管事項及相關業務。 五、其他上級臨時交辦事項。	
獸醫	翁志明	一、辦理毛豬保險業務。 二、禽畜疾病防治業務。 三、辦理農業業務、農業用地核發證明等業務。 四、辦理林、漁、牧等業務。 五、辦理優質芋頭、銀膠菊等活動。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村幹事	伍家稚	一、代表會列管事項及相關業務。 二、辦理觀光民俗文化活動及各項觀光行銷活動。 三、辦理芋頭季系列活動。 四、辦理中央補助計畫申請相關業務。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書記	劉奕杰	一、金門國家公園對接相關業務。 二、景點設施工程及農塘濬深工程前期行政作業等業務。 三、協辦中央補助計畫申請相關業務。 四、交通行政及路燈工程相關業務。 五、各景點巡查及春節景點佈置。 六、景點營區土地撥用業務。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羅云妍	一、課內預算控管及財產管理業務。 二、電瓶車相關業務。 三、地質公園申請推動相關業務。 四、縣府補助景點維運計畫申請相關業務。 五、各景點環境維護計畫人員進用、薪資等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呂嘉玲 洪語伶	一、協助活動資料統計及遊客人數統計。 二、景點營區委外及活化相關業務。 三、辦理定向越野活動。 四、辦理海洋委員會計畫。 五、協辦景點維運計畫。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福利 林金晚	一、觀光景點維護調派。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繆筑筠 洪秀琇 牛海紅 林芸葦	一、青岐港生態小教室營運事宜及相關遊客服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許金本 方光復 林秀美 謝景瑜	一、電瓶車駕駛。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林世建 方朱惠 王巧芳	一、麒麟山森林公園環境清潔及解說導覽等旅客服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蔡沛婕 李紋結 陳加元	一、勇士堡、鐵漢堡地雷主題館環境清潔及解說導覽等旅客服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黃華珍 林世清 陳雅君 葉穎蓁	一、沙溪堡清潔維護及管理解說等旅客服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臨時人員	方秀鳳 蔡予函 林好柔 羅少祺 蔡澤震 林長毅 莊彩妮 劉金全 吳盈穎 林東賢	一、后麟模擬射擊館營運事宜及相關遊客服務。 二、電瓶車售票相關業務。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行政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課長李曜任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辦理勞健保業務：

- （一）辦理員工林○○等30員勞健保加保作業。
- （二）辦理員工洪○○等21員勞健保退保作業。
- （三）辦理員工林○○等13員勞健保薪資調整作業。

二、辦理113上半年度消防自衛編組演練。

三、協助辦理112年度所得稅申報。

四、辦理本所行政大樓飲水機水質定期檢測。

五、辦理本所行政大樓各項設備維修作業。

六、辦理本鄉財政業務，按時請撥補助經費，穩定本鄉鄉庫收支平衡。

七、辦理庫款存款孳息（含代收款），本所委由土地銀行代保管定期存款計新臺幣9仟8佰萬元整，收入利息計新臺幣18萬1,719元整。

八、辦理本所113年度薪資所得扣繳憑單資料電子申報。

九、辦理本所領款收據、自行收納統一收據等領用管理作業。

十、辦理本所開立保固金、履約保證金自行收納統一收據作業。

十一、按月填報財產會計報告表、庫款收支及公庫結存數額報告表、公庫差額解釋表、公共債務負擔概況表、統一收據領用報表、定存單盤存表、歲入累計表。

十二、按月代扣員工互助金、勞健保費、退撫基金、離職儲金、公保費等款項作業。

十三、按月辦理員工薪資轉帳及員工優惠存款儲蓄作業。

十四、辦理公文點收、檔案編目計7,687件、檔案立卷計97卷、公文調案計104件、案件著錄121件。

十五、辦理例行性目錄匯送案卷84卷。

十六、辦理已屆保存年限檔案整理清查作業。

十七、辦理公文收件6,627件（電子收文4,112件、紙本2,515件），

發文 3,166 件(電子發文 449 件、紙本 2,717 件),總計 9,793 件。

十八、辦理惜物網拍賣上架成交 24 案,成交金額計 2 萬 6,990 元,已簽繳鄉庫。

十九、按月辦理財產增減統計表報作業。

二十、協助辦理「楊基教育公益講座」、協助辦理「通傳會電磁波安全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法遵宣導座談會」。

二十一、辦理 113 年度記者節禮品發放作業。

二十二、辦理 113 年度中秋節本所員工禮品發放作業。

二十三、辦理行政大樓農曆七月初一、十五、三十團拜作業。

二十四、辦理召開每週本所主管業務會報。

二十五、辦理 1999 陳情及派工案件管制,共計 35 件,其中農觀課 5 件、建設課 16 件、清潔隊 13 件、社會課 1 件,均辦理完成。

二十六、辦理鄉長信箱案件管制,共計 5 件,農觀課 4 件、行政課 1 件,依限辦理完成。

二十七、辦理縣府民意信箱案件管制,共計農觀課 1 件,依限辦理完成。

二十八、辦理 113 年度「烈嶼地區配售酒品暨棧板回收運輸採購」履約作業。

二十九、辦理「烈嶼鄉公所行政中心裝修整建工程」。

貳、今後努力方向：

- 一、積極做好各項稅收工作,增加鄉庫收入以利施政推展。
- 二、加強行政大樓各項設備維修,維持公務推動順暢。
- 三、加強行政大樓環境整潔綠美化工作,營造友善洽公場域。
- 四、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持續加強辦理節約能源措施。
- 五、加強公務車輛維護,維護公務行車安全。
- 六、持續推動資安管理工作,打造安全辦公網路環境。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行政課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職 掌	備 註
課 長	李曜任	一、綜理行政課文稿審核、人員管理、業務督導。 二、辦理財稅行政、公庫管理。 三、公務車輛管理調派。 四、辦理填報公共債務負擔概況表。 五、辦理本所保全業務。 六、辦理春節聯誼餐會。 七、行政大樓修繕及10萬以上採購。 八、每日行程表複核。 九、兼辦出納業務。 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辦 事 員	許文月	一、辦理研考業務。 二、辦理綜合、資訊相關業務。 三、辦政法制、國賠相關業務。 四、辦理新聞行政業務。 五、辦理春聯、日曆、農民曆採購分發及春節布條印製採購。 六、協辦代表會相關業務。 七、本所網站維護及資訊更新。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技 工	洪忠白	一、辦理行政大樓水電、消防安檢、空調、電梯、發電機、 飲水設備、擴音設備、監視系統、事務機具等管理維修 護業務，如有損壞請廠商估價維修。(每月製檢核表上陳) 二、所內公文傳遞。 三、下午鄉內公文傳遞及郵局郵件寄送。 四、負責花木修剪、本所大樓春節佈置、旗幟更換、貨物搬 運、送花園。 五、車輛調度管理，每月統計製表上陳。 六、支援司機業務。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 友	林育平	一、辦理收發室業務、檔案歸檔。 二、辦理印信保管、文書業務。 三、排每日行程表。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友	段靜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節約能源工作。 二、辦理三節禮品採購、分發結報。 三、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四、辦理勞健保業務及人員異動加退保作業。 五、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產品、綠色環保產品填報。 六、辦理場地借用、餐會及協助貴賓招待業務。 七、辦理綜合所得稅報稅業務。 八、管理本所3-5樓財產。 九、所內公文傳遞。 十、代理每日行程表。 十一、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珮瑋 陳麗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鄉長室各項相關工作事宜。 二、辦理行政課貴賓接待及禮品贈送事宜。 三、辦理鄉長室各項活動照片拍攝。 四、辦理鄉長室零星物品採購。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林玉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辦出納業務。 二、辦理二代健保業務。 三、辦理綜合所得稅報稅申報。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陳秀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檔案室業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敏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行政課登記桌業務。 二、辦理公產管理業務。 三、辦理車輛維修經費動支簽核。 四、清潔維護人員薪資簽核。 五、零用金核銷及發放。 六、訂購花籃、輓聯。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林思文 石維傑 洪璿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駕駛、清潔、保養及維護公務車輛。 二、協辦公務車輛油料管理、彙整統計、保險。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李瑋庭 方晏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秘書室各項相關工作事宜。 	

		<p>二、送公文及協助分類檢核相關作業。</p> <p>三、公文錯漏統計及差勤異常列管。</p> <p>四、統計課隊餐會資料及陳核列管。</p> <p>五、公文案件列管及追蹤。</p> <p>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臨時人員	林延敏 范式妙華	<p>一、行政大樓環境清潔維護。</p> <p>二、負責花木修剪及維護。</p> <p>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臨時人員	楊婉榛	<p>一、服務臺引導洽公民眾。</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主計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計員 王幸梅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 年 5 月至 113 年 10 月）

- 一、編製 114 年度總預算案及 114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並函送代表會審議。
- 二、按月完成會計報告、預算執行狀況表；按季彙送本所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
- 三、會同辦理各項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之監標、監驗等工作。
- 四、建立各項帳籍表報，依會計事項之發生登錄及執行內部審核工作。
- 五、配合縣府主計處各項報表資料之統計及調查業務。

貳、本所截至 10 月底預算執行報告如下：

一、公務預算部份：（千元）

	全年預算數	截至 10 月累 計分配數	截至 10 月累 計執行數	執行率
歲入預算 (經常門)	283,910	255,525	160,830	62.94%
歲出預算 (經常門)	229,413	218,159	159,330	73.03%
歲出預算 (資本門)	80,721	62,318	16,910	27.14%

二、公共造產基金預算部份：（千元）

	全年預算數	截至 10 月 累計分配數	截至 10 月 累計執行數	執行率
收入	34,580	28,751	29,526	102.70%
業務成本	34,170	28,877	28,020	97.03%
本期損益	410	-126	1,506	367.32%

參、未來工作目標重點

依「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編製 113 年度總決算及 113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主計室人員工作職掌表

職 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主計員	王幸梅	<p>一、辦理烈嶼鄉公所、烈嶼鄉民代表會及烈嶼鄉公共造產基金概算、預算、預算追加、半年結算、決算之彙編，另辦理烈嶼鄉公共造產基金年度實施計畫、收支估計表及會計月報之編製。</p> <p>二、辦理會計及代收代付經費等支出之簽證覆核、內部及原始憑證之審核、記帳憑證及付款憑單之審編、會計月報之審核、會計憑證之審核及保管、經費保留、及其他相關會計事務等。</p> <p>三、工程、財物、勞務採購等監辦作業。</p> <p>四、現金財物之盤點、公款出納之抽查及財產帳務之會計處理審核。</p> <p>五、實施內部統計報表稽核及資料之蒐集，適時提供首長及各課參考。</p> <p>六、各項奉令或委託配合之相關調查統計案件之核定或協辦，另辦理有關會計綜合業務文稿之擬辦及管理。</p> <p>七、公務統計報表審核及稽核。</p> <p>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林靖倫	<p>一、協助公務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預算之主計業務助理工作。</p> <p>二、登入公務預算傳票及憑證與帳簿整理。</p> <p>三、辦理統計調查業務之蒐集。</p> <p>四、公務統計調查表之彙整。</p> <p>五、協助基金預算及憑證與帳簿整理。</p> <p>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約用人員	陳良芬	<p>一、協助辦理公務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預算之主計業務助理工作。</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人事工作報告

報告人：兼任人事管理員 洪怡萍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人事業務執行部分：

- (一)受理本所編制內同仁113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及喪葬補助。
- (二)辦理本所退休人員端節及秋節慰問金核發作業。
- (三)113年5月至113年10月每月辦理編制內職員公保、健保、退撫基金、福利互助金代扣繳、報表等作業。
- (四)113年5月至113年10月每月辦理本所及戶政所月退休金及月撫慰金核發工作。
- (五)辦理113年5月至113年10月打卡紀錄查對作業、差勤假單登記管理及機關內部人事業務系統登錄管理。
- (六)辦理本所公務人員各類動態登記銓敘送審案件。
- (七)兼辦本鄉戶政事務所各項人事業務。
- (八)辦理同仁受訓研習資料上網傳送報名作業、登錄終身學習網。
- (九)辦理本所113年5月至113年10月份獎懲作業。

貳、今後努力方向：

- 一、提升員工福利措施，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 二、維護同仁權益，提醒同仁各項福利補助申辦期限。
- 三、加強人事法令宣導，精進人事業務e化作業。
- 四、強化人力資源，落實職務輪調工作，增加職務歷練經驗。
- 五、加強人事專業涵養，親切服務同仁。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人事室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職 掌	備 註
兼任人事 管 理 員	洪怡萍	一、辦理人事各項業務（考試任用、任免遷調、獎懲、考績、動態送審、差勤管理、福利待遇、退休撫卹、公保、職員健保、退撫基金、福利互助、組織編制、職務歸系、考核記錄及其他有關人事服務事項）。 二、人事資訊系統管理、更新、維護。 三、兼辦戶政事務所人事業務。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洪汶好	一、辦理人事業務登記桌及文書處理。 二、協辦人事業務。 三、協辦戶政所人事業務。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兼辦政風工作報告

報告人：林建在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 一、配合縣府辦理「金門縣縣有不動產使用管理專案稽核」及「金門縣109年至112年度農業天然災害專案清查」。
- 二、協助辦理「2024第二十一屆金門海上長泳暨第十二屆金廈泳渡接力公開賽活動專案安全維護實施計畫」及「113年十月慶典期間專案安全維護計畫」。
- 三、宣導113年度中秋節「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

貳、今後努力目標及工作重點：

- 一、落實「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敦促同仁恪遵自行迴避、申請迴避及職權迴避，避免公職人員違法情事發生。
- 二、落實「公務人員廉政倫理規範」，敦促同仁恪遵不收禮、不接受飲宴招待、不涉及不正當場所、不接受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發生。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兼辦政風業務職掌表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職 掌	備 註
兼辦政風	林建在	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宣導。 二、機關公務機密維護及安全維護等相關配合事項。 三、公務人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 四、其他臨時配合事項。	

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清潔隊工作報告

報告人：隊長 莊羅山

壹、工作執行成效（113年5月至113年10月）：

一、參與各項研習及宣導會議：

1. 5月1日辦理東坑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3人。
2. 5月4日辦理西宅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50人。
3. 5月6日辦理『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二)』第1次資格標開標(流標)。
4. 5月6日辦理『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現地會勘。
5. 5月8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模擬複合式災害線上系統操作演練』。
6. 5月8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研商『金門縣113年度資源循環場域消防安全輔導作業規劃』會議。
7. 5月8日辦理西路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32人。
8. 5月9日辦理『烈嶼鄉113年非公告、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公開標售案』開標(決標)。
9. 5月9日派員參加國家公園署辦理『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地方永續海岸管理計畫』進度管考會議。
10. 5月9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推動回收形象改造說明會』。
11. 5月9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資源回收工作推動成效說明會。
12. 5月11日辦理埔頭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2人。
13. 5月13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柴油車污染改善及施工機具排放說明會』。
14. 5月14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淨零綠生活暨綠色辦公說明會』。

15. 5月15日辦理湖下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44人。
16. 5月16日辦理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二)』第2次資格標開標(一家符合資格)。
17. 5月16日辦理『113年度購置附掛式側移割草機』議價會議。
18. 5月18日辦理黃厝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30人。
19. 5月22日辦理上庫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7人。
20. 5月23日辦理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二)』評審會議。
21. 5月23日辦理清潔隊隊務會議。
22. 5月25日辦理下田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0人。
23. 5月26日配合環保局辦理春季淨灘活動參加人數約380人。
24. 5月27-28日派員參加國家研究院辦理『在地環境教育增能培訓營』。
25. 5月29日配合環保局辦理南塘社區登革熱檢查。
26. 5月29日辦理楊厝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9人。
27. 5月30日辦理『東崗衛生掩埋場高壓用電設備更換變壓器』採購案竣工查驗。
28. 6月1日辦理后井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0人。
29. 6月5日辦理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二)』議價會議。
30. 6月5日辦理后宅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14人。

31. 6月14日配合縣府辦理『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工程查核。
32. 6月12日辦理東林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0人。
33. 6月13日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計畫內容說明會及輔導。
34. 6月13日辦理西方社區垃圾分類暨源頭減量宣導，參加人數約27人。
35. 6月19日派員參加環境管理署辦理策略溝通力：溝通協調與團隊激勵課程。
36. 6月20日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金門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交流工作坊活動』。
37. 6月20日辦理烈嶼鄉113年資源回收物資委託運送案第一次開標(流標)。
38. 6月21日配合環保局辦理『113年金門縣資源循環場域消防安全輔導作業』。
39. 6月22日配合環保局辦理湖井頭社區登革熱檢查。
40. 6月28日辦理環境管理署補助『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第一次開標(流標)。
41. 7月1日辦理附掛式割草機驗收。
42. 7月2日辦理烈嶼鄉113年資源回收物委託運送運輸案第2次開標(決標)。
43. 7月2日辦理烈嶼鄉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第1次資格標開標。
44. 7月4日至6日辦理113年金門FUN烈嶼國際英語環教營隊活動參加人數約30人。
45. 7月5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第1次開標(流標)。
46. 7月5日配合辦理環境管理署蒞鄉訪查清潔隊隊部改善及回收廠等

業務。

47. 7月6日參加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辦理2024國家海洋日活動。
48. 7月8日辦理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第3次計價查驗。
49. 7月9日辦理環境管理署補助『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第3次開標(流標)。
50. 7月10日派員參加資源循環署督導『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會議。
51. 7月12日辦理『東崗衛生掩埋場高壓用電設備更換變壓器』驗收。
52. 7月16日辦理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第2次開標(流標)。
53. 7月16日辦理『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第3次開標(流標)。
54. 7月19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公廁清掃學習活動。
55. 7月19日派員參加縣府辦理『整潔金門、永續島嶼』推動計畫環境整理進度追蹤會議。
56. 7月22日至24日辦理113年金門FUN烈嶼國際英語環境教育營隊活動參加人數約25人。
57. 7月22日至8月4日辦理烈嶼鄉第二次環境消毒作業。
58. 7月23日辦理烈嶼鄉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活動勞務採購議約會議。
59. 7月25日派員參加縣府辦理113年度金門縣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
60. 7月29日辦理環境管理署補助『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第4次開標(流標)。
61. 7月31日派員配合環保局辦理西宅社區登革熱檢查。
62. 7月31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地方政府海洋環境管理考核計畫』現地考核會議。

63. 8月6日辦理環境管理署補助『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第5次開標(決標)。
64. 8月7日配合縣府辦理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優化計畫工程水土保持計畫督導檢查。
65. 8月12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第3次開標(流標)。
66. 8月12日辦理113年度購置11噸抓斗車及四輪傳動貨車採購驗收及教育訓練。
67. 8月14日派員參加縣府辦理113年恙蟲防治及滅鼠工作會議。
68. 8月20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第4次開標(流標)。
69. 8月20日辦理113年清潔人員作業安全宣導及消防安全講習及訓練。
70. 8月21日派員參加內政部國家公園署辦理前瞻國家公園海岸經營夥伴與在地連結發展願景座談會暨成果交流會議。
71. 8月26日辦理清潔隊隊務會議。
72. 8月28日配合環保局辦理黃厝社區登革熱檢查。
73. 8月29日至31日辦理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活動第1梯次。
74. 9月3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民防團隊環境保護大隊常年訓練。
75. 9月4日辦理屏東縣潮州鎮公所環境教育參訪活動參加人數約40人。
76. 9月5日配合環保局辦理『快樂做回收、兌換享好康』活動。
77. 9月10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消防安全講習暨演練。
78. 9月12日至14日辦理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活動第2梯次。
79. 9月22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績效考核縣內初核。
80. 9月23日辦理環境管理署補助『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

補助工程』施工前協調會。

81. 9月24日辦理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活動書面驗收。
82. 9月25日派員參加113年度清潔隊部作業環境改善優化業務交流會議。
83. 9月25日配合環保局辦理楊厝社區登革熱檢查。
84. 9月26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修正後第1次開標(廢標)。
85. 9月27日辦理台北航空站環境域場所參訪活動參加人數20人。
86. 10月8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修正後第2次開標(廢標)。
87. 10月8日派員參加環境管理署辦理多元垃圾處理整體規劃技術論壇線上會議。
88. 10月9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4年度掩埋場預算研商會議。
89. 10月17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環境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研習會議。
90. 10月17日派員參加國有土地施作綠美化現場會勘。
91. 10月22日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績效考核縣內初核會議及現勘。
92. 10月22日派員參加『整潔金門、永續島嶼』推動計畫-可綠美化之圓環及路口施工前協調會。
93. 10月22日辦理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修正後第3次開標(決標)。
94. 10月23日參加環保局召開金門縣113年登革熱防治兵棋推演。
95. 10月23日參加縣府辦理『整潔金門、永續島嶼』推動計畫-環境整潔暨綠美化進度追蹤會議。
96. 10月24日派員參加環保局辦理金門縣機關學校推動循環採購說明會。
97. 10月26日參加環保局辦理113年度清潔隊員節表揚活動。

98. 10月28日派員參加國家研究院辦理環境教育認證系統操作線上說明會。
99. 10月29日派員參加環境部辦理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活動線上說明會。
100. 10月29日辦理烈嶼鄉資源回收儲存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計畫資格標審查。
101. 10月30日配合環保局辦理南塘社區登革熱檢查。
102. 10月30日辦理金門縣水試所蒞臨本所環境教育場所參訪活動參加人數約30人。

二、辦理年度採購及履約管理：

決標日期	標案名稱	辦理情形	備註
113.6.13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	決標	履約中
113.7.25	烈嶼鄉113年度環保業務觀摩活動	決標	已完成
113.8.6	金門縣海葵颱風掩埋場災損修繕補助工程』	決標	履約中
113.10.22	113年烈嶼鄉道路環境綠美化委外工作服務案修正後	決標	履約中

三、環保局每月蒞鄉列管公廁檢查結果：

日期	月份	評等	備註
113年4月24日	113年4月份	100分特優	
113年5月22日	113年5月份	100分特優	
113年6月20日	113年6月份	100分特優	
113年7月17日	113年7月份	100分特優	
113年8月23日	113年8月份	100分特優	
113年9月12日	113年9月份	100分特優	

四、辦理宣導活動：

辦理日期	宣導項目	社區	備註
113.4.3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后頭社區	21人
113.4.6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南塘社區	18人
113.4.10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雙口社區	17人
113.4.13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上林社區	50人
113.4.17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羅厝社區	31人
113.4.20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青岐社區	62人
113.5.1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東坑社區	23人
113.5.4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西宅社區	50人
113.5.8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西路社區	32人
113.5.11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埔頭社區	22人
113.5.15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湖下社區	44人
113.5.18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黃厝社區	30人
113.5.22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上庫社區	27人
113.5.25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下田社區	20人
113.5.29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楊厝社區	29人
113.6.1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后井社區	20人
113.6.5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后宅社區	14人
113.6.12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東林社區	20人
113.6.13	垃圾強制分類回收	西方社區	27人
113.7.14	辦理社區淨灘活動	習山湖公園	91人

五、環境衛生維護業務：

1. 同仁定期進行村莊及主次要道路清潔維護工作，並配合加強髒亂點及頹屋的整理，本期共計清理6處髒亂點及頹屋，包括西方2處、青岐2處、上林1處及東坑1處。

2. 同仁臨時處理民眾反映事共計 191 件，包含垃圾清運及回收物載運 125 件、環境維護 25 件、死亡動物載運 12 件、樹木修剪 24 件及其他 5 件等。

3. 每月辦理環保局會同衛生局「登革熱三級複式動員檢查」。

日期	檢查村莊
113 年 3 月 28 日	黃埔村
113 年 4 月 25 日	上岐村
113 年 5 月 29 日	上林村
113 年 6 月 26 日	西口村
113 年 7 月 31 日	林湖村
113 年 8 月 28 日	黃埔村
113 年 9 月 25 日	上岐村
113 年 10 月 30 日	上林村

4. 加強主要道路路樹修剪，以維行車安全，本期完成八青路，西方到后宅路段，車測道路段及複合式運動場往軍人公墓路段修剪工作。

六、垃圾收運工作：

- 為加強環境衛生維護，本所於 108 年 11 月 1 日起實施垃圾不落地定時定點夜間收運計畫，以定時定點垃圾不落地收運為主，街道巡收為輔，每週三及週六停收，分南、北 2 線，垃圾車及回收車同時到達，車輛抵達時垃圾及回收物再拿出直接送上車，家戶垃圾以夜間時段收運，機關等則於白天時段清運，目前執行成效良好，後續將加強垃圾分類稽查及廚餘回收工作。113 年 7 月 22 日及 28 日南北線各辦理一次垃圾破袋稽查工作，共檢查垃圾包 102 包。
-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0 月垃圾收運量 433.38 公噸，平均 43.34 公噸/月，較 112 年 1 至 10 月平均每月 47.87 公噸每月減少 4.5 噸減少約 9%。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44.97	60.57	38.82	42.84	42.25	40.94
7月	8月	9月	10月	合計	平均
38.89	40.66	42.62	40.82	433.38	43.34

七、資源回收業務：

1. 113年1月至9月資源回收物回收量總計4.55公噸，平均每月90.28公噸，較112年度1-9月平均每月91.73公噸減少1.58%。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80.09	88.92	100.09	94.66	79.23	75.29
7月	8月	9月	10月	合計	平均
80.24	123.48	90.55	本月尚未 結束	812.55	90.28

2. 113年1月至113年10月垃圾分類稽查共計500件，加強轄區各機關、超商及軍方的稽查工作，提昇分類回收之績效。
3. 目前金幸福資回站總設站數5站，113年1月至9月金幸福回收量計17,244公斤，以寶特瓶、鐵罐、鋁箔包及高粱酒瓶居多。
4. 因應廢棄汽車及機車造成地區環境髒亂，本所於110年1月起實施廢棄車輛回收獎助計畫，針對轄內廢棄車輛進行調查，並藉此計畫鼓勵民眾將廢棄車輛回收，截至目前為止調查結果本鄉共計有83台廢棄汽車(不含修車廠)、廢棄機車190台；回收汽車68台、機車122台。

貳、今後努力方向：

1. 持續推動烈嶼鄉環境教育課程，朝永續環保烈嶼發展。
2. 廣續推動掩埋場的維護與管理工作，每日做好消毒覆土，避免造成環境污染，落實永續經營理念。
3. 積極進行病媒蚊孳生源的清除，與登革熱宣導防治工作，杜絕疫情的

- 發生，維護鄉親身心健康，並定期噴灑殺蟲藥劑，防杜病媒滋生。
4. 持續進行道路環境清掃及觀光旅遊路線環境維護工作，為地方鄉親與遊客，提供一個乾淨與舒適的生活環境。
 5. 賡續加強海岸環境的清理整頓工作，積極輔導社區認養，強化民眾對海灘環境的愛護與保護。
 6. 持續推動垃圾不落地定時定點夜間收運工作，後續加強宣導垃圾分類，提昇全民參與環保和愛護地球的工作。
 7. 加強列〈保〉管公廁的管理與維護工作，確保地區擁有最優質、最乾淨的公廁使用環境。
 8. 加強轄內環境維護整理、雜草清除，溝渠淤塞疏通工作，提供鄉親更優質的生活環境。
 9. 積極處理民眾反映事項，提升服務效率。
 10. 加強轄區無牌廢汽(機)車查報與拖吊工作，以維環境之整潔美觀。
 11. 持續加強垃圾減量及垃圾分類宣導活動，以減少垃圾量、增加回收量。
 12. 賡續加強各村類屋環境之整理，維護地區環境之整潔。
 13. 持續推行轄內環保回收措施，提高資源回收率，減少轄內垃圾量。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清潔隊人員業務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隊長	莊羅山	一、綜理清潔隊業務文稿審核。 二、辦理清潔隊綜合業務及人員管理、業務督導。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村幹事	翁瑞宏	一、負責鄉內道路巡查。 二、地方發展永續海岸管理計畫案。 三、各項月報、季報彙整及統計。 四、環境評核相關業務。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技工	羅天誠	一、清運垃圾及資源回收分類工作。 二、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三、車輛清洗與保養維護。 四、捕鼠及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技工	洪翔琳	一、負責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人員工作分配。 二、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拖吊。 三、機具、車輛建檔管理與保養維護。 四、滅鼠及環境消毒業務處理。 五、斃死動物豬牛羊狗貓等之處理。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垃圾及資源回收清運分隊長
技工	施清柳	一、道路村莊景點環境維護工作。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環境維護組帶班班長
技工	洪寶正	一、負責掩埋場財產建檔管理、全區安全、防災、維護工作。 二、負責掩埋場水電、消防機械、污水處理與維護。 三、管理室清潔維護，節約能源等工作。 四、洗車台、過磅站之維護與管理。 五、垃圾場復育工程之規劃、施工等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掩埋場組長
技工	蔡英德	一、協助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工作。 二、資源物資分類、打包、數量清點等工作。 三、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四、車輛清洗與保養。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資源回收場組長
技工	陳彥宇	一、清運垃圾及資源回收分類工作。 二、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三、車輛清洗與保養維護。 四、捕鼠及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駕	駛	陳志豐 洪德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負責場區逢流、截流、地下水、垃圾滲出水收集，排水溝疏通等。 二、負責垃圾場綠化、植栽工作。 三、垃圾車輛進出場之指揮。 四、推土機、挖土機操作、運土、覆土等工作。 五、車輛、機械之養護。 六、執行消毒、除臭、滅蚊（蠅）及滅鼠工作。 七、負責廢氣處理及地下水質監測。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駕	駛	洪全正 蔡福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負責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分類工作。 二、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三、車輛清洗與保養維護。 四、捕鼠及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駕	駛	林耀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道路村莊景點環境維護工作。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環境維護組 帶班班長
隊	員	洪彩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道路村莊景點環境維護工作。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環境維護組 帶班班長
隊	員	李良財 洪志鐸 洪文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清運垃圾及資源回收分類工作。 二、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三、車輛清洗與保養維護。 四、捕鼠及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隊	員	林希紘 羅偉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垃圾及回收清運工作。 二、回收場優化計畫相關工程業務。 三、掩埋場工程業務。 四、職業安全相關業務。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隊	員	洪浚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助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工作。 二、資源物資分類、打包、數量清點等工作。 三、轄區域內之廢棄汽、機（無牌）查報。 四、車輛清洗與保養。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隊	員	馮智明 林義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協助樹木落葉清運。 二、協助重型機具操作。 三、協助植栽處理。 四、機具工具保養水點維護等工作。 五、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林耀福 林嘉苓 林禮雄 孫國利 洪鈺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負責環境清潔維護機具之操作維護工作。 二、清理垃圾及資源回收分類工作。 三、捕鼠及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 四、協助上林蚵道清洗維護。 五、負責綠美化植栽業務。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約用人員	方美秋	一、負責掩埋場資源回收二次回收工作。 二、各項表報協助彙送資料。 三、掩埋場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清潔隊臨時人員		
編號	姓名	單位
1	林悠虹	清潔隊
2	洪秀卿	清潔隊
3	林錦秀	清潔隊
4	方惠珍	清潔隊
5	洪志電	清潔隊
6	陳婉茜	清潔隊
7	蕭杏春	清潔隊
8	蔡志強	清潔隊
9	江莉	清潔隊
10	黃紘濱	清潔隊
11	馬嘉吟	清潔隊
12	莊絲縈	清潔隊
13	鄭秋紅	清潔隊
14	呂德智	清潔隊
15	王思蓉	清潔隊
16	林寶龍	清潔隊
17	林賢妹	清潔隊
18	陳麗妮	清潔隊
19	林育色	清潔隊
20	林綉榛	清潔隊
21	鍾侑廷	清潔隊
22	楊子毅	清潔隊
23	蔡宥豪	清潔隊
24	林姚妃	清潔隊
25	林仲義	清潔隊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清潔隊臨時人員		
編號	姓名	單位
26	方精祥	清潔隊
27	洪育琦	清潔隊
28	林國勵	清潔隊
29	孫金行	清潔隊
30	胡一鳴	清潔隊
31	吳佳蓉	清潔隊
32	黃小紅	清潔隊
33	洪國龍	清潔隊
34	陳素英	清潔隊
35	洪育榮	清潔隊
36	林世德	清潔隊
37	王瑞童	清潔隊
38	葉姿君	清潔隊
39	李巧玲	清潔隊
40	謝景宏	清潔隊
41	黃華泰	清潔隊
42	林克學	清潔隊
43	官彩霞	清潔隊
44	董雅麗	清潔隊
45	李子梅	清潔隊
46	林登標	清潔隊
47	方淑玲	清潔隊
48	趙美慧	清潔隊
49	李明惠	清潔隊
50	周玉美	清潔隊

金門縣烈嶼鄉公所清潔隊臨時人員		
編號	姓名	單位
51	林翠雲	清潔隊
52	陳玉蝦	清潔隊
53	林福勇	清潔隊
54	鄭文玲	清潔隊
55	林麗延	清潔隊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鄉民代表提案：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鄉民代表提案表	
案 號	第 0 0 1 號
提案人	林長耕
連署人	林長征、林宜蘭
案 由	建請鄉公所盡速爭取經費重新覓址新建林湖村辦公處暨東林社區活動中心，以符民需，造福鄉親。
說 明	本鄉林湖村辦公處約於民國 70 幾年使用迄今，建築物結構老舊，且 1 樓通往 2 樓至東林社區活動中心樓梯間狹小，不便行走，已不符公共安全標準，鄉親們頻頻建議重新覓址新建，請鄉公所盡速爭取經費設計施作，提供林湖村村民及社區居民多功能的活動空間，給予鄉民更便利又完善的服務，並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辦 法	請鄉公所盡速爭取經費重新覓址新建林湖村辦公處暨東林社區活動中心，提供鄉親多功能的活動空間，給予鄉民更便利又完善的服務，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民代表提案表

案 號	第002號		
提案人	林長耕	連署人	洪雅明、林長征
案 由	建請鄉公所反映權責單位改善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區內道路遇雨嚴重積水問題，以維交通安全。		
說 明	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區內道路遇雨嚴重積水，尤以烈嶼鄉體育館、烈嶼鄉圖書館之周圍道路更是遇雨積水不退，請鄉公所反映權責單位，全區檢測與改善，以維用路人之交通安全。		
辦 法	請鄉公所盡速反映權責單位改善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區內道路遇雨嚴重積水問題，以維交通安全。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民代表提案表

案 號	第003號		
提案人	林長耕	連署人	林長征、方駿洋
案 由	建請鄉公所反映權責單位施作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區域內道路及金門大橋烈嶼端區段徵收區域內道路之標示牌，以利鄉親及遊客辨識，並維護交通安全及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說 明	金門大橋通車後，遊客大量增多，本鄉鄉親新建屋舍亦增多，請鄉公所全面檢視本鄉所有道路標示牌，並反映權責單位盡速施作鄉內多處新命名之道路指示牌，俾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辦 法	請鄉公所盡速反映權責單位施作烈嶼國中市地重劃區域內道路及金門大橋烈嶼端區段徵收區域內道路之標示牌，以維交通安全及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民代表提案表

案 號	第004號		
提案人	洪健中	連署人	方駿洋、林宜蘭
案 由	建請鄉公所向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爭取增加公車行駛班次，俾以便利民眾搭乘。		
說 明	鄉親反映烈嶼地區公車行駛班次減少，且班次行駛間距過大，造成搭乘不便，建請增加行駛班次，以維鄉親交通權益。		
辦 法	請鄉公所積極向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爭取，增加公車行駛班次，俾利民眾搭乘。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民代表提案表

案 號	第005號		
提案人	洪健中	連署人	吳福全、洪雅明
案 由	建請鄉公所向金門縣水產試驗所爭取文蛤苗施放於東崗、青岐貴山海域，以豐富並維護海洋資源永續發展。		
說 明	近幾年因全球氣候變遷，使資源數量逐漸減少，為避免生物資源枯竭與維持生物多樣性，建請金門縣水產試驗所於東崗、青岐貴山海域進行文蛤苗放流活動，透過放流工作增加蛤苗數量與海域生物資源多樣性，維護海洋資源永續發展。		
辦 法	請鄉公所盡速向金門縣水產試驗所爭取文蛤苗施放於東崗、青岐貴山海域，以維護海洋資源永續發展。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通過。		

鄉公所提案：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公所提案表	
案 號	第001號
提 案 單 位	主 計 室
案 由	檢送本鄉114年度總預算案，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地方制度法及預算法相關規定，並經本鄉113年度第3季鄉務會議提案審議通過。</p> <p>二、本案業經於民國113年10月23日汝主字第1130012847號函請貴會審議，並副知金門縣政府主計處備查。</p> <p>三、本鄉民國114年度總預算案，歲入預算數2億4,233萬1千元，歲出預算數3億1,789萬1千元，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餘絀7,556萬元。</p>
辦 法	經貴會審議通過後，公告並陳報縣府備查。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決議，歲出預算經常門資本門總計刪減新台幣341萬元整；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整為7,215萬元整，其餘照審查意見修正後三讀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鄉公所提案表	
案 號	第002號
提 案 單 位	主 計 室
案 由	檢送本鄉114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請審議。
說 明	<p>一、依地方制度法及預算法相關規定，並經本鄉113年度第3季鄉務會議提案審議通過。</p> <p>二、本案業經於民國113年10月23日汝主字第1130012848號函請貴會審議，並副知金門縣政府主計處備查。</p> <p>三、本鄉114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收入預算數3,494萬元，支出預算數3,434萬2千元，賸餘59萬8千元。</p>
辦 法	經貴會審議通過後，公告並陳報縣府備查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審議，照原案三讀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單位) 類別	鄉公所提案	鄉民代表 提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	合 計
民政	0	0	0	0	0
法規	0	0	0	0	0
建設	0	1	0	0	1
交通	0	0	0	0	0
社會	0	1	0	0	1
行政	0	0	0	0	0
主計	2	0	0	0	2
電信	0	0	0	0	0
環保	0	0	0	0	0
農觀	0	3	0	0	3
地政	0	0	0	0	0
醫療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合 計	2	5	0	0	7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項次	日期	午別	代表姓名						備註： ○示出席 △示請假 X示缺席 /示例假日	
			林長耕	吳福全	洪健中	方駿洋	林宜蘭	林長征		洪雅明
1	11月18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2	11月19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3	11月20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4	11月21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5	11月22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6	11月23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7	11月24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8	11月25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9	11月26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0	11月27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1	11月28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2	11月29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3	11月30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4	12月1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5	12月2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6	12月3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17	12月4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出席日數統計			17日	17日	17日	17日	17日	17日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意見書

- 一、依據烈嶼鄉公所113年10月23日汝主字第1130012847號函辦理。
- 二、案經本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四、七、八、九、十、十一及十二會次會議三讀決議修正通過如后：
 - 甲、歲入部份：114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數原編列2億4,233萬1,000元整，照原案修正後三讀通過。
 - 乙、歲出部份：114年度總預算歲出預算數經常門支出原編列2億2,127萬6,000元整，資本門支出編列9,661萬5,000元整，共編列歲出預算數3億1,789萬1,000元整。下列經常門歲出刪減51萬元整，資本門刪減290萬元整，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整為7,215萬元整，其餘照原案修正後三讀通過。
 - (一) 51050010201 社會教育-各項社教活動-2000 業務費-2054 一般事務費-辦理三節烈嶼守備大隊、海巡、岸巡、烈嶼分院、烈嶼衛生所、烈嶼消防分隊及烈嶼分駐所等轄內單位慰問活動。原編列25萬元整，刪減1萬元整，編列24萬元整。
 - (二) 51050010201 社會教育-各項社教活動-2000 業務費-2054 一般事務費-元旦升旗暨自強晨跑、春節遊藝活動及元宵節猜謎等相關活動費。原編列100萬元整，刪減20萬元整，編列80萬元整。
 - (三) 51050010301 圖書館業務-行政管理-2000 業務費-2054 一般事務費-辦理各項閱讀促進活動、研習會、親子共讀、棋類比賽交流等相關活動，以及購置各類書籍等費用。原編列75萬元整，刪減5萬元整，編列70萬元整。
 - (四) 58050019301 道路橋樑工程-道路橋樑工程-3000 設備及投資-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配合金門縣114年度施政計畫補助本鄉辦理各村聚落整建美化、路面排水溝改善及社區活動中心相關經費等自籌配合款、本鄉自辦工程及規劃設計評估等。原編列3,000萬元整，刪減200萬元整，編列2,800萬元整。

- (五)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2000 業務費-2012 土地租金-本鄉景點或設施使用土地之租金。原編列 15 萬元整，刪減 5 萬元整，編列 10 萬元整。
- (六)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2000 業務費-2051 物品-本鄉景點飲料冰品採購。原編列 22 萬元整，刪減 2 萬元整，編列 20 萬元整。
- (七)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2000 業務費-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木作涼亭、木棧道等修繕維護費。原編列 100 萬元整，刪減 5 萬元整，編列 95 萬元整。
- (八)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2000 業務費-2075 大陸地區旅費-觀光行銷用參加大陸地區旅遊推介會。原編列 10 萬元整，刪減 5 萬元整，編列 5 萬元整。
- (九)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4000 獎補助費-4080 損失及賠償-工作人員執行職務時，因意外致民眾財產受損及處理公務時發生之賠償費用。原編列 4 萬元整，刪減 3 萬元整，編列 1 萬元整。
- (十) 63050010201 社會福利-社會福利-4000 獎補助費-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補助鄉親運送棺木運費。原編列 5 萬元整，刪減 5 萬元整，編列 0 元整。
- (十一) 630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3000 設備及投資-3035 雜項設備費-東林複合式運動場防鳥網架設。原編列 90 萬元整，刪減 90 萬元整，編列 0 元整。

以上，「經常門歲出預算刪減合計新台幣 51 萬元整，資本門歲出預算合計刪減新台幣 290 萬元整，總共刪減新台幣 341 萬元整，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整為 7,215 萬元整，其餘照審查意見修正後三讀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歲入歲出預算意見表**

頁數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項 目	審 議 意 見
43	05050010306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0505001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民政課 修正：承辦單位社會課
56	320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已達報廢年限個人電腦5台汰換(每 台25000元，含作業系統)。 修正：已達報廢年限公務電腦5台汰 換(每台25000元，含作業系統)。
71	370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辦理村辦公處建物修繕、殯葬設施及 設備、上級補助款經費配合款及因應 物價波動之預備經費等。 修正：辦理村辦公處建物修繕、上級 補助款經費配合款及因應物價波動 之預備經費等。
78	51050010301 圖書館業務- 行政管理	2054 一般事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辦理各項閱讀促進活動、研習會、親 子共讀、棋類比賽交流及樂齡學習等 相關活動，以及購置各類書籍等費 用。 修正：辦理各項閱讀促進活動、研習 會、親子共讀、棋類比賽交流等相關 活動，以及購置各類書籍等費用。
87	58050019301 道路橋樑工程- 道路橋樑工程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雙口區域景觀美化工程，工程預算總 經費為6000萬，採分年編列，114 年度編列1000萬，115年度編列5000 萬。 修正：雙口區域景觀美化工程，工程 預算總經費為6000萬，採分年編 列，114年度編列1000萬，115年度 編列5000萬(優先跟上級機關申請 經費補助，後續視申請情形再做檢 討)。

103	71050010201 環境衛生- 環境衛生維護	2012 土地租金	2012 土地租金 陽山隊部及回收貯存場 113 年 1 至 12 月私有土地租金。 修正：陽山隊部及回收貯存場 114 年 1 至 12 月私有土地租金。
105	71050010201 環境衛生- 環境衛生維護	2054 一般事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環境教育場所設置相關事宜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計畫撰寫等費用。 修正：環境教育場所營運相關事宜及行政院環境部相關計畫撰寫等費用。
109	71050010202 環境衛生- 垃圾場營運	2012 土地租金	2012 土地租金 衛生掩埋場 113 年 1 至 12 月私有土地租金(收支併列)。 修正：衛生掩埋場 114 年 1 至 12 月私有土地租金(收支併列)。
112	710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14 年度環境教育園區工程相關經費(總經費 3,000 萬元, 114 年編列 1,000 萬元, 115 年編列 2,000 萬元)。 修正：114 年度環境教育園區工程相關經費(總經費 3,000 萬元, 114 年編列 1,000 萬元, 115 年編列 2,000 萬元。優先跟上級機關申請經費補助, 後續視申請情形再做檢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3屆第4次定期大會 審議金門縣烈嶼鄉114年度總預算案結果情形明細表

(單位：元)

頁數	項 目	預 算 數	刪 減 數	刪減後剩餘數	備 註
75	51050010201 社會教育-各項社教活動	250,000	10,000	24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辦理三節烈嶼守備大隊、海巡、岸巡、烈嶼分院、烈嶼衛生所、烈嶼消防分隊及烈嶼分駐所等轄內單位慰問活動。
		1,000,000	200,000	80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元旦升旗暨自強晨跑、春節遊藝活動及元宵節猜謎等相關活動費。
78	51050010301 圖書館業務-行政管理	750,000	50,000	70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辦理各項閱讀促進活動、研習會、親子共讀、棋類比賽交流等相關活動，以及購置各類書籍等費用。
87	58050019301 道路橋樑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30,000,000	2,000,000	28,000,0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配合金門縣114年度施政計畫補助本鄉辦理各村聚落整建美化、路面排水溝改善及社區活動中心相關經費等自籌配合款、本鄉自辦工程及規劃設計評估等。
89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	150,000	50,000	100,000	2012 土地租金 本鄉景點或設施使用土地之租金。
92		220,000	20,000	200,000	2051 物品 本鄉景點飲料冰品採購。
94		1,000,000	50,000	950,0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木作涼亭、木棧道等修繕維護費。

95	59050010201 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觀光及公用事業管理	100,000	50,000	50,00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觀光行銷用參加大陸地區旅遊推介會。
		40,000	30,000	10,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工作人員執行職務時，因意外致民眾財產受損及處理公務時發生之賠償費用。
99	63050010201 社會福利-社會福利	50,000	50,000	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補助鄉親運送棺木運費。
100	63050019001 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	900,000	900,000	0	3035 雜項設備費 東林複合式運動場防鳥網架設。
	合 計	34,460,000	3,410,000	31,050,000	